

股票简称：华康医疗

股票代码：301235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Huakang Century Medical Co., Ltd.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发行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二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并特别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一、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评级。根据其出具的《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措施。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1号）和《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2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

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考虑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在公司盈利、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应当按年度将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时，公司必须每年进行现金分红，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且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的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进行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1. 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比例

（1）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 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满足以下条件，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的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本规模，充分考虑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

(五)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1. 公司董事会根据当前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提案，并经全体董事会过半数通过形成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2. 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的提案的，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3. 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的提案的，应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并形成决议，如不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4.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后同意实施的，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在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

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联系,就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公司因本条第(四)项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逐项说明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经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并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能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

3.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分别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同时应就此议案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八)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九)若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公司资金。”

(二)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变化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延续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如监管部门或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提出新的要求,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对现有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修订,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三) 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2022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的议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5,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0,560,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5,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1.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3,728,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5,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0,560,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2、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23年度	1,056.00	10,733.03	9.84%
2022年度	1,372.80	10,248.87	13.39%
2021年度	1,056.00	8,136.15	12.9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484.80
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9,706.02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5.9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未来，公司将持续严格按

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现金分红。

3、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当年实现利润扣除现金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均用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第二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459.27 万元、-34,209.79 万元、-18,736.03 万元和-11,570.99 万元。发行人近年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由正转负，主要由于其从事的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具有典型的资金密集型特性，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分包、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大量资金，而项目进度款、竣工结算款等回收时间较长，导致报告期内销售当年回款情况较差。

近年来，发行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快速发展，承接的净化项目在规模和金额上不断增加，使得公司需要先期垫付的资金额不断增加。如果客户不能按时结算或及时付款，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可能持续为负，公司将面临营运资金短缺的压力，从而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

（二）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1、资产负债率上升导致的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公司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发行后，不考虑计入所有者权益部分的金额，以 2024 年 9 月末资产结构数据测算，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4.79%。同时，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扩大，负债规模可能进一步增长。若公司不能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可能会对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偿付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货币资金不足导致的偿债风险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8,251.73 万元，按照报告期平均净利润测算可转债存续期间的净利润无法覆盖本次可转债本息偿付，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4 年末 解禁金额	2025 年末 解禁金额	2026 年末 解禁金额	2027 年末 解禁金额	2028 年末 解禁金额	2029 年末 解禁金额
已有明确用途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	5,819.46	-	5,819.46	-	-	-	-
受限资金余额	6,520.43	3,888.04	2,535.51	96.89	-	-	-
其中：保函保证金	574.58	457.28	67.30	50.00	-	-	-
三方监管账户存款	4,410.86	2,143.97	2,220.00	46.89	-	-	-
农民工工资专户余额	1,535.00	1,286.79	248.21	-	-	-	-
非受限资金余额	5,911.84	5,911.84	5,911.84	5,911.84	5,911.84	5,911.84	5,911.84
可动用货币资金余额合计 ^{注1}	5,911.84	9,799.88	18,154.85	18,251.73	18,251.73	18,251.73	18,251.73
预计净利润 ^{注2}	1,952.25	9,706.02	9,706.02	9,706.02	9,706.02	9,706.02	9,706.02
本次可转债本息支付金额 ^{注3}	-	225.00	375.00	750.00	1,125.00	1,500.00	76,875.00
可转债存续期6年本息合计							80,850.00
现有货币资金余额及6年净利润合计							76,487.85

注 1：可动用货币资金余额=非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受限货币资金解禁金额。

注 2：2024 年至 2029 年公司预计净利润为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 9,706.02 万元。

注 3：本次可转债本息根据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 股上市公司发行的 6 年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利率中位数情况进行测算，其中可转债市场利率中位数为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

若公司未来经营不及预期、银行授信受限或收紧，公司货币资金可能不足以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募投项目变现价值不足的偿债风险

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将为可转债的偿付提供补充保障。根据初步测算，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 6 年后的变现价值约为 77,130.10 万元，预计可以覆盖可转债最后一年的本息合计 76,875.00 万元，但募投项目变现缺少活跃公开市场，可能难

以变现。若出现极端状态需要强行变现募投项目来偿还债务，公司本次可转债可能出现偿债不足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和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逐年上升的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分别为 84,848.86 万元、133,874.68 万元、168,661.03 万元和 189,205.98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较大；同时，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含合同资产）余额分别为 12,270.25 万元、17,133.13 万元、24,180.63 万元和 29,652.88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增速较快，主要由于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相关合同约定的回款周期较长，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包括合同金额、增补签证款，合同金额按进度在完工时累计收取 70-80%，合同金额的 15-25%在业主审计结算完成后收取，剩余合同金额 3-5%的质保金在质保到期后收取，审计结算周期通常为 2 年左右，质保期通常为 2-5 年。同时，增补签证收入约占项目总收入的 4%左右，增补签证款在审计结算后随竣工结算款收取。因此，公司当年营业收入除进度款外，形成较长周期的应收账款，通常此部分应收账款的回款周期约为 2 年（其中质保金回款期为 2-5 年）。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通常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完工时，工程进度款应累计收取至合同金额的 70%-80%。但实际执行中，受政府财政资金支付安排、公立医院支付审批流程复杂等影响，实际回款期较合同约定更长。

未来，若出现经济衰退、医疗行业不景气或者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国家削减卫生支出、政府给医院的拨款不能及时到位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增加、回款缓慢、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以及发生坏账损失和经营性现金流恶化的风险。

（四）存货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988.32 万元、26,575.74 万元、27,490.96 万元和 41,129.9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14%、12.46%、13.00%和 17.35%，占流动资产比重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主要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在建项目余额。未来，如果出现客户财务状况恶化、公

司与客户产生重大纠纷等情形，导致项目停工、不能及时结算甚至烂尾的情况，将造成存货发生跌价损失，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五）连续实施多个募投项目的风险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募投项目尚未全部结项。发行人在前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毕前再次申报再融资方案，需连续实施多个募投项目，对公司的管理能力、经营能力、技术实力、人员储备、资金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在管理人员、技术或者资金等方面达不到项目要求或出现不利变化，则募投项目按原计划实施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六）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折旧费用也会有较大幅度增加。本次发行所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预计为 20,785.73 万元，新增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 4,214.27 万元。项目建成运营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2,508.57 万元，新增摊销 359.22 万元，合计影响年税前利润 2,867.79 万元。在折旧费增加的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不能按计划实现收益的风险。若此种情形发生，则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七）新建募投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等。相关募投项目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分析，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与市场前景。但是募投项目的建设与达产需要一定周期，而且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分析是基于现有的市场环境和发展趋势作出的，若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外部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新建募投项目的产能无法完全消化，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效益预测的项目有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1、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通过项目收入与项目投入成本的差价实现盈利，项目效益单独核算。本次募投项目收入测算与投资效益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	预计收入	预计成本	毛利率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16,983.96	24,239.63	15,248.59	37.09%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6,024.83	22,003.52	14,393.57	34.59%
合计	33,008.79	46,349.33	29,642.16	

注：总投资指含相应税费的项目工程成本；预计收入指合同金额扣除相应税费；预计成本指扣除相应税费后的项目使用成本。

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预计工期均在一年以上），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原材料、施工成本价格上涨、决算审计调减合同金额等情形，可能导致募投项目效益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2、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70%，财务净现值（ic=10%）为 4,492.10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6.58 年。项目投资效益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T+5 年及以后
1	营业收入	-	-	14,567.00	18,729.00	20,810.00
2	税金及附加	10.00	10.00	32.60	70.33	118.57
3	总成本费用	-	-	13,519.82	16,795.38	18,433.16
4	利润总额	-10.00	-10.00	1,014.59	1,863.29	2,258.27
5	所得税	-	-	150.90	279.49	338.74
6	净利润	-10.00	-10.00	863.90	1,583.80	1,919.53

注：项目建设实施周期为 2 年，计算期为 12 年，T+1 年及 T+2 年达产 0%、T+3 年达产 70%、T+4 年达产 90%、T+5 年开始全部达产。

由于本次效益测算的计算期为 12 年，时间周期较长。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公司产品市场价格、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等大幅波动的情形，可能

导致募投项目效益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3、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分鄂东、鄂西两大分仓。鄂东分仓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0.28%，财务净现值（ic=10%）为 1,807.71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5.65 年；鄂西分仓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8.52%，财务净现值（ic=10%）为 1,522.29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5.73 年。项目投资效益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T+5 年	T+6 年	T+7 年
鄂西分仓								
1	营业收入	-	-	8,382.07	10,776.95	11,974.39	12,573.11	13,201.77
2	税金及附加	5.00	5.00	14.95	70.13	80.01	83.27	86.68
3	总成本费用	5.00	9.50	7,838.79	9,859.50	10,800.16	11,302.29	11,826.19
4	利润总额	-5.00	-9.50	543.29	917.45	1,174.24	1,270.82	1,375.58
5	所得税	-	-	79.32	137.62	176.14	190.62	206.34
6	净利润	-5.00	-9.50	463.97	779.83	998.10	1,080.20	1,169.24
鄂东分仓								
1	营业收入	-	-	8,382.07	10,776.95	11,974.39	12,573.11	13,201.77
2	税金及附加	5.00	5.00	14.95	70.13	80.01	83.27	86.68
3	总成本费用	5.00	9.50	7,838.79	9,859.50	10,800.16	11,302.29	11,826.19
4	利润总额	-5.00	-9.50	543.29	917.45	1,174.24	1,270.82	1,375.58
5	所得税	-	-	79.32	137.62	176.14	190.62	206.34
6	净利润	-5.00	-9.50	463.97	779.83	998.10	1,080.20	1,169.24

注：项目建设实施周期为 2 年，计算期为 7 年，预计 T5 年为销售额基准值，项目达到成熟运营状态，市场开发进度达到预期目标。

若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医药耗材集采进一步深化等产业政策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医药耗材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等情形，可能导致募投项目效益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九）项目分包风险

发行人在实施总承包合同项目时，可以对非核心的辅助配套工程进行专业分包，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分包企业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进行施工，发行

人对所有分包企业的工作成果向业主负责。如果选择分包商不当或对分包商监管不力，可能引发安全、质量和经济纠纷，会对项目质量、发行人声誉产生影响，存在一定的专业分包风险。

发行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普遍通过劳务分包的方式解决劳动力问题。发行人按照需求通过劳务分包商来为项目提供足够的劳动力，提高了发行人承接项目的能力。但是，由于受劳动就业形势、劳动力成本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我国劳务用工市场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会对劳务分包商的招工和运营成本产生直接影响，从而对发行人的劳动用工数量和成本产生一定的间接影响。若劳务分包商提供的劳务未能达到发行人的业务标准和数量，则项目的质量和进度可能会受到影响，从而损害发行人的声誉，并可能使发行人承担诉讼及损害赔偿风险。

目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事项.....	2
四、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2
五、特别风险提示.....	7
目录.....	14
释义.....	16
一、普通名词释义.....	16
二、专用名词释义.....	17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0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0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21
三、本次发行概况.....	23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当事人.....	39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41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2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3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60
一、审计意见.....	60
二、财务报表.....	60
三、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及范围.....	70
四、主要财务指标.....	72
五、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75
六、财务状况分析.....	80

七、经营成果分析.....	127
八、现金流量分析.....	161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167
十、技术创新分析.....	167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68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171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73
一、本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	173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73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201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	20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209
一、备查文件.....	209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名词释义

一般释义		
华康医疗、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华康	指	河北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北菲戈特	指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深圳华康	指	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华晨康	指	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华思康	指	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北菲浠特	指	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康软件	指	深圳华康世纪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北菲尔特	指	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北京华康	指	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康阳华	指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武汉康侨华	指	武汉康侨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绍兴康绍华	指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光谷大健康	指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上海菲歌特	指	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孙公司
复星投资	指	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阳光人寿	指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募集说明书	指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本次发行	指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
《公司章程》	指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一般释义		
《可转债管理办法》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会计师、申报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工作日	指	每周一至周五，不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用名词释义

医院感染、院感	指	住院病人在医院内获得的感染,包括在住院期间发生的感染和在医院内获得出院后发生的感染,但不包括入院前已开始或者入院时已处于潜伏期的感染。
院感发生率	指	根据《医院感染监测基本数据集及质量控制指标集实施指南（2016版）》，院感发病率=新发生医院感染的患者人（例次数）/同期住院患者人（例次数）×100%。
洁净技术	指	采用阻隔尘粒和细菌等微粒的空气过滤技术,配合具有定风量或速度的气流组织、室内压力梯度控制措施,确保室内微粒的数量维持在一定水平的技术。
医疗净化系统	指	通过对送入室内的空气进行多级过滤、冷却除湿、加热、加湿、灭菌等处理,将室内洁净度、温度、湿度、风速、静压差、细菌浓度等指标控制在一定水平的空气处理系统。
洁净度	指	洁净空间单位体积空气中,以大于或等于被考虑粒径的粒子最大浓度限值进行划分的等级标准。
静压差	指	确保空气定向流动,使房间与房间之间存在不同的室内绝对气压值形成的空气压差值。
截面风速	指	在一定面积范围内的空气流速, $V=Q/(S*3600)$, V代表截面风速m/s、Q代表风量m ³ /h; S代表风管截面积m ² 。
集中新风	指	将多个空调送风单元所需新风集中由新风机组供应,将新风经过过滤、降温、除湿、加热等处理,再分配至各空调送风单元。
微粒子	指	用于空气洁净度分级的空气中悬浮粒子尺寸范围在0.1-5μm的粒子。
吊塔/吊桥	指	主要为手术室和ICU的供氧、吸引、压缩空气、氮气等医用气体的终端转接,可通过手动或电动方式进行旋转和升降;同时还具有电源插座和为麻醉机和心电监护仪提供平台的功能。
洁净手术室	指	使用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材料围护并采用空气净化技术,把手术环境空气中的尘埃微粒、微生物及细菌总量或浓度降到规范允许水平的手术室。

洁净手术部	指	由洁净手术室、洁净辅助用房和非洁净辅助用房等一部分或全部组成的自成体系的功能区域。
数字化手术室	指	利用数字化功能,结合通讯、工控、多媒体、信息系统技术等,从硬件和软件上进行整合集成,改变传统手术室因医疗设备越来越多导致信息分散、空间狭小、运作效率低下等问题,实现信息传播和无纸化作业以及远程会诊和远程手术等远程医疗服务的手术室。
负压病房	指	采用空间分隔并配置通风系统控制气流流向,保证室内空气静压低于周边区域空气静压的病房。
负压隔离病房	指	采用空间分隔并配置全新风直流空气调节系统控制气流流向,保证室内空气静压低于周边区域空气静压,并采取有效卫生安全措施防止交叉感染和传染的病房。
DSA	指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Digital subtraction angiography),通过计算机把血管造影片上的骨与软组织的影像消除,仅在影像片上突出血管的一种摄影技术。
PCR	指	聚合酶链式反应(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是一种用于放大扩增特定的DNA片段的分子生物学技术,它可看作是生物体外的特殊DNA复制。
PCR实验室	指	PCR实验室又叫基因扩增实验室,是为应用分子生物学技术,放大特定的DNA片段,通过DNA基因追踪系统,迅速掌握患者体内的病毒含量而提供实验的场所。
RFID	指	射频识别技术(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又称无线射频识别,是一种通信技术,俗称电子标签。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ICU	指	重症监护病房(Intensive Care Unit),又称加强监护病房综合治疗室,治疗、护理、康复均可同步进行,为重症或昏迷患者提供隔离场所和设备,提供最佳护理、综合治疗、术后康复环境。
CCU	指	冠心病重症监护室(Coronary Care Unit),是专门对重症冠心病而设立的,接受各种重症心肌炎、心功能不全、心律失常、心肌病等心脏疾病的患者。
NICU	指	新生儿重症监护病房(A neonatal intensive care unit),用于各种高危新生儿的生命支持,与新生儿相关窒息疾病的抢救与治疗,新生儿溶血症的治疗等。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是以建筑工程项目的各项相关信息数据作为模型的基础,进行建筑模型的建立,通过数字信息仿真模拟建筑物所具有的真实信息。
CFU	指	菌落形成单位(CFU, Colony-Forming Units),为单位体积中的细菌、霉菌、酵母等微生物的群落总数。
HIS系统	指	医院信息系统(Hospital Information System),利用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和网络通信技术等现代化手段,对医院及其所属各部门的人流、物流、财流进行综合管理;对在医疗活动各阶段产生的数据进行采集、存储、处理、提取、传输、汇总,加工形成各种信息。
PACS系统	指	影像归档和通信系统(Picture Archiving and Communication Systems),应用在医院影像科室的系统,主要任务是把日常产生的各种医学影像(包括核磁,CT,超声,各种X光机、红外仪、显微仪等设备产生的图像)通过各种接口以数字化

		的方式海量保存起来,当需要的时候在一定的授权下能够很快的调回使用,同时增加一些辅助诊断管理功能。
CMA	指	CMA是China Metrology Accreditation (中国计量认证/认可)的缩写。只有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书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才允许在检验报告上使用CMA章,可按证书上所批准列明的项目在检测证书及报告上使用CMA标志。盖有CMA章的检验报告可用于产品质量评价、成果及司法鉴定,具有法律效力。
CNAS	指	CNAS标志是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缩写。CNAS通过评价、监督合格评定机构(如认证机构、实验室、检查机构)的管理和活动,确认其是否有能力开展相应的合格评定活动(如认证、检测和校准、检查等)、确认其合格评定活动的权威性,发挥认可约束作用。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Wuhan Huakang Century Medical Co., 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	华康医疗
公司股票代码	301235
法定代表人	谭平涛
实际控制人	谭平涛、胡小艳
董事会秘书	彭沾
成立日期	2008年11月12日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718号3栋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718号3栋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560.00万元
邮政编码	430223
电话	027-87267616
传真	027-87267602
互联网网址	http://www.whhksj.com
电子信箱	hksj@whhksj.com.cn
经营范围	<p>医疗器械二类生产：6856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第I类、第II类、第III类医疗器械的销售；可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第II、III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库）；净化工程；医疗净化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空调系统清洁工程；管道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调试及维修；建筑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压力容器安装（1级）、压力管道安装（GC2级）、压力管道设计（GC2级）；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放射防护设计与施工；气流物流系统的设计、安装及维护；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集成、维护；实验室配套设备、空气净化设备、不锈钢产品、建筑材料、电气材料、金属材料、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品）、计生用品、日用百货、化工用品（不含危化品）、五金配件、化妆品、办公用品的销售；净化工程设备及配件售后服务；医疗器械的维修；医院的后勤管理；医疗净化、智能化、装饰、放射防护、医用气体、洁净厂房、净化实验室工程等的设计咨询、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生产、系统集成、技术服务；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二、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1、国家不断出台政策促进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200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全面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国家对公共卫生体系的构成、功能定位以及发展方向提出了具体要求。2021年，发改委、卫健委、疾控局、中医药管理局《“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提出了到2025年，在中央和地方共同努力下，基本建成体系完整、布局合理、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富有韧性的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 建设目标。

2、卫生费用支出持续增长，医疗服务市场快速发展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及人民健康水平的提升，人们的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医疗服务需求也随之不断增长，进一步强化了医疗服务需求的刚性特征，推动居民卫生费用及医疗保健消费支出快速增长。2021年，我国医疗卫生费用支出已占GDP的6.72%。根据《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2022》显示，2021年全国卫生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达到84.72亿人次，同比增长9.44%；其中入院人数达2.47亿，同比增加了7.46%。同时，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到来，诊疗人数与住院人数将不断增加，我国医疗服务市场将快速发展。

3、与新技术的融合发展成为医疗净化技术的发展趋势

2021年6月，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推进电子病历、智慧服务、智慧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建设和医院信息标准化建设。

2021年7月，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联合颁布《“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提出要打造国际先进水平的智慧医院，建设重大疾病数据中心，推进信息互联互通、互认共享、数据规范以及数据整合管理，为医院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提出深度运用5G、人工智能等技术，打造国际先进水平的智慧医院，建设重大疾病数据中心，为医院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我国医疗信息化发展路径日渐清晰，呈现加速发展态势，患者和医生之间的信任机制、医疗质量监控机制等逐步建立，智慧医疗的收益方式、与医疗保险连通等开始有效的尝试，以及诸如分级诊疗、医生多点执业、取消医院事业编制、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等政策也将促进智慧医疗产业快速扩大。根据中研普华研究院《2022-2027年中国智慧医院行业市场竞争分析及未来发展趋势预测报告》显示：2021年国内智慧医院应用规模将达到754亿元人民币，2027年预计市场规模将达到1,737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5.51%，未来该赛道还有巨大发展空间。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强化公司研发、生产、仓储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以升级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为契机，积极应用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物联网等先进技术，为医院用户提供更加信息化、智能化的服务；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的建设，实现了部分净化材料的装配式生产，缓解公司因业务量增多面临的产能供给不足问题，缩短医疗净化系统集成现场施工周期，提高公司存货周转率和运营效率；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为公司优质工程建设类项目的执行提供资金保障，进一步积累工程建设类项目的执行经验，提升承接大型项目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以终端客户实际需求为导向，提高公司医疗耗材仓储和物流配送能力，增强为客户提供全面服务的能力。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全面提升公司的研发、生产、仓储能力，积累工程建设类项目经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优化资本结构，增强风险防御能力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具有典型的资金密集型特性，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分包、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大量资金，而项目进度款、竣工结算款等的回收时间较长。为了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企业必须投入大量运营资金进行前期投入。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在手订单不断增长，项目的实施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本次募投项目部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指标保持合理水平，并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提升抵御风险能力。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注册情况

本次公司发行可转债的相关事宜已经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88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20 号）。

（二）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主要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含本数），发行数量为 7,500,000 张。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24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20%、第二年 0.40%、第三年 0.8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第六年 2.50%。到期赎回价为 115.00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年12月27日，T+4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2025年6月27

日至2030年12月22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2.48元/股,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

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发行可转债的票面面值 11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 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 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 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 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 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对象

(1) 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普通股股东。

(2) 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发行: 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关于完善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23〕511 号)等规定已开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交易权限。

(3)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华医转债向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20 日, 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本次发行承销工作不设置承销团及分销商, 华英证券作为主承销商组织本次发行承销工作。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华医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2 月 20 日,

T-1 日) 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华康医疗”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7.1183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 并按 100 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 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 即每股配售 0.071183 张可转债。

发行人现有总股本 105,600,000 股, 剔除公司回购专户库存股 238,000 股后, 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 A 股股本为 105,362,000 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 7,499,983 张, 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 99.9998%。由于不足 1 张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 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配售代码为“381235”, 配售简称为“华医配债”, 若原股东的有效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 则按其实际可优先认购总额获得配售。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 即所产生的不足 1 张的优先认购数量, 按数量大小排序, 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 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 1 张, 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华康医疗”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 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 且必须依照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 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的部分, 应当在 2024 年 12 月 23 日(T 日) 申购时缴付足额认购资金。原股东参与优先配售后余额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 网上发行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申购, 申购代码为“371235”, 申购简称为“华医发债”。每个账户最小申购数量 10 张(1,000 元), 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 每个账户申购上限是 1 万张(100 万元), 如超过该申购上限, 则该笔申购无效。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申购的, 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申购的, 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 其余申购均

为无效申购。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和持有可转债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保荐人（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则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申购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T日)，在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9:15-11:30，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企业年金账户以及职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不合格、休眠和注销的证券账户不得参与可转债的申购。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1日日终为准。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 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 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 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①变更债券偿付基本要素(包括偿付主体、期限、票面利率调整机制等);

②变更增信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③变更债券投资者保护措施及其执行安排;

④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⑤其他涉及债券本息偿付安排及与偿债能力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变更。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 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 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 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①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②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公司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③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④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⑤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⑥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⑦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 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6) 公司、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7)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3) 债券受托管理人；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17、违约事项及争议解决机制

(1) 违约情形及认定

以下情形构成本次可转债项下的违约：

1) 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2) 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次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

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公司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次债券发生违约的；

3) 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4)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5) 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6) 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7) 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 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履行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

(3) 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在公司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万元)
1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5,026.63	4,903.22
2	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16,983.96	14,000.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6,024.83	14,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 金额(万元)
3	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3,189.94	11,051.54
4	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鄂西分仓	5,473.88	4,595.12
		鄂东分仓	5,332.88	4,450.12
5	补充营运资金		22,000.00	22,000.00
合计			84,032.12	75,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

19、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20、评级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委托中证鹏元进行信用评级和跟踪评级。资信评级机构每年至少公告一次跟踪评级报告。

21、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即募集资金专户）中。

22、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决议和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十二个月。2024年5月15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三）受托管理人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的规定，为维护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发行人聘任华英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华英证券的监督。华英证券接受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委托，行使受托管理职责。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华英证券应当勤勉尽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与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依据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的法律后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个别债券持有人在受托管理人履行相关职责前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明示自行行使相关权利的，受托管理人的相关履职行为不对其产生约束力。受托管理人若接受个别债券持有人单独主张权利的，在代为履行其权利主张时，不得与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效决议内容发生冲突。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或者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任何债券持有人一经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次可转债，即视为同意华英证券作为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人，且视为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次可转债的《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并受该协议之约束。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

（五）发行费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367.92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94.34
3	律师费用	56.60
4	资信评级费用	47.17
5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52.28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618.31

上述费用均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费用总额将在发行结束后确定。

（六）主要日程以及停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的主要日程安排如下表所示：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2024年12月19日 星期四	T-2日	披露《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2024年12月20日 星期五	T-1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2024年12月23日 星期一	T日	披露《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 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确定网上中签率
2024年12月24日 星期二	T+1日	披露《网上发行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2024年12月25日 星期三	T+2日	披露《中签号码公告》 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转债认购资金）
2024年12月26日 星期四	T+3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2024年12月27日 星期五	T+4日	披露《发行结果公告》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并修改发行日程。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八）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认购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谭平涛、胡小艳夫妇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华康医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就参与华康医疗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称“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承诺约束，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华康医疗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阳光人寿承诺如下：

“本公司作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华康医疗”）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就参与华康医疗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称“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存在减持华康医疗股票的情形，本公司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减持华康医疗股票的情形，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华康医疗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违规减持，由此所得收益归华康医疗所有，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华康医疗”）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参与华康医疗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称“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

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接受承诺约束，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华康医疗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谭平涛
-------	-----

住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3 栋
电话	027-87267616
传真	027-87267602
联系人	彭沾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葛小波
住所	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F12 栋
电话	0510-85200510
传真	0510-85203300
保荐代表人	胡向春、邓毅
项目协办人	王永翔
项目组其他成员	张永言、潘磊、张心瑞、舒弘毅、夏思懿、余鹏凌

(三)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负责人	夏少林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一号宏泰大厦 21 楼
电话	027-87301319
传真	027-87265677
经办律师	夏少林、刘苑玲

(四) 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强
住所	杭州市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电话	0571-88879195
传真	0571-88879010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杰、莫文凯

(五) 资信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电话	0755-82872897
传真	0755-82872090
经办评级人员	蒋晗、李爱文

(六)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七)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947

(八) 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户名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32050161543600003264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的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与中介机构关系	持股数 (股)	比例(%)	持股方式
1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母公司 国联证券控制的 其他子公司	1,056,000	1.00	直接持股
2	国联证券资管—浦发银行— 国联华康医疗员工参与创业 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保荐机构母公司 国联证券管理的 资产管理计划	694,804	0.66	直接持股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648,000	51.75%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54,648,000	51.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815,360	4.5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9,832,640	47.19%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5、其他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952,000	48.25%
1、人民币普通股	50,952,000	48.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105,600,000	1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结构如下：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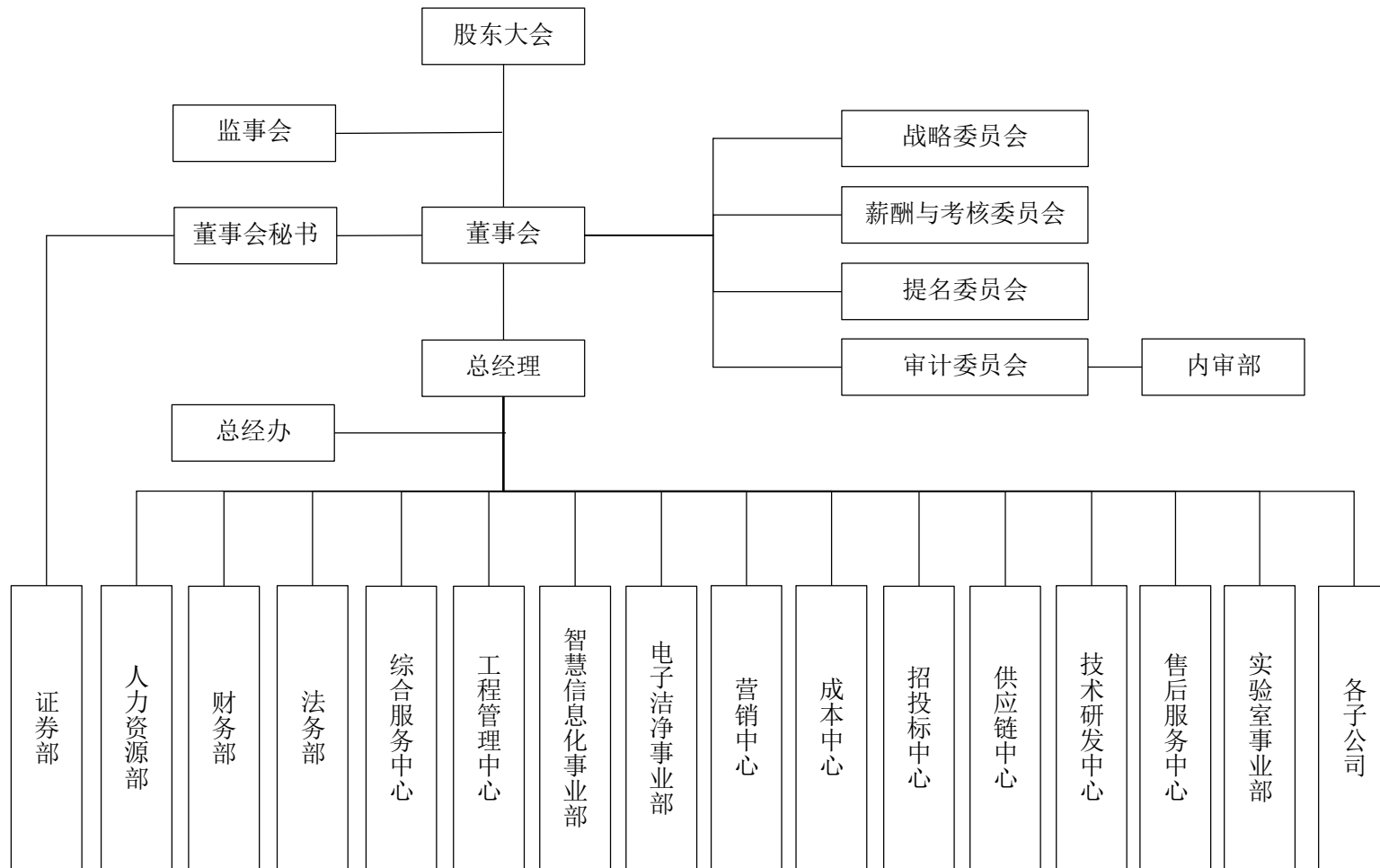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谭平涛	境内自然人	46,708,990	44.23%	46,708,99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基金、理财产品等	6,661,246	6.31%	-
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4,815,360	4.56%	4,815,36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胡小艳	境内自然人	3,123,650	2.96%	3,123,650
重庆金浦医疗健康服务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1,718,800	1.63%	-
陈海杰	境内自然人	1,290,000	1.22%	-
无锡国联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056,000	1.00%	-
章兆利	境内自然人	842,900	0.80%	-
国联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国联华康医疗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694,804	0.66%	-
廖嘉坤	境内自然人	439,500	0.42%	-
合计		67,351,250	63.79%	54,648,000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整的组织架构。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共有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12 家, 孙公司 1 家。具体如下:

1、子公司

(1)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0923084713736M
成立时间	2013 年 11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0.00 万元
住所	湖北省云梦县子文路特 666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新俊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云梦县子文路特 666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喷涂加工,涂装设备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灯具销售,照明器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电器辅件制造,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仪器仪表修理,日用产品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办公用品销售,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家具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生产与销售并从事医疗智能信息化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8,137.26
净资产	14,791.83
营业收入	17,426.72
净利润	4,012.88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生产与销售并从事医疗智能信息化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发行人的医疗净化系统，公司医疗智能信息化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会加强发行人获取医疗净化系统业务的能力，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存在协同效应。

(2) 河北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北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130185MA09Q1ED5P
成立时间	2018年1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6.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6.00万元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仓裕路81号南焦大厦11层1116室
法定代表人	李文涛
主要生产经营地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仓裕路81号南焦大厦11层1116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I类、II类、III类医疗器械销售；提供I类、II类、III类医疗器械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物流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装卸搬运服务；医疗设备维修服务；健康管理咨询服务；电子设备的安装、销售；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

	品)、实验室配套设备、空气净化设备、不锈钢产品、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生用品、劳保用品、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试剂(化学危险品和需专项审批的除外)、五金产品、化妆品、办公用品、电子设备、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普通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自营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销售及第三方物流配送。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29.54
净资产	-417.73
营业收入	1.73
净利润	-97.66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河北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销售及第三方物流配送,有利于发行人医疗器械销售业务的资源整合,扩大业务范围。

(3) 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40300MA5GFQWK0X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9日
注册资本	320.00万元
实收资本	320.00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社区海德二道470号海德大厦A1001F
法定代表人	程文杰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社区海德二道470号海德大厦A1001F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医疗净化、智能化、装饰、放射防护、医用气体、洁净厂房、净化实验室工程的设计咨询、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

	集成、技术服务；实验室配套设备、空气净化设备、不锈钢产品、建筑材料、电气材料、金属材料、消毒用品、计生用品、日用百货、化工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配件、化妆品、办公用品的销售；为医院提供后勤管理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净化工程设备及配件、医疗器械的维修。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56.66
净资产	227.03
营业收入	-4.83
净利润	-126.49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在深圳及周边地区开拓业务。

(4) 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0116MA7KXPD25K
成立时间	2022年3月21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横店街幸福村、建华村、群建村通汇纺织服装研发加工中心C1栋3层1室
法定代表人	周亮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横店街幸福村、建华村、群建村通汇纺织服装研发加工中心C1栋3层1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339.28
净资产	674.82
营业收入	5,292.90
净利润	285.65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5) 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0114MA7KGGTW54
成立时间	2022年3月29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55.00万元
住所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汉阳大街90附2号173室
法定代表人	李泽华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汉阳大街90附2号173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

	售；金属材料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7.00
净资产	148.76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7.78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6) 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1125MABWCAEG90
成立时间	2022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住所	浠水县清泉镇翟港路200号
法定代表人	谭勇勇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浠水县清泉镇翟港路200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46.19
净资产	341.57
营业收入	386.51
净利润	65.89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7) 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0704MAC2JLLA7L
成立时间	2022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住所	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古城路37-4号
法定代表人	李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古城路37-4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

	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 电气设备销售;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制冷、空调设备销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金属材料销售; 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日用百货销售;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五金产品批发; 化妆品批发; 化妆品零售; 个人卫生用品销售; 办公用品销售;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计算机系统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许可业务外, 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3.75
净资产	23.75
营业收入	4.72
净利润	0.97

注: 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 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8) 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110106MAD1CML86H
成立时间	2023年11月1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480.00万元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31号院19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	熊志锋
主要生产营地	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31号院19号楼2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标准化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电气安装服务；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放射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12
净资产	-27.02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27.02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9）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0100MADCXEAE84
成立时间	2024年2月22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三路1号东合中心H座1722室
法定代表人	程文杰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三路1号东合中心H座1722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新设子公司,暂时未有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10) 武汉康研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康研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0104MADAX4GC0P
成立时间	2024 年 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住所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以西江湾国际中心 C 栋 2201 室 02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成林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硚口区古田二路以西江湾国际中心 C 栋 2201 室 02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对外承包工程,平面设计,专业设计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新设子公司，暂时未有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武汉康研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11)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602MADMY7D087
成立时间	2024 年 6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东湖街道越东南路 324 号鉴水科技城展示中心 304
法定代表人	周成林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东湖街道越东南路 324 号鉴水科技城展示中心 304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 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标准化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文具用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新设子公司，暂时未有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及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配套物资的销售，配合发行人开展业务。

(12)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420100MADPW2468P
成立时间	2024年7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500.00万元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光谷生物城生物创新园C4东2203室
法定代表人	李艳艳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光谷生物城生物创新园C4东2203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华康医疗持股80.00%，武汉光谷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医疗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化妆品批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五金产品批发,特种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医院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网络技术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物业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母婴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日用品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

	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的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于2024年7月16日新设子公司，暂时未有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③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医疗设备耗材的销售，帮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拓宽医疗设备及耗材市场。

2、孙公司

(1) 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101153125248316
成立时间	2014年9月28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沈砖公路5599号8幢2层218室
法定代表人	刘新俊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沈砖公路5599号8幢2层218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湖北菲戈特持股100.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医疗科技、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制品的制造加工，建筑五金、压缩机及配件、电动工具、机电设备的安装，仪器仪表、电子元件、电器设备及配件、通讯产品、照明电器、电子设备、环保设备、模具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医用设备带、吊桥、吊塔、无影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388.14
净资产	89.53
营业收入	836.58
净利润	-496.82

注：申报会计师已在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对该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③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医用设备带、吊桥、吊塔、无影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存在协同效应。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末，公司的总股本为 10,560 万股。其中谭平涛直接持有公司 4,670.9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4.2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谭平涛之配偶胡小艳直接持有公司 312.37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96%；同时，谭平涛持有员工持股平台康汇投资 48.93% 的财产份额，胡小艳持有康汇投资 0.49% 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康汇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谭平涛、胡小艳通过康汇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481.5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6%。综上，谭平涛、胡小艳夫妻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总数为 5,464.81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75%，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自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谭平涛和胡小艳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住权	身份证号码	住所
谭平涛	中国	否	42092319751011****	武汉市洪山区文馨街
胡小艳	中国	否	42092319750901****	武汉市洪山区文馨街

谭平涛先生，197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高级经济师，住址为武汉市洪山区文馨街。1994 年 5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

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财政局下辛店财政所，2005年1月至2008年9月任职于上海东吴医疗净化工程公司，2008年11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华康有限经理、董事长；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胡小艳女士，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7月至2008年9月，自主经商；2008年11月，创办华康有限，2015年10月至2017年7月，任华康有限董事；2017年7月，辞任华康有限董事，任职于华康医疗总经办，兼任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2024年9月末，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谭平涛、胡小艳夫妇仅对外投资了武汉康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康汇投资仅作为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存续，自设立至今，除持有发行人股份之外，自身无实际经营业务。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2024年9月末，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公司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等若无特别说明，均按合并口径披露。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公司将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确定为报告期平均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一、审计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中汇会审[2022]1524 号、中汇会审[2023]3573 号和中汇会审[2024]473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会计师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康医疗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 2024 年 1-9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517,283.78	267,939,052.33	252,286,647.09	235,620,733.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00,000.00	-	405,549,327.00	-
应收票据	27,162,291.30	23,710,559.31	2,073,652.38	-
应收账款	1,522,130,715.44	1,371,620,009.09	1,102,610,287.47	680,393,045.45
应收款项融资	-	772,224.69	-	1,310,270.00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预付款项	59,553,492.32	18,347,140.57	15,000,687.47	4,851,886.66
其他应收款	19,655,225.66	15,637,802.93	19,103,565.17	18,728,174.19
存货	411,299,368.38	274,909,613.70	265,757,380.90	149,883,222.20
合同资产	73,400,223.40	73,184,017.84	64,805,173.57	45,393,058.25
其他流动资产	52,155,245.96	68,103,979.66	6,279,285.65	4,123,300.71
流动资产合计	2,370,873,846.24	2,114,224,400.12	2,133,466,006.70	1,140,303,690.99
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10,510,254.98	4,538,155.13	-	-
固定资产	574,175,422.23	578,226,954.16	40,833,681.96	35,315,843.08
在建工程	37,910,309.27	25,298,009.26	40,955,380.36	-
使用权资产	22,585,201.85	21,133,392.08	18,254,808.30	12,873,741.75
无形资产	66,983,112.56	66,963,458.19	33,159,835.89	18,976,730.37
开发支出	15,081,399.27	8,513,156.07	-	-
长期待摊费用	9,014,157.27	4,384,267.66	5,011,688.77	1,390,593.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104,360.32	56,555,494.35	46,391,258.11	29,912,477.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3,600.00	632,300.00	50,378,356.56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127,817.75	776,245,186.90	234,985,009.95	98,469,386.21
资产总计	3,192,001,663.99	2,890,469,587.02	2,368,451,016.65	1,238,773,077.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0,000,000.00	409,545,194.19	-	112,836,728.24
应付票据	26,224,946.80	71,500,000.00	-	34,799,882.60
应付账款	324,163,350.27	252,864,029.34	318,386,567.12	164,180,585.68
合同负债	302,954,030.44	222,254,276.35	235,495,360.55	196,931,806.76
应付职工薪酬	19,587,252.89	41,721,472.06	36,753,214.91	28,201,348.53
应交税费	18,041,964.82	16,857,001.15	56,909,473.21	41,572,945.06
其他应付款	14,757,480.50	12,360,267.30	5,757,342.64	3,616,40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3,024.54	5,825,252.63	9,601,080.92	8,528,641.88
其他流动负债	52,150,520.91	52,998,196.77	27,489,333.02	25,826,036.92
流动负债合计	1,203,122,571.17	1,085,925,689.79	690,392,372.37	616,494,385.62
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长期借款	153,000,000.00	-	-	8,511,947.22
租赁负债	16,183,949.89	12,863,354.35	7,585,733.91	5,178,414.04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9,925,863.75	9,609,764.00	7,214,253.44	5,304,446.25
递延收益	27,582,998.01	28,154,502.06	10,460,507.42	11,222,51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692,811.65	50,627,620.41	25,260,494.77	30,217,320.27
负债合计	1,409,815,382.82	1,136,553,310.20	715,652,867.14	646,711,705.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79,200,000.00
资本公积	1,296,121,615.29	1,281,787,769.49	1,274,271,982.06	331,863,932.30
盈余公积	34,694,027.60	34,694,027.60	27,758,581.00	18,343,697.55
未分配利润	340,883,497.35	331,834,479.73	245,167,586.45	162,653,741.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7,299,140.24	1,753,916,276.82	1,652,798,149.51	592,061,371.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2,186,281.17	1,753,916,276.82	1,652,798,149.51	592,061,37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92,001,663.99	2,890,469,587.02	2,368,451,016.65	1,238,773,077.2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79,614,618.16	1,601,565,426.90	1,188,902,491.96	860,806,069.38
其中：营业收入	1,079,614,618.16	1,601,565,426.90	1,188,902,491.96	860,806,069.38
二、营业总成本	1,010,799,535.25	1,412,467,504.87	1,035,149,836.87	739,769,108.22
其中：营业成本	701,188,698.70	992,351,698.83	733,926,288.18	540,108,602.30
税金及附加	7,378,775.48	6,437,466.61	8,704,540.54	5,140,744.59
销售费用	118,286,373.47	181,322,358.53	112,360,120.77	73,386,082.76
管理费用	124,539,534.29	147,958,522.91	125,990,795.92	78,547,401.51
研发费用	43,785,813.40	76,714,620.70	54,467,756.17	34,210,045.60
财务费用	15,620,339.91	7,682,837.29	-299,664.71	8,376,231.46
其中：利息费用	15,271,644.44	10,376,556.44	1,481,652.44	5,653,919.80
利息收入	1,083,515.51	3,725,506.22	2,693,173.30	330,605.45
加：其他收益	2,498,831.20	3,954,136.92	2,239,874.24	1,381,094.00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34.43	6,235,727.80	3,317,893.83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549,327.0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755,308.55	-71,668,980.24	-47,182,809.37	-26,383,583.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877.73	-5,133,983.53	-3,324,461.50	-3,448,742.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67,073.10	313,500.27	32,342.63	211.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09,135.36	122,798,323.25	114,384,821.92	92,585,941.63
加：营业外收入	572,032.48	617,516.43	6,553,673.36	4,157,057.73
减：营业外支出	605,384.65	2,342,203.87	3,487,734.76	2,134,702.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75,783.19	121,073,635.81	117,450,760.52	94,608,296.86
减：所得税费用	2,053,284.65	13,743,295.93	14,962,032.08	13,246,768.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22,498.54	107,330,339.88	102,488,728.44	81,361,528.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22,498.54	107,330,339.88	102,488,728.44	81,361,528.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35,357.61	107,330,339.88	102,488,728.44	81,361,528.47
2. 少数股东损益	-112,859.07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			-	-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22,498.54	107,330,339.88	102,488,728.44	81,361,52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35,357.61	107,330,339.88	102,488,728.44	81,361,52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859.07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1.02	0.99	1.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1.02	0.99	1.0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658,045.87	1,420,341,324.07	785,568,033.67	769,201,354.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4,053.75	-	-	20,71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0,506.31	63,539,204.79	59,146,987.42	49,323,71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292,605.93	1,483,880,528.86	844,715,021.09	818,545,78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9,750,180.73	1,042,458,259.91	744,727,857.62	498,382,193.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714,444.66	278,131,618.06	181,848,740.15	125,866,364.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875,721.46	100,459,461.44	85,273,663.17	28,810,091.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62,121.60	250,191,498.66	174,962,707.44	120,894,450.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002,468.45	1,671,240,838.07	1,186,812,968.38	773,953,09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09,862.52	-187,360,309.21	-342,097,947.29	44,592,68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400,000,000.00	23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34.43	11,785,054.80	3,317,893.8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26,451.42	79,062.34	299,456.93	55,568.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4.21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64,550.06	411,864,117.14	233,617,350.76	55,568.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611,802.62	547,410,068.63	124,959,660.11	6,534,813.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10,000,000.00	63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8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611,802.62	557,410,068.63	754,959,660.11	7,394,81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7,252.56	-145,545,951.49	-521,342,309.35	-7,339,24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953,143,115.57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5,000,000.00	509,133,324.74	-	161,1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0	509,133,324.74	953,143,115.57	161,1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3,000,000.00	100,000,000.00	122,190,000.00	86,998,594.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93,771.37	23,047,671.20	11,609,878.68	5,014,825.7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644.00	13,961,692.44	11,789,309.94	12,434,143.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878,415.37	137,009,363.64	145,589,188.62	104,447,563.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	183,121,584.63	372,123,961.10	807,553,926.95	56,742,436.09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35,530.45	39,217,700.40	-55,886,329.69	93,995,88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48,512.45	133,330,812.05	189,217,141.74	95,221,261.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312,982.00	172,548,512.45	133,330,812.05	189,217,141.74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572,995.43	249,828,227.74	231,753,931.04	232,268,586.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05,549,327.00	-
应收票据	27,162,291.30	10,254,559.31	2,052,572.38	-
应收账款	1,429,983,455.18	1,284,955,094.41	1,079,941,020.81	656,517,297.72
应收款项融资	-	772,224.69	-	1,236,170.00
预付款项	58,590,729.77	24,928,878.56	14,972,360.33	17,971,333.30
其他应收款	98,027,453.68	59,833,864.06	58,633,437.06	49,924,677.41
存货	387,599,732.14	246,284,395.40	254,390,143.80	139,744,958.65
合同资产	72,481,699.40	72,526,346.34	61,953,764.57	42,443,678.74
其他流动资产	44,353,975.16	63,840,121.69	-	3,640,280.91
流动资产合计	2,290,772,332.06	2,013,223,712.20	2,109,246,556.99	1,143,746,982.7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24,780,494.49	96,210,494.49	68,310,494.49	13,810,49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10,510,254.98	4,538,155.13	-	-
固定资产	488,154,591.06	522,412,846.75	21,531,062.99	15,597,891.04
在建工程	8,497,509.22	8,517,198.14	8,446,525.59	-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使用权资产	22,457,307.06	21,133,392.08	16,037,610.85	8,088,997.70
无形资产	15,373,340.59	15,769,708.87	16,015,314.10	1,386,802.78
开发支出	15,081,399.27	8,513,156.07	-	-
长期待摊费用	7,175,623.06	4,205,111.14	4,401,356.98	1,185,18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088,148.84	57,132,653.57	48,744,998.96	30,823,001.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59,600.00	50,378,356.56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118,668.57	748,492,316.24	233,865,720.52	70,892,370.63
资产总计	3,066,891,000.63	2,761,716,028.44	2,343,112,277.51	1,214,639,353.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0,000,000.00	351,374,091.67	-	112,836,728.24
应付票据	26,224,946.80	89,633,324.74	-	34,799,882.60
应付账款	338,542,732.15	250,254,035.22	318,658,500.87	159,864,182.82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302,188,970.93	220,858,658.75	235,370,544.40	196,271,886.30
应付职工薪酬	16,975,686.22	37,364,733.25	34,047,976.83	26,003,843.21
应交税费	16,000,858.34	10,468,727.79	53,239,149.27	38,919,650.76
其他应付款	13,106,348.69	10,999,061.34	4,570,171.47	2,987,562.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98,661.84	5,825,252.63	8,763,979.44	5,055,247.86
其他流动负债	50,229,513.77	52,816,766.49	26,905,603.65	25,790,358.34
流动负债合计	1,158,467,718.74	1,029,594,651.88	681,555,925.93	602,529,342.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3,000,000.00	-	-	8,511,947.22
租赁负债	16,091,831.88	12,863,354.35	6,416,683.06	4,184,496.93
长期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9,925,863.75	9,609,764.00	7,214,253.44	5,304,44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419,410.32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017,695.63	22,473,118.35	15,050,346.82	18,000,890.40
负债合计	1,337,485,414.37	1,052,067,770.23	696,606,272.75	620,530,232.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105,600,000.00	79,200,000.00
资本公积	1,295,729,827.95	1,281,395,982.15	1,273,880,194.72	331,472,144.96
盈余公积	34,694,027.60	34,694,027.60	27,758,581.00	18,343,697.55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未分配利润	293,381,730.71	287,958,248.46	239,267,229.04	165,093,277.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9,405,586.26	1,709,648,258.21	1,646,506,004.76	594,109,120.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6,891,000.63	2,761,716,028.44	2,343,112,277.51	1,214,639,353.3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47,523,129.27	1,518,498,275.21	1,165,469,419.82	823,850,778.95
减：营业成本	700,723,676.58	984,137,168.68	741,029,721.11	527,604,861.90
税金及附加	6,306,548.73	4,837,745.21	7,426,516.31	4,171,019.84
销售费用	112,686,689.83	176,045,235.37	108,264,772.69	69,528,668.53
管理费用	109,624,949.21	131,679,760.26	113,590,507.03	67,681,181.02
研发费用	38,903,975.36	73,714,387.20	50,908,411.58	31,039,431.93
财务费用	14,562,513.57	7,619,102.52	-68,574.64	7,811,942.27
其中：利息费用	14,162,210.97	10,040,174.44	1,345,740.01	5,123,856.44
利息收入	999,517.28	3,421,810.13	2,300,973.85	325,590.38
加：其他收益	269,190.42	1,917,025.69	1,402,606.45	609,949.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39.99	6,235,727.80	3,317,893.83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549,327.0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528,179.64	-67,770,399.86	-46,429,447.71	-25,477,100.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899.76	-3,793,634.26	-2,717,000.30	-4,495,085.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67,073.10	183,058.64	-167,935.70	211.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16,300.10	77,236,653.98	105,273,509.31	86,651,648.56
加：营业外收入	564,120.62	583,054.88	6,535,532.78	4,151,546.65
减：营业外支出	575,985.45	2,023,799.28	3,326,217.93	1,943,521.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04,435.27	75,795,909.58	108,482,824.16	88,859,673.60
减：所得税费用	520,953.02	6,441,443.56	14,333,989.64	12,255,662.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83,482.25	69,354,466.02	94,148,834.52	76,604,010.72
（一）持续经营净利	15,983,482.25	69,354,466.02	94,148,834.52	76,604,010.72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83,482.25	69,354,466.02	94,148,834.52	76,604,010.72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3,398,045.87	1,387,529,693.72	757,696,430.28	742,288,62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4,053.75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90,506.31	58,642,166.09	56,128,431.52	47,071,35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292,605.93	1,446,171,859.81	813,824,861.80	789,359,974.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9,750,180.73	1,043,388,811.85	741,935,060.90	506,423,650.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714,444.66	234,891,147.31	161,598,163.93	112,726,73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875,721.46	85,936,655.40	78,463,444.45	26,165,954.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62,121.60	236,790,133.59	168,466,174.54	114,271,29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002,468.45	1,601,006,748.15	1,150,462,843.82	759,587,62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09,862.52	-154,834,888.34	-336,637,982.02	29,772,344.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400,000,000.00	23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34.43	11,785,054.80	3,317,893.8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26,451.42	10,999.80	20,996.35	55,568.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4.21	4,925,568.32	1,258,421.83	1,170,786.38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64,550.06	416,721,622.92	234,597,312.01	1,226,354.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611,802.62	488,760,907.84	88,489,976.85	5,938,46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37,900,000.00	684,500,000.0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441,160.71	9,008,313.48	8,106,928.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611,802.62	535,102,068.55	781,998,290.33	15,045,39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7,252.56	-118,380,445.63	-547,400,978.32	-13,819,043.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	953,143,115.57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5,000,000.00	451,000,000.00	-	161,1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2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0	451,000,000.00	953,393,115.57	161,1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3,000,000.00	100,000,000.00	122,190,000.00	66,998,594.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93,771.37	22,829,504.54	11,609,878.68	4,765,690.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644.00	13,315,569.63	8,621,174.77	13,161,755.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878,415.37	136,145,074.17	142,421,053.45	84,926,04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21,584.63	314,854,925.83	810,972,062.12	76,263,959.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35,530.45	41,639,591.86	-73,066,898.22	92,217,26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48,512.45	112,798,096.00	185,864,994.22	93,647,733.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117,312,982.00	154,437,687.86	112,798,096.00	185,864,994.22

三、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及范围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的合并范围如下：

公司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深圳市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河北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是	否
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是	否
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是	否
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是	否
上海菲歌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是	是	是	是
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是	否	否
武汉康砺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否	否	否
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否	否	否
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是	否	否	否
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是	否	否	否

1、2024年1-9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4年1-9月，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康砺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市康阳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绍兴康绍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大健康医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华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华康世纪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武汉黄陂华晨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湖北菲浠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华思康世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湖北菲尔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4、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4.9.30/ 2024 年 1-9 月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97	1.95	3.09	1.85
速动比率（倍）	1.63	1.69	2.71	1.61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17%	39.32%	30.22%	52.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61%	38.09%	29.73%	51.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0	1.06	1.09	1.19
存货周转率（次）	2.69	3.61	3.43	3.7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161.12	15,662.72	13,566.63	11,279.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63.54	10,733.03	10,248.87	8,136.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320.99	9,084.44	8,960.18	7,845.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6	4.79	4.58	3.9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0	-1.77	-3.24	0.5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2	0.37	-0.53	1.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16.83	16.61	15.65	7.48

注：1、如非特别注明，上述财务指标均是以公司经审计额合并口径的财务报表计算；

2、上表中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平均余额；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
(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9)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 归属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净资产÷期末股份总额。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4年1-9月	1.11	0.19	0.19
	2023年度	6.31	1.02	1.02
	2022年度	6.76	0.99	0.99
	2021年度	14.76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4年1-9月	0.75	0.13	0.13
	2023年度	5.34	0.86	0.86
	2022年度	5.91	0.87	0.87
	2021年度	14.23	0.99	0.99

注:上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其中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汇会鉴[2023]4966 号审核确认，2023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汇会鉴[2024]6475 号审核确认。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和持有、处置短期低风险结构性存款、证券公司和银行理财产品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具体内容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	2021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6.82	29.02	-1.15	-6.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80.3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45	385.07	868.18	532.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623.57	886.7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1,065.32	-	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0	-170.14	-339.02	-190.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91	10.35	5.81	5.73
小计	756.19	1,943.19	1,500.85	345.37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	2021年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13.64	294.60	212.16	54.6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42.55	1,648.59	1,288.70	290.7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42.55	1,648.59	1,288.70	29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

五、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注1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2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本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3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4

注1：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公司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即2021年1月1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公司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

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 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新租赁准则下，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应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项目情况详见本节“五、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三）2021 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之说明。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确认租赁负债采用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18%。

注 2：（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 15 号规定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并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对截至解释 15 号施行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 3：(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的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新增的上述交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 4：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进

行追溯调整；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上述单项交易而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2022年末）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23	-141.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4.23	-141.94

（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2021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固定资产	3,575.32	3,549.78	-25.54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1,503.00	1,50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61.63	661.63
租赁负债	不适用	816.82	816.82
长期应付款	1.00	-	-1.00

注：除对本表列示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未对其他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固定资产	1,393.66	1,368.12	-25.54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683.33	683.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370.09	370.09
租赁负债	-	288.70	288.70
长期应付款	1.00	-	-1.00

注：除对本表列示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未对其他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资产	237,087.38	74.28	211,422.44	73.14	213,346.60	90.08	114,030.37	92.05
非流动资产	82,112.78	25.72	77,624.52	26.86	23,498.50	9.92	9,846.94	7.95
合计	319,200.17	100.00	289,046.96	100.00	236,845.10	100.00	123,877.3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23,877.31 万元、236,999.33 万元、289,046.96 万元和 319,200.17 万元，公司主要从事现代医疗净化系统的研发、设计、实施、运维等业务，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资产规模也进一步扩大。

公司资产结构中以流动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2.05%、90.08%、73.14% 和 74.28%。2023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相比 2022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由于 2023 年公司大悦城总部基地及研发大楼完工及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转为固定资产，2023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相比 2022 年末大幅增加，拉低了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18,251.73	7.70	26,793.91	12.67	25,228.66	11.83	23,562.07	20.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0.00	0.97	-	-	40,554.93	19.01	-	-
应收票据	2,716.23	1.15	2,371.06	1.12	207.37	0.10	-	-
应收账款	152,213.07	64.20	137,162.00	64.88	110,261.03	51.68	68,039.30	59.67
应收款项融资	-	-	77.22	0.04	-	-	131.03	0.11
预付款项	5,955.35	2.51	1,834.71	0.87	1,500.07	0.70	485.19	0.43
其他应收款	1,965.52	0.83	1,563.78	0.74	1,910.36	0.90	1,872.82	1.64

存货	41,129.94	17.35	27,490.96	13.00	26,575.74	12.46	14,988.32	13.14
合同资产	7,340.02	3.10	7,318.40	3.46	6,480.52	3.04	4,539.31	3.98
其他流动资产	5,215.52	2.20	6,810.40	3.22	627.93	0.29	412.33	0.36
流动资产合计	237,087.38	100.00	211,422.44	100.00	213,346.60	100.00	114,030.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存货，上述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47%、94.97%、90.55%和 90.22%。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该业务具有典型的资金密集型特性，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分包、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大量资金，而项目进度款、竣工结算款等的回收时间较长，由此导致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流动资产项目余额较大。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库存现金	0.22	1.06	3.48	1.03
银行存款	17,547.41	19,990.40	19,893.18	19,368.88
其他货币资金	704.10	6,802.45	5,332.01	4,192.17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	-	3,480.80
保函保证金	574.58	3,296.69	4,704.70	583.79
其他保证金	129.52	3,505.76	623.13	125.95
支付宝、拼多多	-	-	4.18	1.63
合计	18,251.73	26,793.91	25,228.66	23,562.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分别为 23,562.07 万元、25,228.66 万元、26,793.91 万元和 18,251.73 万元，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存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9,368.88 万元、19,893.18 万元、19,990.40 万元和 17,547.41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账面余额分别为 4,192.17 万元、5,332.01 万元、6,802.45 万元和 704.10 万元，2021 年末至 2023 年末不断增加，主要由于随着公司收入的规模的不断增加，存入的农民工专户存款和保证金金额相应提高。2024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与部分银行协商

降低了保证金比例和前期保证金到期退回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40,554.93 万元、0.00 万元和 2,300.00 万元。2022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大，主要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后，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短期低风险结构性存款、证券公司和银行理财产品等，使得交易性金融资产有所增加所致。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机构	产品	产品类型	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涨宝”129 期	证券理财	5,000.00	2022/3/14	2023/3/14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享 365 天 220315 专享固定收益凭证	证券理财	5,000.00	2022/3/16	2023/3/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20,000.00	2022/3/14	2023/3/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科技支行	153 天封闭式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10,000.00	2022/9/30	2023/3/2
合计			40,000.00		

2023 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0 万元系结构性存款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3)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①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1,506.14	73.58	-
商业承兑汇票	2,867.60	987.39	148.65	-
合计	2,867.60	2,493.53	222.23	-
坏账准备	151.37	122.48	14.87	-
账面价值	2,716.23	2,371.06	207.37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0.00 万元、207.37 万元、

2,371.06 万元和 2,716.23 万元，主要系收到的客户支付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且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均已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截止到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23 年末和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相比 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由于下游客户提高了票据结算规模，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金额有所上升。

②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77.22	-	131.0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公司收到客户的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现应收款项融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4)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由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销售业务、运维服务及其他业务形成，报告期各期账面价值分别为 68,039.30 万元、110,261.03 万元、137,162.00 万元和 152,213.07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539.31 万元、6,480.52 万元、7,318.40 万元和 7,340.02 万元，全部为应收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及医疗设备销售质保金。为保持报告期内数据可比，报告期内将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合并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59,183.69	84.13	140,367.03	83.22	113,193.08	84.55	70,208.65	82.75
医疗设备	8,661.15	4.58	10,326.56	6.12	2,870.14	2.14	2,206.83	2.60
医疗耗材	18,977.57	10.03	12,740.22	7.55	15,695.53	11.72	10,521.69	12.40
运维服务	1,563.61	0.83	747.69	0.44	318.00	0.24	307.21	0.36
其他	819.97	0.43	4,479.53	2.66	1,797.92	1.34	1,604.49	1.89
账面余额合计	189,205.98	100.00	168,661.03	100.00	133,874.68	100.00	84,848.86	100.00
减：坏账准备	29,652.88		24,180.63		17,133.13		12,270.25	
账面价值合计	159,553.09		144,480.40		116,741.55		72,578.6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72,578.61 万元、116,741.55 万元、144,480.40 万元和 159,553.0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3.65%、54.72%、68.34%和 67.30%。其中，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分别为 70,208.65 万元、113,193.08 万元、140,367.03 万元和 159,183.69 万元，占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2.75%、84.55%、83.22%和 84.13%。

①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变动趋势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	189,205.98	168,661.03	133,874.68	84,848.86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同比增幅	12.18%	25.98%	57.78%	42.59%
营业收入	107,961.46	160,156.54	118,890.25	86,080.61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5.72%	34.71%	38.12%	12.99%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5.25%	105.31%	112.60%	98.57%

注：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幅=（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增长较快，主要由于：①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但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客户回款周期相对较长；②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公立医院，实际执行中支付审批流程较为复杂，实际回款期较合同约定更长，故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较大符合业务实际情况，具备

合理性。

②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龄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77,888.45	41.17	85,111.86	50.46	80,396.30	60.05	50,024.02	58.96
1-2年	57,105.93	30.18	46,077.47	27.32	30,043.92	22.44	17,078.43	20.13
2-3年	31,707.72	16.76	20,076.18	11.90	12,366.63	9.24	8,658.89	10.21
3-4年	16,081.05	8.50	10,420.81	6.18	5,919.62	4.42	5,560.55	6.55
4-5年	3,785.16	2.00	4,415.31	2.62	3,427.41	2.56	2,552.40	3.01
5年以上	2,637.67	1.39	2,559.40	1.52	1,720.79	1.29	974.58	1.15
账面余额小计	189,205.98	100.00	168,661.03	100.00	133,874.68	100.00	84,848.86	100.00
减：坏账准备	29,652.88		24,180.63		17,133.13		12,270.25	
账面价值合计	159,553.09		144,480.40		116,741.55		72,578.6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占比分别为 79.09%、82.49%、77.78%和 71.35%。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从竣工验收到审计结算平均周期约 2 年，与公司账龄分布情况相符，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整体质量较好。

B.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205.98	29,652.88	15.67
合计	189,205.98	29,652.88	15.67
项目	202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8,661.03	24,180.63	14.34

合计	168,661.03	24,180.63	14.34
项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5.32	1,065.3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809.36	16,067.81	12.10
合计	133,874.68	17,133.13	12.80
项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65.32	1,065.3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783.54	11,204.93	13.37
合计	84,848.86	12,270.25	14.46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9.30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7,888.45	41.17	3,894.42
1-2年	57,105.93	30.18	5,710.59
2-3年	31,707.72	16.76	6,341.54
3-4年	16,081.05	8.50	8,040.52
4-5年	3,785.16	2.00	3,028.13
5年以上	2,637.67	1.39	2,637.67
合计	189,205.98	100.00	29,652.88
账龄	2023.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5,111.86	50.46	4,255.59
1-2年	46,077.47	27.32	4,607.75
2-3年	20,076.18	11.90	4,015.24
3-4年	10,420.81	6.18	5,210.40
4-5年	4,415.31	2.62	3,532.25
5年以上	2,559.40	1.52	2,559.40
合计	168,661.03	100.00	24,180.63
账龄	2022.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0,396.30	60.54	4,019.81
1-2年	30,043.92	22.62	3,004.39
2-3年	12,366.63	9.31	2,473.33
3-4年	5,919.62	4.46	2,959.81
4-5年	2,362.09	1.78	1,889.67
5年以上	1,720.79	1.30	1,720.79
合计	132,809.36	100.00	16,067.81
账龄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0,024.02	59.71	2,501.20
1-2年	17,078.43	20.38	1,707.84
2-3年	8,658.89	10.33	1,731.78
3-4年	4,495.23	5.37	2,247.61
4-5年	2,552.40	3.05	2,041.92
5年以上	974.58	1.16	974.58
合计	83,783.54	100.00	11,204.93

③公司主要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方情况及与主要客户的匹配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2024年 1-9月	1	绍兴市镜湖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2,135.31	11.36
	2	襄阳市中医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8,873.89	8.31
	3	武汉市肺科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8,668.43	8.11
	4	新昌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7,496.41	7.02
	5	潜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6,218.00	5.82
	合计				43,392.04
2023年度	1	襄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9,207.73	12.06
	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4,731.13	9.25
	3	杭州市拱墅区京杭运河综合保护开发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1,654.74	7.32
	4	厦门市东区开发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1,134.55	6.99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
	5	合肥市第三人民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8,961.27	5.63
	合计			65,689.42	41.25
2022年度	1	襄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1,476.28	9.72
	2	洛阳市中心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10,619.21	9.00
	3	泰和县人民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8,988.62	7.62
	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8,882.49	7.53
	5	孝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4,950.92	4.20
	合计			44,917.52	38.06
2021年度	1	麻城市人民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体业务	6,695.52	7.85
	2	大悟县中医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体业务/ 医疗耗材销售	5,604.25	6.57
	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系统集体业务	5,075.18	5.95
	4	武汉市联发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代建)	医疗净化系统集体业务	4,623.68	5.42
	5	丽水市人民医院	医疗净化系统集体业务	4,543.38	5.32
	合计			26,542.01	31.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含合同资产) 余额比 (%)	是否收入 前五大
2024.9.30	襄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493.32	1-2年	4.49	是
	襄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154.84	2-3年	3.25	是
	绍兴市镜湖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5,997.22	1年以内	3.17	是
	武汉市肺科医院	5,838.43	1年以内, 2-3年	3.09	是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746.01	1-2年	3.04	是
	合计	32,229.83		17.03	
2023.12.31	襄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939.33	1年以内	5.30	是
	襄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7,697.00	1-2年	4.56	是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546.21	1年以内	4.47	是
	济宁市城投文化旅游产业有限公司	6,813.98	1年以内	4.04	否
	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440.08	1年以内	3.23	否

时间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含合同资产) 余额比 (%)	是否收入 前五大
	合计	36,436.61		21.60	
2022.12.31	襄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152.86	1 年以内	7.58	是
	泰和县人民医院	7,065.96	1 年以内 6,858.32 万元, 1-2 年 207.64 万元	5.28	是
	孝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396.50	1 年以内	4.03	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355.92	1 年以内	3.25	是
	孝感市第一人民医院	3,861.66	1 年以内 3,195.63 万元, 1-2 年 519.70 万元, 5 年 以上 146.33 万元	2.88	否
	合计	30,832.89		23.03	
2021.12.31	大悟县中医医院	4,171.48	1 年以内 4,034.10 万元, 1-2 年 127.11 万元, 4-5 年 10.26 万元	4.92	是
	孝感市妇幼保健院	4,018.72	1 年以内 3,672.22 万元; 1-2 年 346.50 万元	4.74	否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591.94	1 年以内	4.23	是
	孝感市孝南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3,478.32	1 年以内	4.10	否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3,152.12	1-2 年	3.71	否
	合计	18,412.58		21.70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前 5 名客户余额合计分别为 18,412.58 万元、30,832.89 万元、36,436.61 万元和 32,229.83 万元, 占各期末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1.70%、23.03%、21.60%和 17.03%。公司客户主要为公立医院(或政府代建机构), 客户的信誉度高, 还款能力较强,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回收风险较小。公司主要应收账款方与主要客户重合度较高, 应收账款与客户结构基本匹配。

上述客户与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 除少数项目收款方式有所差异外, 公司信用政策及执行情况未发生变化, 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以增加收入的情形。

④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周转率比较分析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周转率与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尚荣医疗	2.39	1.24	1.29	1.80
达实智能	0.98	1.05	1.09	1.05
港通医疗	0.92	1.03	1.15	1.30
和佳医疗	/	/	0.23	0.51
平均值	1.43	1.11	0.94	1.16
发行人	0.80	1.06	1.09	1.19

注：除特别指出外，本公司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2024年1-9月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已经过年化处理。此外，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故用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替代。

可比公司和佳医疗2021年及2022年财务报表均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和佳医疗又对2021年报表数据进行了差错更正，和佳医疗财务报表数据不具有可比性。报告期内，除可比公司和佳医疗外，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含合同资产）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相同，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主要由于尚荣医疗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医疗设备、医疗耗材和软件，收入占比均在60%以上，回款周期较短，其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扣除尚荣医疗及和佳医疗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达实智能	0.98	1.05	1.09	1.05
港通医疗	0.92	1.03	1.15	1.30
平均值	0.95	1.04	1.12	1.18
本公司	0.80	1.06	1.09	1.19

2021至2023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含合同资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基本一致。2024年1-9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含合同资产）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当期部分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导致收入金额有所下降。此外，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公立医院，实际执行中支付审批流程较为复杂，实际回款期较合同约定更长。

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同行业对比分析

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其各自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与同行业情况制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包含合同资产）计提政策。根据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其各自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尚荣医疗	5%	10%	30%	50%	80%	100%
达实智能	3%	5%	10%	50%	50%	50%
港通医疗	5.63%	12.34%	28.50%	46.23%	74.21%	100.00%
和佳医疗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本公司	5%	10%	20%	50%	80%	1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港通医疗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不同，取报告期内平均值作为对比依据。由于其未披露2024年1-9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取其2021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6月坏账计提比例平均值作为对比依据。

公司已根据自身经营特点、行业特征、客户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合理、谨慎的制定了坏账政策，并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⑥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单位：万元)	189,205.98	168,661.03	133,874.68	84,848.86
期后回款(万元)	7,572.33	44,021.18	61,745.68	47,995.92
期后回款比例	4.00%	26.10%	46.12%	56.57%

公司客户主要为公立医院或政府代建机构，客户的信用良好，不存在回款障碍。

⑦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情况如

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营业利润比例	金额	占营业利润比例	金额	占营业利润比例	金额	占营业利润比例
当期计提	5,472.26	253.24%	8,423.91	68.60%	4,876.28	42.63%	2,828.30	30.55%
当期转回或收回	-	-	-1,376.41	-11.21%	-	-	-5.00	-0.05%
当期核销	-	-	-	-	-13.40	-0.12%	0	0.00%
合计	5,472.26	253.24%	7,047.50	57.39%	4,862.88	42.51%	2,823.30	30.49%

(5)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485.19万元、1,500.07万元、1,834.71万元和5,955.3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43%、0.70%、0.87%和2.51%，占比较小，主要系预付的材料、设备和费用采购款。随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加，采购金额也不断扩大，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也随着上涨。

①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404.37	90.75	1,556.25	92.69	1,484.16	98.93	474.08	97.71
1至2年	144.45	2.43	267.53	6.76	5.95	0.40	4.56	0.94
2至3年	404.04	6.78	0.97	0.05	3.41	0.23	3.85	0.79
3年以上	2.48	0.04	9.96	0.50	6.55	0.44	2.70	0.56
合计	5,955.35	100.00	1,834.71	100.00	1,500.07	100.00	485.1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账龄较短。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不断增加，主要系采购费用、原材料和劳务规模均有所上升。

② 预付款项前五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9.30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闵航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71.21	6.23	1年以内	材料款
德列孚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96.67	4.98	1年以内	材料款
北京筑而瑞科技有限公司	257.89	4.33	2至3年	展览宣传费
四川鑫志泽通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38.00	4.00	1年以内	材料款
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有限公司	170.00	2.85	1年以内	设备款
小计	1,333.77	22.40		
单位名称	2023.12.31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湖北益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32.00	23.55	1年以内	材料款
北京筑而瑞科技有限公司	257.89	14.05	1年至2年	展览宣传费
武汉大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3.32	3.99	1年以内	材料款
湖南复泰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4.82	2.99	1年以内	材料款
常州利明屏蔽有限公司	32.77	1.79	1年以内	材料款
小计	850.80	46.37		
单位名称	2022.12.31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筑而瑞科技有限公司	322.36	21.49	1年以内	展览宣传费
中元汇吉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60.79	10.72	1年以内	材料款
武汉康汇盛景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22.02	8.13	1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0.74	4.05	1年以内	材料款
湖南葳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67	1年以内	材料款
小计	705.92	47.06		
单位名称	2021.12.31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顺泽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90.03	18.56	1年以内	材料款
深圳市新达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2.70	12.92	1年以内	设备款税金

甘肃俊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00	7.42	1年以内	劳务款
中科器进出口武汉有限公司	28.40	5.85	1年以内	设备款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1.75	4.48	1年以内	材料款
小计	238.88	49.23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72.82 万元、1,910.36 万元、1,563.78 万元和 1,965.5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0.90%、0.74%和 0.83%，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支付相应保证金余额随之增加。202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相比 2022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为：(1) 随着工程投标环节结束或项目完工，相应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退回给公司；(2) 公司因更换办公地点提前退租，原支付的押金等不予退还，转为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保证金	1,280.96	1,594.00	1,838.87	1,545.03
其他	1,072.71	377.31	337.83	519.28
账面余额小计	2,353.67	1,971.31	2,176.70	2,064.32
减：坏账准备	388.15	407.53	266.34	191.50
账面价值合计	1,965.52	1,563.78	1,910.36	1,872.82

①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683.79	29.05	620.87	31.50	1,350.75	62.06	1,524.58	73.85
1至2年	847.83	36.02	641.46	32.54	397.97	18.28	324.85	15.74
2至3年	638.12	27.11	322.73	16.37	277.60	12.75	87.53	4.24
3年至4年	79.82	3.39	266.78	13.53	56.04	2.57	122.56	5.94
4年至5年	12.36	0.53	25.34	1.29	94.34	4.33	4.00	0.19

账龄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5 年以上	91.76	3.90	94.14	4.78	-	-	0.80	0.04
合计	2,353.67	100.00	1,971.31	100.00	2,176.70	100.00	2,064.3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其中投标保证金在工程投标结束后退回，履约保证金在项目结束或者协议约定事项完成后退回，回收风险均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 2 年以内的款项占比为 89.59%、80.34%、64.04%和 65.07%，2023 年末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公司支付给客户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的履约保证金金额较大，其退还保证金的审批流程较为复杂，账龄较长为 3-4 年，拉低了 2023 年末 2 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占比。

②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2024.9.30	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	415.00	17.63	2-3 年	保证金
	湖北安德广厦建设有限公司	200.00	8.50	1 年以内	保证金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39.76	5.94	2-3 年	保证金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100.00	4.25	1 年以内	保证金
	优禾(北京)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82.50	3.51	1-2 年	保证金
	合计	937.26	39.82		
2023.12.31	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	500.00	25.36	1-2 年 300 万元；2-3 年 200 万元	保证金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265.40	13.46	3-4 年	保证金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39.76	7.09	1-2 年	保证金
	优禾(北京)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82.50	4.19	1 年以内	保证金
	潜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0.00	2.54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037.66	52.64		
2022.12.31	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	500.00	22.97	1 年以内 300.00 万元；1-2 年 200.00 万元	保证金

时间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265.40	12.19	2-3 年	保证金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39.76	6.42	1 年以内	保证金
	曾店镇政府	86.00	3.95	1-2 年	保证金
	河北医科大学第二医院	54.00	2.48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045.16	48.02		
2021.12.31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265.40	12.86	1-2 年	保证金
	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	200.00	9.69	1 年以内	保证金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0.00	7.27	1 年以内	保证金
	曾店镇政府	86.00	4.17	1 年以内	保证金
	福建中福天缘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3.00	4.02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784.40	38.00		

(7)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原材料	1,291.58	3.14	1,360.20	4.95	1,310.48	4.93	912.53	6.09
在产品	20.92	0.05	17.27	0.06	0.38	0.00	25.70	0.17
委托加工物资	26.18	0.06	43.35	0.16	26.57	0.10	18.77	0.13
库存商品	1,495.58	3.64	1,833.18	6.67	1,345.44	5.06	1,569.45	10.47
发出商品	355.34	0.86	95.94	0.35	8.97	0.03	129.42	0.86
低值易耗品	268.45	0.65	120.92	0.44	69.41	0.26	26.66	0.18
自制半成品	840.01	2.04	867.50	3.16	592.28	2.23	550.69	3.67
合同履约成本	36,831.87	89.55	23,152.59	84.22	23,222.22	87.38	11,755.09	78.43
合计	41,129.94	100.00	27,490.96	100.00	26,575.74	100.00	14,988.32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合同履约成本和库存商品，报告期内，上述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88.90%、92.44%、90.89%和 93.19%。

2022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相比2021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当年净化系统集成项目订单相比2021年度大幅增加，且工期有所延迟，相应合同履行成本余额也有所上升。

2024年9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相比2023年末有所上升，主要由于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单个项目金额和项目数量均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项目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至2年	2-3年	3年以上
2024.9.30	原材料	1,291.58	852.27	189.00	154.99	95.32
	在产品	20.92	20.92	-	-	-
	委托加工物资	26.18	26.18	-	-	-
	库存商品	1,495.58	835.33	550.04	78.45	31.76
	发出商品	355.34	355.34	-	-	-
	低值易耗品	268.45	221.65	18.96	23.34	4.50
	自制半成品	840.01	302.59	361.92	34.88	140.63
	合同履行成本	36,831.87	35,155.96	1,666.02	9.89	-
	合计	41,129.94	37,770.23	2,785.94	301.55	272.21
2023.12.31	原材料	1,360.20	1,051.74	204.62	59.89	43.95
	在产品	17.27	17.27	-	-	-
	委托加工物资	43.35	43.35	-	-	-
	库存商品	1,833.18	1,639.99	129.55	26.34	37.30
	发出商品	95.94	95.94	-	-	-
	低值易耗品	120.92	118.71	1.51	0.30	0.39
	自制半成品	867.50	737.14	53.45	32.15	44.76
	合同履行成本	23,152.59	21,451.86	1,700.73	-	-
	合计	27,490.96	25,156.01	2,089.86	118.69	126.40
2022.12.31	原材料	1,310.48	1,130.21	180.27	-	-
	在产品	0.38	0.38	-	-	-
	委托加工物资	26.57	26.57	-	-	-
	库存商品	1,345.44	1,069.69	106.50	169.24	-
	发出商品	8.97	8.97	-	-	-
	低值易耗品	69.41	67.72	1.69	-	-

期间	项目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至2年	2-3年	3年以上
	自制半成品	592.28	434.00	125.93	32.34	-
	合同履约成本	23,222.22	21,173.77	2,048.45	-	-
	合计	26,575.74	23,911.31	2,462.84	201.59	-
2021.12.31	原材料	912.53	756.60	155.93	-	-
	在产品	25.70	25.70	-	-	-
	委托加工物资	18.77	18.77	-	-	-
	库存商品	1,569.45	1,569.45	-	-	-
	发出商品	129.42	129.42	-	-	-
	低值易耗品	26.66	25.10	0.83	0.73	-
	自制半成品	550.69	413.18	81.46	56.06	-
	合同履约成本	11,755.09	11,209.49	285.40	260.20	-
	合计	14,988.32	14,147.72	523.61	316.99	-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库龄为1年以内的存货占比均达到85%以上，公司存货库龄结构较为稳定、合理。存货库龄超过1年以上的主要为合同履约成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公司不存在因销售退回而产生大量长库龄库存商品的情形，亦不存在大量的残次冷备品。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并结合存货的实际状况对存货充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原材料	193.16	193.16	220.67	173.92
库存商品	92.42	228.78	43.04	488.87
低值易耗品	5.10	5.10	5.07	2.44
自制半成品	138.28	138.28	142.97	145.18
合计	428.96	565.31	411.75	810.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已基于谨慎性原则足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期末，发行人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与在手订单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止 2024.9.30 余额	其中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项目	截止 2024.9.30 余额	其中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库存商品	1,588.00	857.78	596.66	88.14	45.42
合同履约成本	36,831.87	35,155.96	1,666.02	9.89	0.00
合计	38,419.87	36,013.74	2,262.67	98.03	45.42
在手订单金额（截止 2024.9.30）	269,098.58	183,149.07	71,343.56	14,529.82	76.13

报告期期末，公司在手订单可以覆盖期末库存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

报告期各期末，医疗净化系统集成在建项目均系尚未竣工的项目，不存在已竣工并实际交付但长期挂账的情况。各期末前五大系统集成在建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9.30		
	项目余额	占合同履约成本的比例	截至 2024.9.30 完工情况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9,448.75	26.44%	尚未完工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7,827.53	21.91%	尚未完工
盘龙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医疗专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2,659.22	7.44%	尚未完工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西昌路院区 1 号楼手术室、2 号楼眼科手术室装修修缮工程	1,758.50	4.92%	尚未完工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赣州医院（蓉江院区）（一期）净化工程、医用气体工程	1,674.39	4.69%	尚未完工
合计	23,368.39	65.40%	
项目名称	2023.12.31		
	项目余额	占合同履约成本的比例	截至 2024.9.30 完工情况
襄阳市中医医院（东津院区）一期工程及平战结合病房楼项目医疗专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5,144.27	22.22%	已完工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3,891.40	16.81%	尚未完工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1,931.25	8.34%	尚未完工
南宫市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一标段施工	1,812.41	7.83%	尚未完工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医用气体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1,623.41	7.01%	已完工

合计	14,402.74	62.21%	
项目名称	2022.12.31		
	项目余额	占合同履约成本的比例	截至 2024.9.30 完工情况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1 标段	5,033.93	21.68%	已完工
湖北省鄂西北（襄阳）重大疫情救治基地项目医疗专项工程	4,404.81	18.97%	已完工
四川大学华西厦门医院净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含实验室台及医疗废气排放、医疗纯水系统）	3,702.43	15.94%	已完工
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净化与医疗工艺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I标段	2,683.62	11.56%	已完工
襄阳市中医医院（东津院区）一期工程及平战结合病房楼项目医疗专项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2,384.40	10.27%	已完工
合计	18,209.19	78.41%	
项目名称	2021.12.31		
	项目余额	占系统集成在建项目的比例	截至 2024.9.30 完工情况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金州新区医疗中心净化工程	3,104.14	26.41%	已完工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医用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 1 标段	2,369.62	20.16%	已完工
乌海市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项目净化工程及装修项目	1,941.46	16.52%	已完工
豫西公共卫生中心（万安山医院）新建工程项目（一期）医疗专项（EPC）	1,876.35	15.96%	已完工
莘县妇幼保健院新建项目净化工程	664.51	5.65%	已完工
合计	9,956.08	84.70%	

(8)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待抵扣进项税额	4,571.38	6,678.32	627.91	48.30
预缴企业所得税	9.34	-	0.02	-
IPO 申报费用	-	-	-	364.03
可转债申报费用	-	132.08	-	-
其他	634.81	-	-	-

合计	5,215.52	6,810.40	627.93	412.33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412.33 万元、627.93 万元、6,810.40 万元和 5,215.52 万元。2022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相比上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由于公司当年待抵扣进项税额较多；2023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相比 2022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构建大悦城总部基地及研发大楼，大部分进项税尚未抵扣所致。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1.22	1,000.00	1.29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051.03	1.28	453.82	0.58	-	-	-	-
固定资产	57,417.54	69.93	57,822.70	74.49	4,083.37	17.38	3,531.58	35.86
在建工程	3,791.03	4.62	2,529.80	3.26	4,095.54	17.43	-	-
使用权资产	2,258.52	2.75	2,113.34	2.72	1,825.48	7.77	1,287.37	13.07
无形资产	6,698.31	8.16	6,696.35	8.63	3,315.98	14.11	1,897.67	19.27
开发支出	1,508.14	1.84	851.32	1.10	-	-	-	-
长期待摊费用	901.42	1.10	438.43	0.56	501.17	2.13	139.06	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10.44	9.02	5,655.55	7.29	4,639.13	19.74	2,991.25	3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36	0.09	63.23	0.08	5,037.84	21.4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12.78	100.00	77,624.52	100.00	23,498.50	100.00	9,846.9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上述合计占比分别为 85.51%、90.10%、93.74% 和 91.82%。

(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为 1,000.00 万元，系公司投资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款支付时间
上海弘盛厚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000.00	2023年4月7日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充分利用专业机构的经验和资源，拓宽公司产业布局 and 战略视野，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参与认购上海弘盛厚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5.4053%。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投入金额为 1,000.00 万元。

（2）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为避免办公区域闲置，提升总部大楼使用效率，在办公面积富余的情况下，将总部大楼部分楼层暂时对外出租，上述情况系公司提高总部大楼使用效率所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确定性，不会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453.82 万元和 1,051.03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00%、0.00%、0.58% 和 1.28%，占比较低，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3）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58,942.17	93.63	57,860.73	93.59	3,825.52	55.63	3,825.52	63.96
机器设备	1,095.70	1.74	1,061.50	1.72	542.43	7.89	448.81	7.50
运输工具	1,415.73	2.25	1,477.15	2.39	1,346.40	19.58	809.47	13.53
电子及办公设备	1,498.61	2.38	1,422.45	2.30	1,161.82	16.90	897.37	15.00
合计	62,952.21	100.00	61,821.84	100.00	6,876.17	100.00	5,981.18	100.00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3,338.73	60.32	2,119.30	52.99	1,379.38	49.39	1,188.28	48.51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机器设备	544.26	9.83	446.83	11.17	344.52	12.34	295.21	12.05
运输工具	808.72	14.61	752.33	18.81	554.83	19.87	438.82	17.91
电子及办公设备	842.96	15.23	680.67	17.02	514.07	18.41	527.29	21.53
合计	5,534.66	100.00	3,999.14	100.00	2,792.80	100.00	2,449.59	100.00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55,603.45	96.84	55,741.43	96.40	2,446.14	59.91	2,637.24	74.68
机器设备	551.44	0.96	614.67	1.06	197.91	4.85	153.61	4.35
运输工具	607.01	1.06	724.82	1.25	791.57	19.39	370.65	10.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655.64	1.14	741.78	1.28	647.75	15.86	370.08	10.48
合计	57,417.54	100.00	57,822.70	100.00	4,083.37	100.00	3,531.58	100.00

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电子办公设备，系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均正常使用、状态良好，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23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相比 2022 年末增幅较大，主要由于公司大悦城总部基地及研发大楼完工及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转为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有所增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尚荣医疗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达实智能	年限平均法	20-27	5.00	3.52-4.75
港通医疗	年限平均法	15-40	5.00	6.33-2.37
和佳医疗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华康世纪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续)

公司名称	折旧方法	机器设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尚荣医疗	年限平均法	5-10	5.00-10.00	9.00-19.00

公司名称	折旧方法	机器设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达实智能	年限平均法	-	-	-
港通医疗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19.00-6.33
和佳医疗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华康世纪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续)

公司名称	折旧方法	运输工具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尚荣医疗	年限平均法	5-10	5.00-10.00	9.00-19.00
达实智能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港通医疗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和佳医疗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75
华康世纪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续)

公司名称	折旧方法	电子及办公设备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尚荣医疗	年限平均法	5-10	5.00-10.00	9.00-19.00
达实智能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港通医疗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和佳医疗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华康世纪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整体来看，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4)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原总部基地及研发大楼项目	849.75	851.72	844.65	-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	-	3,250.89	-
7号、8号厂房	-	1,678.08	-	-

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建设一期工程	2,941.28			
合计	3,791.03	2,529.80	4,095.54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4,095.54 万元、2,529.80 万元和 3,791.03 万元。202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相比 2022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由于子公司湖北菲戈特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转为固定资产。2024 年 9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相比 2023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系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建设工程投入较大。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主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	预算金额(含税)	累计已投入金额(含税)	工程进度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点	资金投入进度是否符合工程建设进度的时点	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原总部基地及研发大楼项目 ^注	2 年	5,000.00	926.23	18.52%	2025 年 12 月	是	否
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建设一期工程	1 年	5,000.00	3,206.00	64.12%	2025 年 4 月	是	否

注：根据 2022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总部基地项目实施方式由“自建”变更为“购置房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部基地大楼及研发大楼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整体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5)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权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9.30
		租赁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3,162.70	628.81	245.75	3,545.76
运输工具	153.73		-	153.73
合计	3,316.43	628.81	245.75	3,699.48
(2)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165.54	410.55	199.36	1,376.73
运输工具	37.55	26.69	-	64.23
合计	1,203.09	437.24	199.36	1,440.96
(3)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合计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997.16	-	-	2,169.03
运输工具	116.18	-	-	89.49
合计	2,113.34	-	-	2,258.52
项目	202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租赁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2,980.93	1,845.67	1,663.90	3,162.70
运输工具	72.42	81.31	-	153.73
合计	3,053.34	1,926.98	1,663.90	3,316.43
(2)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216.40	941.89	992.74	1,165.54
运输工具	11.46	26.08	-	37.55
合计	1,227.86	967.97	992.74	1,203.09
(3)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合计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764.53	-	-	1,997.16
运输工具	60.96	-	-	116.18
合计	1,825.48	-	-	2,113.34
项目	2022.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租赁	其他	
(1) 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1,900.25	1,752.27	671.60	2,980.93
运输工具	26.81	45.60	-	72.42
合计	1,927.07	1,797.87	671.60	3,053.34
(2)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633.33	946.88	363.80	1,216.40
运输工具	6.37	5.09	-	11.46
合计	639.69	951.97	363.80	1,227.86
(3)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合计	-	-	-	-
(4)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266.93	-	-	1,764.53
运输工具	20.45	-	-	60.96
合计	1,287.37	-	-	1,825.48
项目	2021.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租赁	其他	
合计	1,503.00	-	-	1,287.37

2021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其中，2021年末、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9月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287.37万元、1,825.48万元、2,113.34万元和2,258.52万元，主要是因房屋租赁所确认的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6)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7,017.48	6,913.65	3,452.65	1,945.03
软件	366.54	341.90	315.98	315.98
专利权	6.31	6.31	6.31	6.31
合计	7,390.33	7,261.85	3,774.94	2,267.32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471.63	366.37	285.78	221.75
软件	216.36	193.46	168.76	144.74
专利权	4.03	5.68	4.42	3.15
合计	692.02	565.51	458.96	369.65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6,545.85	6,547.28	3,166.87	1,723.28
软件	150.18	148.43	147.22	171.24
专利权	2.28	0.63	1.89	3.15
合计	6,698.31	6,696.35	3,315.98	1,897.67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与软件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897.67 万元、3,315.98 万元、6,696.35 万元和 6,698.31 万元。2022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相比 2021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当期新购入东湖高新区 41 亩土地使用权所致；202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相比 2022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支付湖北菲戈特云谷医疗产业园项目土地出让金 3,461.00 万元。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无形资产计提摊销，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具有合理性。公司无形资产目前使用状况良好，相关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2-10 年

专利权	5 年
-----	-----

每年期末，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报告期各期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尚荣医疗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计算机软件	5 年
	特许经营权	10 年、15 年
达实智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	5 年
	专利权	5 年
	非专利技术	5 年
	PPP 项目收益权	合同约定受益期
港通医疗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系统	5 年
和佳医疗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使用权	5-10 年
	软件著作权	5-10 年
	合同收益权及其他	5 年

公司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摊销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7）开发支出

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开发支出的余额为“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项目余额 1,508.14 万元，该部分研发投入符合资本化条件，全部予以资本化。待该项目结项后，公司将从开发支出结转为无形资产。

（8）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139.06 万元、501.17 万元、438.43 万元和 901.42 万元，其中 2022 年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大，主要为营销及运维中心装修费。2024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相比 202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总部大楼部分楼层对外出租新增装修费用所致。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2,991.25 万元、4,639.13 万元、5,655.55 万元和 7,410.44 万元，主要由信用减值准备、收入确认税会差异及股份支付产生，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4,437.57	3,612.31	2,502.55	1,798.50
资产减值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134.20	153.50	108.78	122.33
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	76.81	-	30.09
合并抵消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所得税影响	112.14	1,319.99	130.76	101.29
收入确认税会差异的所得税影响	2,003.63	-	1,222.96	858.16
递延收益的所得税影响	-	144.15	-	-
预计负债的所得税影响	148.89	-	108.21	79.57
使用权资产折旧的所得税影响	3.85	402.32	-	1.30
股份支付的所得税影响	617.32	-	289.58	-
预提成本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8.10	-	426.74	-
租赁负债的所得税影响	-	303.43	235.2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39.06	356.95	385.65	-
合计	7,410.44	5,655.55	4,639.13	2,991.25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5,037.84 万元、63.23 万元和 76.36 万元，占期末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0%、21.30%、0.08%和 0.09%，主要为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2022 年末，公司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余额大幅提升，主要由于公司为满足生产和业务发展需要而预付的购买总部大楼、相关配套设施及装修款等款项。

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依据自身业务特点和生产经营中的实际情况，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遵循谨慎性原则，制定了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坏账准备政策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的情况，故未计

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坏账准备	29,487.41	24,007.77	16,840.87	12,136.00
其中：应收票据	151.37	122.48	14.87	-
应收账款	28,947.89	23,477.77	16,559.66	11,944.50
其他应收款	388.15	407.53	266.34	191.50
存货跌价准备	428.96	565.31	411.75	810.4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704.99	702.86	573.47	325.76
合计	30,621.36	25,275.95	17,826.09	13,272.16

（二）负债状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负债	120,312.26	85.34	108,592.57	95.55	69,039.24	96.47	61,649.44	95.33
非流动负债	20,669.28	14.66	5,062.76	4.45	2,526.05	3.53	3,021.73	4.67
负债合计	140,981.54	100.00	113,655.33	100.00	71,565.29	100.00	64,671.1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64,671.17 万元、71,565.29 万元、113,655.33 万元和 140,981.54 万元，总体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经营稳健、负债规模控制合理。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5.33%、96.47%、95.55% 和 85.34%，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等组成。2024 年 9 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相比 2023 年末有所上升，主要由于当期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新增长期借款 15,300.00 万元，金额较大。

1、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借款	44,000.00	36.57	40,954.52	37.71	-	-	11,283.67	18.30
应付票据	2,622.49	2.18	7,150.00	6.58	-	-	3,479.99	5.64
应付账款	32,416.34	26.94	25,286.40	23.29	31,838.66	46.12	16,418.06	26.63
合同负债	30,295.40	25.18	22,225.43	20.47	23,549.54	34.11	19,693.18	31.94
应付职工薪酬	1,958.73	1.63	4,172.15	3.84	3,675.32	5.32	2,820.13	4.57
应交税费	1,804.20	1.50	1,685.70	1.55	5,690.95	8.24	4,157.29	6.74
其他应付款	1,475.75	1.23	1,236.03	1.14	575.73	0.83	361.64	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30	0.44	582.53	0.54	960.11	1.39	852.86	1.38
其他流动负债	5,215.05	4.33	5,299.82	4.88	2,748.93	3.98	2,582.60	4.19
流动负债合计	120,312.26	100.00	108,592.57	100.00	69,039.24	100.00	61,649.44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合同负债，报告期各期末，上述项目合计金额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6.88%、80.23%、81.47%和 88.7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保证借款	39,000.00	88.64	27,628.52	67.46	-	-	8,100.00	71.79
质押并保证借款	-	-	6,507.20	15.89	-	-	-	-
抵押、质押并保证借款	-	-	-	-	-	-	3,169.00	28.08
未到期应付利息	-	-	-	-	-	-	14.67	0.13
信用借款	5,000.00	11.36	5,005.47	12.22	-	-	-	-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	-	1,813.33	4.43	-	-	-	-
合计	44,000.00	100.00	40,954.52	100.00	-	-	11,283.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1,283.67 万元、0.00 万元、40,954.52 万元和 44,000.00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通过短期借款的形式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0，主要由于当年 IPO 募集资

金到账后，归还了公司银行短期借款。2023年末和2024年9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40,954.52万元和44,000.00万元，金额较大，主要由于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大，公司借款规模有所增加，用于支付供应商劳务和材料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3,479.99万元、0.00万元、7,150.00万元和2,622.49万元，不存在逾期未支付情形。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障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公司灵活采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方式与供应商进行货款结算，应付票据的对象均为材料和劳务供应商，应付票据的对象与供应商相匹配。2023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有所增加，主要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加，以及根据供应商结算需求和自身资金安排，公司提高了使用票据结算的规模。2024年9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相比2023年末有所下降，系开具的票据大部分均已到期所致。

（3）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施工分包、原材料、医用耗材、医用设备以及购置总部大楼、装修采购款。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6,418.06万元、31,838.66万元、25,286.40万元和32,416.34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6.63%、46.12%、23.29%和26.94%。2022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相比2021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采购规模不断增加所致；2023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有所减少，主要由于公司支付前期劳务款和材料款所致。

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3,416.07	72.24	20,350.26	80.48	29,272.79	91.94	14,662.87	89.31
1-2年	5,347.07	16.49	3,360.74	13.29	1,552.57	4.88	938.15	5.71
2-3年	2,425.42	7.48	734.24	2.90	561.89	1.76	499.23	3.04
3年以上	1,227.78	3.79	841.16	3.33	451.40	1.42	317.80	1.94

账龄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32,416.34	100.00	25,286.40	100.00	31,838.66	100.00	16,418.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1年以内应付账款分别为14,662.87万元、29,272.79万元、20,350.26万元和23,416.07万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89.31%、91.94%、80.48%和72.24%，占比较高。

②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账龄	性质
2024.9.30	杭州班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21.87	7.47	1年以内	劳务款
	杭州宏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82.34	6.12	1年以内	劳务款
	武汉大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74.92	4.86	1至2年	总部大楼购置款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1,108.13	3.42	1年以内	材料款
	河南恒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22.40	3.15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8,109.66	25.02		
2023.12.31	武汉大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74.92	6.23	1年以内	总部大楼购置款
	武汉安杰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47.48	5.72	1年以内	劳务款
	湖北曦瑞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云梦分公司	1,374.68	5.44	1年以内	总部大楼装修款
	杭州宏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130.77	4.47	1年以内	劳务款
	杭州班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78.31	4.26	1年以内	劳务款
	合计	6,606.17	26.13		
2022.12.31	杭州宏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614.42	11.35	1年以内	劳务款
	杭州班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53.88	7.71	1年以内	劳务款
	宜昌优智科技有限公司	916.30	2.88	1年以内	劳务款
	山东雅士股份有限公司	760.91	2.39	1年以内	材料款
	北京卅伯曼科技有限公司	591.63	1.86	1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8,337.15	26.19		
2021.12.31	杭州宏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955.98	11.91	1年以内	劳务款
	杭州班王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872.99	11.41	1年以内	劳务款

时间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账龄	性质
	广州市赛科自动化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580.84	3.54	1 年以内	材料款
	湖北华翱新型板业有限公司	560.86	3.42	1 年以内	材料款
	武汉中鼎茂禄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8.74	2.37	1 年以内	劳务款
	合计	5,359.41	32.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4)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合同负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	30,072.83	99.27	21,873.54	98.42	23,480.75	99.71	19,607.50	99.56
设备销售	74.99	0.25	233.13	1.05	8.91	0.04	-	-
耗材销售	1.33	-	2.92	0.01	23.89	0.10	19.69	0.10
其他	146.25	0.48	115.83	0.52	35.99	0.13	65.99	0.34
合计	30,295.40	100.00	22,225.43	100.00	23,549.54	100.00	19,693.18	100.00

公司合同负债主要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预收款。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9,607.50 万元、23,480.75 万元、21,873.54 万元和 30,072.83 万元。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为主，根据行业惯例和合同约定，公司在项目竣工验收前预收一部分项目进度款，在取得客户确认的相关完工验收证明后确认收入。

2022 年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相比 2021 年末快速增加，主要由于随着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数量及订单金额的不断上升，公司预收的工程进度款随之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合同负债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0,154.70	99.54	17,156.31	77.19	16,129.33	68.49	17,356.25	88.13
1-2年	139.87	0.46	5,069.12	22.81	7,417.47	31.50	521.35	2.65
2-3年	0.84	-	-	-	-	-	1,815.58	9.22
3年以上	-	-	-	-	2.74	0.01	-	-
合计	30,295.40	100.00	22,225.43	100.00	23,549.54	100.00	19,693.1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公司医疗净化集成业务预收款项核算的是竣工验收前收到的项目进度款，工期越长的项目预收款项账龄越长。由于公司大部门项目工期均在1年以内，因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账龄大部分在1年以内，具有合理性。

(5)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2,820.13万元、3,675.32万元、4,172.15万元和1,958.73万元。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总额逐步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员工人数增加，以及平均薪酬水平的提高所致。2024年9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有所减少，主要由于2023年末年终奖已支付。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企业所得税	1,365.60	1,426.19	2,570.75	1,785.47
增值税	274.15	103.18	2,750.38	2,098.7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	-	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9	11.90	191.72	140.42
教育费附加	7.16	5.92	85.29	61.89
地方教育附加	4.78	3.94	56.86	41.26
房产税	104.86	109.28	11.60	11.60
土地使用税	15.99	8.30	7.91	5.19
印花税	15.03	16.93	16.39	6.62
环境保护税	0.05	0.05	0.05	0.05

残疾人保障金	-	-	-	5.98
合计	1,804.20	1,685.70	5,690.95	4,157.2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4,157.29 万元、5,690.95 万元、1,685.70 万元和 1,804.20 万元，主要为各期末应交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

2022 年，随着收入规模和整体利润规模的不断增加，当年末应交增值税和应交所得税余额也有所上升。

2023 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相比 2022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由于：① 2022 年第四季度开始公司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从 75% 调整为 100%；② 股份支付金额在所得税汇算清缴时需纳税调增，2023 年股份支付金额相比 2022 年大幅减少，故应交所得税金额相比 2022 年末有所减少。公司应交增值税余额相比 2022 年末也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当期收到供应商发票金额较大，可抵扣进项税随之增加。

(7)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押金、保证金	90.89	17.90	3.12	3.42
应付暂收款	1384.86	1,218.12	572.61	358.22
合计	1,475.75	1,236.03	575.73	361.64

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暂收款，系应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和员工报销款项等。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由于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加，支付的员工报销费用及日常经营费用有所增加。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	100.1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4.30	582.53	960.11	752.72
合计	524.30	582.53	960.11	852.8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852.86 万元、960.11 万元、582.53 万元和 524.30 万元，占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38%、1.39%、0.54%和 0.44%，主要为采用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582.60 万元、2,748.93 万元、5,299.82 万元和 5,215.05 万元，主要为待转销项税额和合同负债税额。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不断扩大，待转销项税额相应有所增加。

2、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长期借款	15,300.00	74.02	-	-	-	-	851.19	28.17
租赁负债	1,618.39	7.83	1,286.34	25.41	758.57	30.03	517.84	17.14
预计负债	992.59	4.80	960.98	18.98	721.43	28.56	530.44	17.55
递延收益	2,758.30	13.34	2,815.45	55.61	1,046.05	41.41	1,122.25	3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合计	20,669.28	100.00	5,062.76	100.00	2,526.05	100.00	3,021.7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021.73 万元、2,526.05 万元、5,062.76 万元和 20,669.2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7%、3.53%、4.45%和 14.66%。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抵押并保证借款	-	-	-	85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	-	-	1.19
保证借款	15,300.00	-	-	-
合计	15,300.00	-	-	851.19

（2）租赁负债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租赁负债账面价值为 1,618.39 万元，主要为应付租赁房屋的租金余额现值。

（3）预计负债

公司预计负债主要为按照当期净化系统集成项目收入的一定百分比计提的售后维保费。报告期各期末，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 530.44 万元、721.43 万元、960.98 万元和 992.59 万元，与业务收入相匹配。

（4）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1,122.25 万元、1,046.05 万元、2,815.45 万元和 2,758.30 万元，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报告期内，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形成原因
房屋建筑物建设专项补助	2,693.47	2,747.21	973.27	1,044.9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三通一平补助	61.09	64.49	68.79	73.0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厂区内的道路、绿化等补助	3.75	3.75	4.00	4.2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合计	2,758.30	2,815.45	1,046.05	1,122.25	

报告期内，递延收益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建设专项补助，分别为：①根据云梦县曾店镇人民政府《关于向湖北菲戈特拨付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补贴的意见》（曾政发[2016]48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菲戈特 2015-2016 年度收到云梦县财政局对房屋建筑物建设专项补贴 1,433.03 万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从相关资产投入使用次月起，按相关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 20 年平均分摊转入其他收益；②根据云梦县招商局《云梦县促进招商引资优惠办法》，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菲戈特 2023 年收到云梦县财政局对房屋建筑物建设专项补贴 1,845.60 万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从相关资产投入使用次月起，按相关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 20 年平均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三）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24.9.30/ 2024年1-9月	2023.12.31/ 2023年度	2022.12.31/ 2022年度	2021.12.31/ 2021年度
流动比率（倍）	1.97	1.95	3.09	1.85
速动比率（倍）	1.63	1.69	2.71	1.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61%	38.09%	29.73%	51.0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17%	39.32%	30.22%	52.2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161.12	15,662.72	13,566.63	11,279.72
利息保障倍数（倍）	4.69	15.09	91.56	19.95

注：上表中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公司主要从事的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具有典型的资金密集型特性，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分包等多个环节需要支付大量款项，而项目进度款回收较慢，造成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会随着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而有所降低，资产负债率会有所提高。2022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比上年末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主要系当期收到首发募资金款项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11,279.72 万元、13,566.63 万元、15,662.72 万元和 7,161.12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9.95 倍、91.56 倍、15.09 倍和 4.69 倍，公司利息偿付能力较强，偿债能力良好。2024 年 1-9 月，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均较低，其原因主要为：（1）由于财政预算支付项目款不及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整体账龄有所扩大，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2）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财政预算支出不及预期，当期部分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尚未确认收入，导致收入和毛利金额有所下降；（3）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不断增加，截至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26.91 亿元，公司对流动资金需求不断上升，银行借款余额相比 2023 年大幅上升，利

息支出相应增加。

2、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比率（倍）	尚荣医疗	1.88	2.20	2.30	2.16
	达实智能	1.55	1.49	1.30	1.42
	港通医疗	3.06	2.89	1.75	1.72
	和佳医疗	/	/	0.72	1.23
	平均数	2.16	2.19	1.52	1.63
	本公司	1.97	1.95	3.09	1.85
速动比率（倍）	尚荣医疗	1.52	1.64	1.83	1.82
	达实智能	1.37	1.38	1.17	1.27
	港通医疗	2.49	2.42	1.38	1.22
	和佳医疗	/	/	0.72	1.21
	平均数	1.79	1.81	1.28	1.38
	本公司	1.63	1.69	2.71	1.61
资产负债率（%）	尚荣医疗	29.45	30.11	29.60	30.70
	达实智能	62.44	62.90	68.36	68.31
	港通医疗	31.69	33.45	52.28	51.77
	和佳医疗	/	/	83.04	64.54
	平均数	41.19	42.15	58.32	53.83
	本公司	44.17	39.32	30.22	52.21

数据来源：WIND

由于和佳医疗目前已退市，2021年及2022年财务报表均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和佳医疗又对2021年报表数据进行了差错更正，和佳医疗财务报表数据不具有可比性。扣除和佳医疗后，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比率（倍）	尚荣医疗	1.88	2.20	2.30	2.16
	达实智能	1.55	1.49	1.30	1.42

项目	公司名称	2024.9.30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港通医疗	3.06	2.89	1.75	1.72
	平均数	2.16	2.19	1.78	1.77
	本公司	1.97	1.95	3.09	1.85
速动比率（倍）	尚荣医疗	1.52	1.64	1.83	1.82
	达实智能	1.37	1.38	1.17	1.27
	港通医疗	2.49	2.42	1.38	1.22
	平均数	1.79	1.81	1.46	1.44
	本公司	1.63	1.69	2.71	1.61
资产负债率（%）	尚荣医疗	29.45	30.11	29.60	30.70
	达实智能	62.44	62.90	68.36	68.31
	港通医疗	31.69	33.45	52.28	51.77
	平均数	41.19	42.15	50.08	50.26
	本公司	44.17	39.32	30.22	52.21

数据来源：WIND

总体来看，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差异较小，资产负债率指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好。2022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远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由于公司当年收到首发募资款所致。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由于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银行借款余额分别为 40,954.52 万元和 59,300.00 万元，金额较大。

3、未来到期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及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负债主要是短期银行借款和长期借款，针对未来到期有息负债的偿付，公司可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对有息负债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86,080.61 万元、118,890.25 万元、160,156.54 万元和 107,961.46 万元，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7,845.38 万元、8,960.18 万元、9,084.44 万元和 1,320.99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81,854.58 万元、84,471.50 万元、148,388.05 万元和 105,929.26 万元，盈利能力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情况良好。

（2）公司的业务经营与发展符合国家政策，随着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

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投产，公司利润水平有望得到提升，从而为公司有息负债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也将继续加强资金管理，进一步保障偿还资金来源。

(3) 公司建立了良好的资信记录，与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逾期偿还贷款及债务违约的情况。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获批准尚未使用的的银行授信额度为 20.25 亿元。公司财务管理规范，间接融资渠道畅通，有较强的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能力。

综上，公司未来到期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较强，有息负债无法偿付的风险较低。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0	1.06	1.09	1.19
存货周转率（次）	2.69	3.61	3.43	3.77

注：2024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经过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公立医院，实际执行中支付审批流程较为复杂，实际回款期较合同约定更长，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具备合理性。2024 年 1-9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相比 202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单个项目金额和项目数量均有所增加，合同履行成本金额相比 2023 年末有所上升。

2、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分析

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周转率与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尚荣医疗	2.39	1.24	1.29	1.80

达实智能	0.98	1.05	1.09	1.05
港通医疗	0.92	1.03	1.15	1.30
和佳医疗	/	/	0.23	0.51
平均值	1.43	1.11	0.94	1.16
发行人	0.80	1.06	1.09	1.19

注：除特别指出外，本公司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2024年1-9月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已经过年化处理。此外，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故用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账面价值进行替代。

可比公司和佳医疗2021年及2022年财务报表均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和佳医疗又对2021年报表数据进行了差错更正，和佳医疗财务报表数据不具有可比性。报告期内，除可比公司和佳医疗外，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含合同资产）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相同，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值，主要由于尚荣医疗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为医疗设备、医疗耗材和软件，收入占比均在60%以上，回款周期较短，其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扣除尚荣医疗及和佳医疗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达实智能	0.98	1.05	1.09	1.05
港通医疗	0.92	1.03	1.15	1.30
平均值	0.95	1.04	1.12	1.18
本公司	0.80	1.06	1.09	1.19

2021至2023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含合同资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基本一致。2024年1-9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含合同资产）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当期部分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导致收入金额有所下降。此外，公司客户主要为国内公立医院，实际执行中支付审批流程较为复杂，实际回款期较合同约定更长。

（2）存货周转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

公司名称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尚荣医疗	2.40	2.36	2.65	3.98
达实智能	4.15	6.13	4.90	4.44
港通医疗	1.33	2.38	2.37	2.07
和佳医疗	/	/	0.99	1.80
平均值	2.63	3.62	2.73	3.07
本公司	2.69	3.61	3.43	3.77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取自 WIND。2024 年 1-9 月，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已经过年化处理。此外，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存货账面余额，故用存货账面价值进行替代。

可比公司和佳医疗 2021 年及 2022 年财务报表均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和佳医疗又对 2021 年报表数据进行了差错更正，和佳医疗财务报表数据不具有可比性。剔除和佳医疗后，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尚荣医疗	2.40	2.36	2.65	3.98
达实智能	4.15	6.13	4.90	4.44
港通医疗	1.33	2.38	2.37	2.07
平均值	2.63	3.62	3.31	3.50
本公司	2.69	3.61	3.43	3.77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77、3.43、3.61 和 2.69，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基本相同。

（五）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持有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投资相关且存在余额的会计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期末余额	是否涉及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0.00	否
2	其他应收款	2,353.67	否
3	其他流动资产	5,215.52	否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	是

	合计	8,569.19	
--	----	----------	--

① 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2,300.00 万元，系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②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353.67 万元，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备用金及其他，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③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5,215.52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④ 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投资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投资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投资总额	已投入金额	投资款支付时间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上海弘盛厚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000.00	2023 年 4 月 7 日	是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增长，充分利用专业机构的经验和资源，拓宽公司产业布局 and 战略视野，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参与认购上海弘盛厚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5.4053%。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上述产业投资已投入金额 1,000 万元，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投资总额共 2,000 万元（按认缴金额），占公司 2024 年 9 月末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小于 30%，不属于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况，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六）本次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和现金流量水平的影响

1、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2024 年 9 月末，公司不存在债券余额，公司净资产为 178,218.63 万元，本次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完成后，假设本次可转债转股期限内投资者均不选择转股，且可转债不考虑计入所有者权益部分的金额，预计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 75,000.00 万元（含本数），占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42.08%，未超过 50%。

2、本次发行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21%、30.22%、39.32%和 44.17%，以 2024 年 9 月末的资产结构为参考，假设可转债不考虑计入所有者权益部分的金额，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4.79%，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有所上升但尚处于合理范围。

3、公司具有足够的现金流来偿还可转债本息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81,854.58 万元、84,471.50 万元、148,388.05 万元和 105,929.26 万元，本次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参考近期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可转债的本息。

本次申报基准日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期间，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在主要对外的采购、主要业务的开展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情况正常，盈利能力良好，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为保证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比例持续符合上述规定，公司已作出如下承诺：“自本次可转债申报后，公司每一期末将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的要求。”

七、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07,961.46	160,156.54	118,890.25	86,080.61
营业成本	70,118.87	99,235.17	73,392.63	54,010.86
营业利润	2,160.91	12,279.83	11,438.48	9,258.59
利润总额	2,157.58	12,107.36	11,745.08	9,460.83
净利润	1,952.25	10,733.03	10,248.87	8,13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3.54	10,733.03	10,248.87	8,13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0.99	9,084.44	8,960.18	7,845.38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快速增长，营业收入分别为 86,080.61 万元、118,890.25 万元和 160,156.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8,136.15 万元、10,248.87 万元和 10,733.03 万元，其原因主要为：①公司抓住医疗行业的快速发展机遇，凭借多年的行业积累和品牌经验，医疗净化集成业务实现了快速增长；②随着各级医院更加重视院感防范，对医疗净化系统的要求更高，公司承接的项目质量进一步得以提升；③公司引进并成熟应用精细化管理理念，对项目质量、成本、工期进行优化管理，项目成本有所下降，上述综合原因使得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断增加。2024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07,961.46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5.72%，主要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财政预算支出不及预期，当期部分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尚未确认收入，导致收入金额有所下降。

2022 年度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略低于收入增长幅度，主要由于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应收账款（包含合同资产）余额大幅增加，计提的坏账损失随之提高，此外，公司支付的其他期间费用以及员工人数、人均薪酬相比 2021 年度均有所增加。

2023 年度公司净利润相比 2022 年增长幅度较低，主要由于①公司为应对业务规模的快速增加，招聘人员数量不断增加，且随着营销运维中心的逐步投入使用，职工薪酬大幅增加，此外随着公司成为全国医院建设大会的首席战略伙伴，来访客户不断增加，各项运营管理费用如广告宣传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及研发投入均有所提高，而收入规模的增加具有滞后性；②公司应收账款

规模有所扩大，导致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相比 2022 年有所增加。

2024 年 1-9 月，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963.54 万元，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67.31%，主要由于：（1）由于财政预算支付项目款不及时，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整体账龄有所扩大，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财政预算支出不及预期，当期部分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尚未确认收入，导致收入和毛利金额有所下降；（3）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不断增加，截至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26.91 亿元，公司对流动资金需求不断上升，银行借款余额相比 2023 年大幅上升，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一）营业收入分析

1、公司营业收入概况

（1）营业收入按收入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06,837.07	98.96	159,259.25	99.44	118,009.76	99.26	85,343.55	99.14
其他业务收入	1,124.39	1.04	897.30	0.56	880.49	0.74	737.06	0.86
合计	107,961.46	100.00	160,156.54	100.00	118,890.25	100.00	86,080.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5,343.55 万元、118,009.76 万元、159,259.25 万元和 106,837.07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9.14%、99.26%、99.44%和 98.96%。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设计咨询收入和医疗器械第三方仓储物流服务收入等，占比较小。

（2）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中	51,624.33	47.82	72,410.33	45.21	79,469.04	66.84	59,655.98	69.30
华北	9,937.79	9.20	5,331.78	3.33	8,274.85	6.96	6,557.73	7.62
华东	44,090.40	40.84	58,555.52	36.56	16,560.42	13.93	13,464.44	15.64
华南	2,253.88	2.09	14,698.47	9.18	3,896.36	3.28	759.55	0.88
东北	-	-	1,196.90	0.75	9,572.96	8.05	-	-
西北	-	-	33.15	0.02	708.79	0.60	4,401.92	5.11
西南	55.06	0.05	7,930.39	4.95	407.83	0.34	1,179.85	1.37
海外	-	-	-	-	-	-	61.14	0.07
合计	107,961.46	100.00	160,156.54	100.00	118,890.25	100.00	86,080.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华中、华北、华东及华南地区营业收入合计占比均超过 85%，主要由于华中地区系公司总部所在地，为公司医疗净化集成项目历年来重点开拓区域，且目前公司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销售业务集中在华中地区；华东、华南地区经济较发达且公共卫生水平较高；华北、西南地区为公司近年来业务积极开拓区域。

2022 年，公司新增东北地区营业收入 9,572.96 万元，主要系当年通过招投标方式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确认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 8,882.49 万元。

2023 年，公司华东地区营业收入占比大幅提高，主要公司当期确认四川大学华西厦门医院净化系统项目、山东大学齐鲁医院（青岛）二期项目和康桥健康产业康桥单元地块医疗专项项目收入，金额合计为 37,520.41 万元，金额较大；华南地区营业收入金额较大，系公司确认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和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净化与医疗工艺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I 标段项目收入，金额合计为 14,501.99 万元；西南地区收入金额相比上期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公司向奉节县中医院和四川省武胜县中医医院提供医疗净化系统集成服务，确认收入合计 7,242.56 万元，金额较大。

2024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07,961.46 万元，相比 2023 年 1-9 月下降 5.72%，主要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

于政府财政拨款，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财政预算支出不及预期，当期部分项目如大连英歌石科学城实验室工艺项目、上海市张江区东方医院心脏病全国重点实验室装修工程、南宫市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一标段施工等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尚未确认收入，导致收入金额有所下降。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非华中地区客户，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地区发展情况及自身情况已经制定相应的市场区域拓展计划和措施，未来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不集中于部分市场区域。

（3）营业收入按季度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季度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2,970.54	21.28	24,020.63	15.00	13,131.97	11.05	7,901.37	9.18
第二季度	32,421.22	30.03	45,279.17	28.27	26,434.50	22.23	22,233.53	25.83
第三季度	52,569.70	48.69	45,210.78	28.23	38,315.61	32.23	19,364.62	22.50
第四季度	-	-	45,645.96	28.50	41,008.17	34.49	36,581.09	42.50
合计	107,961.46	100.00	160,156.54	100.00	118,890.25	100.00	86,080.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呈现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原因为：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客户基本以公立医院为主，公立医院的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支出，受财政预算管理和客户施工周期要求的影响，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多集中在第四季度交付验收，故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呈现出季节性特点。

（4）营业收入按销售模式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销售模式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07,772.24	99.82	159,746.84	99.74	117,872.03	99.14	85,471.75	99.29
经销	189.22	0.18	409.70	0.26	1,018.22	0.86	608.86	0.71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07,961.46	100.00	160,156.54	100.00	118,890.25	100.00	86,080.61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销售方式主要包括直销和经销，其中直销方式占比分别为99.29%、99.14%、99.74%和99.82%，占比较高且各年较稳定。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业务类别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92,146.39	86.25	135,051.15	84.80	98,757.14	83.69	70,581.45	82.70
医疗设备销售	1,438.99	1.35	9,140.55	5.74	4,060.68	3.44	4,094.48	4.80
医疗耗材销售	11,014.23	10.31	13,323.59	8.37	13,921.13	11.80	9,670.88	11.33
运维服务	2,237.46	2.09	1,743.95	1.10	1,270.81	1.08	996.74	1.17
合计	106,837.07	100.00	159,259.25	100.00	118,009.76	100.00	85,343.5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医疗设备销售和医疗耗材销售业务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85,343.55万元、118,009.76万元、159,259.25万元和106,837.07万元，2022年、2023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速分别为38.28%和34.95%，主要系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销售收入增长导致；2024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相比2023年1-9月下降6.44%，主要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财政预算支出不及预期，当期部分项目如大连英歌石科学城实验室工艺项目、上海市张江区东方医院心脏病全国重点实验室装修工程、南宫市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一标段施工等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尚未确认收入，导致收入金额有所下降。

按业务类别具体分析如下：

①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分别为 70,581.45 万元、98,757.14 万元、135,051.15 万元和 92,146.3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82.70%、83.69%、84.80%和 86.25%。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销售收入增长速度较快，主要原因如下：

A. 国家政策的有力支持，使得医疗健康行业快速发展

2021 年，发改委、卫健委、疾控局、中医药管理局《“十四五”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明确了加强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提高标准、适度超前，加大向国家重大战略区域、中心城市和脱贫地区倾斜力度，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的基本原则，提出了到 2025 年，在中央和地方共同努力下，基本建成体系完整、布局合理、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运行高效、富有韧性的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 建设目标。

我国卫生与健康事业加快前行，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2021 年末同比 2003 年末，公共医疗卫生机构数量增加 22.47 万个。

B. 上市后，公司知名度得到进一步提高，品牌效应凸显；

公司 2022 年初上市后，品牌效应及资金资源显著增加，公司承接重大项目的数量及金额较以前年度有所增加，收入规模实现了大幅增长。

C. 随着营销运维中心的不断建设，市场占有率有了较大提升

2022 年度，公司设立并扩充了全国 13 个营销运维中心，营销网络进一步延伸，销售团队全面渗透到县级医疗领域，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局部地区已逐步形成了领先优势，市场占有率有所上升。公司与一线城市（如北上广深）、知名医院（如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山东大学齐鲁医院）等优质客户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承接订单质量进一步提升。

综上，随着知名度的不断增加，公司凭借多年的行业积累和品牌经验，抓住医院建设产业链快速发展的机遇，使得公司承接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的质量和数量不断提升，收入规模快速增加。

2024 年 1-9 月，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相比 2023 年 1-9 月下降

7.38%，主要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财政拨款，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财政预算支出不及预期，当期部分项目如大连英歌石科学城实验室工艺项目、上海市张江区东方医院心脏病全国重点实验室装修工程、南宫市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一标段施工等项目，工期有所延迟尚未确认收入，导致收入金额有所下降。

②医疗设备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收入分别为 4,094.48 万元、4,060.68 万元、9,140.55 万元和 1,438.9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80%、3.44%、5.74% 和 1.35%。

2022 年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收入与 2021 年基本持平。2023 年度，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收入相比 2022 年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公司当期向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销售血液透析机等一批医疗设备，收入金额为 5,292.90 万元。

③医疗耗材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耗材销售收入分别为 9,670.88 万元、13,921.13 万元、13,323.59 万元和 11,014.2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1.33%、11.80%、8.37%和 10.31%。

2022 年和 2024 年 1-9 月，公司医疗耗材收入相比 2021 年和 2023 年 1-9 月分别上升 43.95%和 12.59%，主要系公司随着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快速发展及利用多年在医院领域积累的行业口碑和客户资源，积极发展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所致。

④运维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运维服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996.74 万元、1,270.81 万元、1,743.95 万元和 2,237.46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客户提供的维保和托管服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运维服务收入不断增加，主要由于随着公司上市后知名度的不断提高，运维服务从华中扩展到全国各地。

（二）营业成本分析

1、公司营业成本概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69,387.60	98.96	98,482.48	99.24	73,072.36	99.56	53,734.46	99.49
其他业务成本	731.27	1.04	752.69	0.76	320.26	0.44	276.40	0.51
合计	70,118.87	100.00	99,235.17	100.00	73,392.63	100.00	54,010.8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其变化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按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60,173.17	86.72	84,039.05	85.33	60,599.35	82.93	44,239.00	82.33
医疗设备销售	1,052.28	1.52	4,352.98	4.42	2,634.49	3.61	2,541.65	4.73
医疗耗材销售	6,699.67	9.66	8,551.27	8.68	8,960.24	12.26	6,326.18	11.77
运维服务	1,462.47	2.11	1,539.17	1.56	878.28	1.20	627.63	1.17
合计	69,387.60	100.00	98,482.48	100.00	73,072.36	100.00	53,734.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基本一致。

（1）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成本按性质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成本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3,818.98	56.20	47,679.23	56.73	32,813.23	54.15	25,316.97	57.23
施工分包	21,123.46	35.10	29,737.00	35.38	23,064.49	38.06	15,401.12	34.81
职工薪酬	2,391.72	3.97	3,522.30	4.19	2,056.97	3.39	1,852.52	4.19
其他费用	2,839.02	4.72	3,100.52	3.69	2,664.66	4.40	1,668.39	3.77

合计	60,173.17	100.00	84,039.05	100.00	60,599.35	100.00	44,239.00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成本包括原材料、施工分包、项目人员工资和其他直接费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总体较为稳定，其中原材料占比约在 55%左右；施工分包成本占比约在 35%-40%之间。

(2) 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成本按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购设备	914.38	86.90	4,343.52	99.78	2,400.38	91.11	2,402.53	94.53
直接材料	74.75	7.10	7.37	0.17	197.88	7.51	46.81	1.84
直接人工	31.74	3.02	0.92	0.02	11.09	0.42	40.52	1.59
制造费用	31.41	2.98	1.17	0.03	25.14	0.95	51.80	2.04
合计	1,052.28	100.00	4,352.98	100.00	2,634.49	100.00	2,541.65	100.00

公司外购设备成本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的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模式以外购设备为主，自制为辅。

(3) 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疗耗材采购成本	6,699.67	100.00	8,551.27	100.00	8,960.24	100.00	6,326.18	100.00

(4) 运维服务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48.38	44.33	749.94	48.72	443.55	50.50	279.02	44.46
材料成本	704.48	48.17	455.39	29.59	318.27	36.24	254.76	40.59
检修成本	5.48	0.37	14.14	0.92	23.77	2.71	8.61	1.37
差旅费	25.37	1.73	42.50	2.76	28.16	3.21	23.31	3.71

其他成本	78.76	5.39	277.21	18.01	64.53	7.35	61.94	9.87
合计	1,462.47	100.00	1,539.17	100.00	878.28	100.00	627.63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运维服务成本主要由职工薪酬和材料成本构成，二者合计占运维服务成本的75%以上，其他成本主要为运维现场的房租水电费、清洁搬运费等。

（三）营业毛利分析

1、营业毛利分析

（1）公司分销售模式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销售模式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直营销售	35.06%	38.07%	38.51%	37.27%
经销销售	28.86%	25.04%	9.98%	34.80%

2022年，公司经销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当年上半年低价处理一批呼吸机所致。2023年和2024年1-9月，公司经销毛利率相比2022年度大幅上升，主要系公司向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销售高净值耗材，其毛利率较高且收入占比较大所致。

（2）公司分销售地域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分销售地域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华中	35.07%	41.76%	38.88%	39.21%
华北	39.03%	37.35%	42.00%	34.49%
华东	35.04%	36.76%	35.96%	30.52%
华南	17.37%	22.56%	36.93%	34.92%
东北	-	37.76%	37.22%	-
西北	-	96.03%	9.70%	38.94%
西南	46.83%	42.46%	24.96%	26.40%
海外	-	-	-	30.10%
合计	35.05%	38.04%	38.27%	37.26%

2022 年度，公司西北地区毛利率较低，主要由于兰州大学第一医院净化系统集成业务项目为应急项目，工期较为紧张，各项补贴费用和人工成本均较高，其毛利率较低，拉低了整体西北地区毛利率。

2023 年度，公司华北项目毛利率降低，主要系有少部分项目做了审计结算调减；另外，受人工和管理成本增加的影响，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和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净化与医疗工艺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I 标段项目毛利率较低，项目合计收入占比较高，拉低了华南地区的毛利率；西北地区毛利率较高，系当期确认签证收入 29.76 万元，占比较高所致；西南地区项目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由于奉节县中医院和四川省武胜县中医医院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工期短，各项成本控制在较低水平。

2024 年 1-9 月，公司华南地区毛利率相比 202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由于深圳市新华医院项目医用气体工程中标价格较低。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31,973.22	85.38	51,012.10	83.93	38,157.79	84.91	26,342.45	83.34
医疗设备销售	386.71	1.03	4,787.58	7.88	1,426.19	3.17	1,552.83	4.91
医疗耗材销售	4,314.55	11.52	4,772.31	7.85	4,960.89	11.04	3,344.70	10.58
运维服务	774.98	2.07	204.78	0.34	392.53	0.87	369.11	1.17
合计	37,449.46	100.00	60,776.77	100.00	44,937.39	100.00	31,609.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实现的毛利分别为 26,342.45 万元、38,157.79 万元、51,012.10 万元和 31,973.22 万元，占比分别为 83.34%、84.91%、83.93%和 85.38%，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是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34.70%	37.77%	38.64%	37.32%
医疗设备销售	26.87%	52.38%	35.12%	37.92%
医疗耗材销售	39.17%	35.82%	35.64%	34.59%
运维服务	34.64%	11.74%	30.89%	37.03%
主营业务毛利率	35.05%	38.16%	38.08%	37.04%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医疗设备和耗材销售是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变动主要由上述三项业务的毛利率决定。

①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元/平方米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92,146.39	135,051.15	98,757.14	70,581.45
营业成本	60,173.17	84,039.05	60,599.35	44,239.00
完工面积（m ² ）	158,972.20	242,431.83	165,052.00	132,072.80
单位面积收入	0.58	0.56	0.60	0.53
单位面积成本	0.38	0.35	0.37	0.33
毛利率	34.70%	37.77%	38.64%	37.32%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32%、38.64%、37.77% 和 34.70%，2021 年至 2023 年较为稳定。2024 年 1-9 月，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有所降低，主要由于绍兴市人民医院镜湖总院建设项目、武汉市肺科医院异地迁建项目材料成本占比及金额较高，拉低了整体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

②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7.92%、35.12%、52.38% 和 26.87%，2022 年度，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相比 2021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由于 2022 年度外购设备占比高于 2021 年，拉低了整体设备销售毛利率。2023 年度，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大幅提升，主要由于公司向湖北省钟祥市中医院和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销售一批大型设备，中标价较高所致。2024 年 1-9 月，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毛利率相比 202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

公司向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设备的中标价较低所致。

③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59%、35.64%、35.82% 和 39.17%，2021 年至 2023 年较为稳定。2024 年 1-9 月，公司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毛利率略有升高，主要由于公司在保证业务规模的情况下重点选择毛利率较高的客户，销售价格较高。

(2) 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医疗净化系统的研发、设计、实施和运维，报告期内，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均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0%以上，公司的毛利率主要由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决定。

①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

目前，各可比公司中均仅有部分业务板块与本公司存在一定的相似性，不存在与本公司业务结构完全相同的上市公司。因此，选取可比公司相似业务板块的毛利率数据。其中，尚荣医疗选取医疗服务收入，达实智能选取解决方案板块，港通医疗选取医用洁净装备及系统业务的毛利率，和佳医疗选取医用智能工程的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板块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尚荣医疗	/	7.83%	-1.34%	16.50%
达实智能	/	16.18%	20.62%	22.53%
港通医疗	/	16.50%	21.76%	18.58%
和佳医疗	/	/	-30.96%	-31.03%
平均毛利率	/	13.50%	2.52%	6.65%
本公司	34.70%	37.77%	38.64%	37.32%

A. 尚荣医疗

尚荣医疗的毛利率为“医疗服务收入”业务的毛利率，根据尚荣医疗公开披露的信息，其“医疗服务收入”包含医院工程总承包服务、医疗专业科室建设服

务、医院整体设计与咨询服务、医院投资运营管理服务、医院后勤管理服务等，包含的业务类型较多。其中，医疗专业科室建设服务与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可比，但尚荣医疗未披露该细分业务的收入、成本情况，因此前述以“医疗服务收入”毛利率进行对比，与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可比性不强。

B. 达实智能

达实智能未单独披露医疗项目毛利率，与公司可比性不强。

C. 港通医疗

a. 业务模式差异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与港通医疗的医用洁净装备及系统业务相近。整体来看，公司各期完成的项目平均规模高于港通医疗，项目数量少于港通医疗。从项目实施模式来看，公司主要采取施工分包的模式，港通医疗以自有员工实施项目现场安装、集成的环节，对部分辅助用工进行施工分包。双方的业务模式不同，从而导致毛利率水平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b. 业务开展地区的差异

公司来自于华中和华东地区的收入合计占比超过 65%，其次为华北和华南地区；港通医疗的收入主要来源于西南地区，其次是华东和西北地区。地区经济实力的差异将影响投资方预算金额、项目建设标准，并最终影响项目的毛利率。

因此，公司毛利率与港通医疗存在差异，主要系业务模式和开展地区的差异影响，具有合理性。

D. 和佳医疗

和佳医疗目前已退市，2021 年及 2022 年财务报表均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和佳医疗又对 2021 年报表数据进行了差错更正，和佳医疗财务报表数据不具有可比性。

综上，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与同行业公司可比业务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系相关业务具有较强定制化特点，单个项目之间毛利率存在差异；同时，不同公司的具体业务结构、业务模式、业务开展地区、业务规模等也存在差异，毛利率存在差异具有合理性。

②医疗设备销售业务、医疗耗材销售业务

公司从事的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销售业务属于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且以直销为主。根据《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2019版）》，目前医疗器械细分市场可划分为：医疗设备、高值医用耗材、低值医用耗材、IVD（体外诊断）。该划分标准与公司医疗设备销售、医疗耗材销售细分业务板块相似，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医疗设备销售、医疗耗材销售业务		医疗器械细分市场
医疗设备销售		医疗设备
医疗耗材销售	高值耗材	高值医用耗材
	低值耗材	低值医用耗材
	诊断试剂	IVD（体外诊断）

当前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上市公司通常将医疗设备销售、医疗耗材销售合并披露，故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与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板块合并，与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以直销为主的上市公司的医疗器械板块进行比较。其中，瑞康医药选取其医疗器械毛利率；塞力医疗主营业务产品属于医疗器械，医疗器械销售毛利率取自其主营业务毛利率；润达医疗取其试剂及其他耗材、仪器合并毛利率；港通医疗取其医疗设备及其他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和佳医疗取其医疗设备及耗材销售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设备销售业务、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板块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主营产品/可比产品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瑞康医药	口腔、医护、五官、分子诊断、POCT	-	18.98%	21.36%	30.91%
塞力医疗	体外诊断耗材	-	19.24%	19.50%	20.80%
润达医疗	体外诊断耗材	-	25.97%	27.52%	26.34%
港通医疗	医疗设备及其他产品	-	30.11%	31.16%	47.71%
和佳医疗	医疗设备及耗材	/	/	43.52%	45.65%
平均毛利率		-	25.11%	28.61%	34.28%
本公司		37.75%	42.56%	35.52%	35.58%

和佳医疗目前已退市，2021年及2022年财务报表均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和佳医疗又对2021年报表数据进行了差错更正，和佳医疗财务报

表数据不具有可比性。2021 年度，公司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业务毛利率处于可比公司平均区间范围内，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22 年，由于瑞康医药和港通医疗相关板块毛利率下降较大，拉低了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水平；2023 年度，公司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销售业务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主要由于公司向湖北省钟祥市中医院和武汉市政环境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销售一批大型设备，中标价较高所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原因如下：

1) 经营策略的影响

公司主营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销售业务仅为依托主营业务发展起来的延伸业务，因此，公司优先选择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产品进行销售，造成该板块业务毛利率高于以医疗器械销售为主业的可比公司。

2) 销售模式的影响

从行业特点看，直销模式毛利率一般高于分销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业务收入直销占比均在 90%以上，毛利率较高。

3) 业务规模的影响

报告期内，除港通医疗外，公司医疗设备和医疗耗材收入规模远小于可比公司同类业务收入规模。在公司业务规模较小的阶段，根据公司的经营策略，优先选择了毛利率较高的产品，随着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产品种类的增加，毛利率将会有所下降并逐步趋于稳定。

综上，公司医疗设备、医疗耗材业务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扣除和佳医疗，其不具备可比性）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各公司经营策略、销售模式及业务规模与可比公司有所不同，具有业务合理性。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销售费用	11,828.64	10.96	18,132.24	11.32	11,236.01	9.45	7,338.61	8.53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管理费用	12,453.95	11.54	14,795.85	9.24	12,599.08	10.60	7,854.74	9.12
研发费用	4,378.58	4.06	7,671.46	4.79	5,446.78	4.58	3,421.00	3.97
财务费用	1,562.03	1.45	768.28	0.48	-29.97	-0.03	837.62	0.97
合计	30,223.21	27.99	41,367.83	25.83	29,251.90	24.60	19,451.98	22.6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60%、24.60%、25.83%和 27.99%。公司期间费用的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252.77	52.86	8,777.01	48.41	5,360.80	47.71	3,548.78	48.36
运输装卸费	-	-	-	-	-	-	215.06	2.93
广告宣传费	659.72	5.58	1,396.73	7.70	1,051.03	9.35	424.02	5.78
业务招待费	1,694.24	14.32	3,232.44	17.83	1,627.71	14.49	951.09	12.96
差旅费	837.54	7.08	1,533.09	8.46	817.85	7.28	799.72	10.90
投标费用	408.45	3.45	553.24	3.05	756.78	6.74	426.79	5.82
办公费	238.31	2.01	337.53	1.86	206.68	1.84	125.91	1.72
售后维保费	340.74	2.88	854.88	4.71	651.74	5.80	496.11	6.76
租赁费	266.82	2.26	300.12	1.66	189.72	1.69	130.53	1.78
其他	1,130.05	9.55	1,147.19	6.33	573.70	5.11	220.59	3.01
合计	11,828.64	100.00	18,132.24	100.00	11,236.01	100.00	7,338.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338.61 万元、11,236.01 万元、18,132.24 万元和 11,828.64 万元，主要由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投标费用、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和售后维保费等构成，上述项目合计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90.58%、91.37%、90.16%和 86.18%。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相比上年度分别上涨 53.11%和 61.38%，

增长较快，主要由于随着销售人员人数、人均薪酬以及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投标费用、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售后维保费等均有所增加，符合业务实际情况，具备合理性。

2022 年公司运输装卸费为 0.00 万元，主要根据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装卸费重分类至营业成本，而为了保持 IPO 期间费用列支的可比性，未将 2021 年度运输装卸费进行重分类。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尚荣医疗	1.14%	2.02%	1.93%	2.79%
达实智能	11.18%	10.00%	9.21%	9.82%
港通医疗	7.42%	6.36%	6.00%	5.86%
和佳医疗	/	/	65.61%	28.94%
平均值	6.58%	6.13%	20.69%	11.85%
本公司	10.96%	11.32%	9.45%	8.53%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为公开披露数据。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高于尚荣医疗，主要由于尚荣医疗客户集中度较高，导致职工薪酬、差旅费与业务招待费低于发行人。

2021 年度发行人销售费用率略低于达实智能，主要系达实智能业务规模较大，客户集中度较低，销售人员数量与人均薪酬均高于发行人所致；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9 月，达实智能销售费用率与发行人基本持平。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高于港通医疗，主要由于发行人销售人员数量和人均薪酬及广告宣传费、投标服务费占比均高于港通医疗，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及经营实际，具有合理性。

可比公司和佳医疗目前已退市，报告期内收入大幅下降，其销售费用率不具有可比性。

202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较高，主要由于随着销售人员人数、人均薪酬以及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均有所增加。

2、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633.69	53.27	8,085.63	54.65	6,413.32	50.90	4,794.43	61.04
折旧及摊销	1,752.44	14.07	1,343.98	9.08	1,036.71	8.23	963.45	12.27
租赁费	348.78	2.80	393.79	2.66	215.75	1.71	106.46	1.36
业务招待费	355.03	2.85	1,030.41	6.96	947.08	7.52	641.93	8.17
差旅费	635.00	5.10	1,070.27	7.23	669.06	5.31	478.23	6.09
咨询服务费	259.18	2.08	939.15	6.35	488.38	3.88	334.35	4.26
办公费	510.80	4.10	738.66	4.99	474.12	3.76	358.09	4.56
股份支付	1,433.38	11.51	751.58	5.08	1,930.52	15.32	-	-
其他	525.65	4.22	442.38	2.99	424.14	3.37	177.80	2.26
合计	12,453.95	100.00	14,795.85	100.00	12,599.08	100.00	7,854.74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租赁费、咨询服务费和股份支付费用等构成。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7,854.74万元、12,599.08万元、14,795.85万元和12,453.95万元。

2022年管理费用相比2021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当期管理人员薪酬持续增加并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以及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各项付现费用如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均有所上涨。

2023年公司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长17.44%，主要由于职工薪酬同比有所增加，且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加，各项付现费用差旅费、咨询服务费等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其他费用主要由存货盘盈盘亏、独董津贴、绿化维护等构成。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尚荣医疗	10.76	11.85	11.37	7.35
达实智能	7.10	5.59	5.23	5.69
港通医疗	4.44	4.42	4.09	4.53
和佳医疗	/	/	45.38	21.46
平均值	7.43	7.29	16.52	9.76
本公司	11.54	9.24	10.60	9.12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为定期报告。

可比公司和佳医疗目前已退市，报告期内收入大幅下降，其管理费用率不具有可比性。扣除和佳医疗后，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尚荣医疗	10.76	11.85	11.37	7.35
达实智能	7.10	5.59	5.23	5.69
港通医疗	4.44	4.42	4.09	4.53
平均值	7.43	7.29	6.90	5.86
本公司	11.54	9.24	10.60	9.12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为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

①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而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报告期内管理人员数量和人均薪酬稳步提高，且公司采用总部支持模式管理，因此公司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

②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晚，业务规模、资金实力等小于同行业可比上市，自有物业较少，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房租物业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为高。

③2022年、2023年和2024年1-9月，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较大。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配备了较为齐全的管理职能部门，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且2022年、2023年和2024年1-9月确认了较大金额的股份支付费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存在一定差异，具有合理性。

2024年1-9月，公司管理费用率较高，主要系随着管理人员数量和人均薪酬

的不断增加，职工薪酬金额较大；且随着湖北菲戈特7号、8号厂房和大悦城陆续转固，当期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金额较大；此外，基于公立医院的资金来源受财政预算管理和对施工周期的要求，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多集中在第四季度交付验收，导致2024年1-9月收入占比较低，拉高了公司管理费用率。

3、研发费用

(1) 研发构成及变动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活动，增强公司产品的附加值，提升公司竞争力，保证业务的持续有力发展。报告期各期，公司发生的研发费用分别为3,421.00万元、5,446.78万元、7,671.46万元和4,378.58万元，研发费用率分别为3.97%、4.58%、4.79%和4.06%，主要由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构成。报告期内，实际投入研发费用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518.97	57.53	3,569.14	46.52	2,700.75	49.58	1,775.08	51.89
直接投入	1,120.32	25.59	3,767.06	49.10	2,570.52	47.19	1,508.48	44.09
折旧与摊销	683.89	15.62	150.37	1.96	126.40	2.32	22.79	0.67
委托开发费用	-	-	25.00	0.33	16.51	0.30	13.00	0.38
其他	55.40	1.27	159.89	2.08	32.59	0.60	101.65	2.97
合计	4,378.58	100.00	7,671.46	100.00	5,446.78	100.00	3,421.00	100.00

2021年至2023年，公司研发费用呈稳步增加趋势，主要系公司高度重视自主研发能力，研发人员人数和薪酬逐年提高，研发直接投入有所增加所致。2024年1-9月，公司研发费用金额相比2023年1-9月下降29.71%，主要由于随着公司不断拓展新业务，研发方向随之转型，研发初期投入材料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各研发项目预算、实际支出及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期间	研发项目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项目预算	实际经费	进展情况
2021年	一种PCR实验室医疗污水处理系统—消毒灭活系统工艺的研发	2021.1	2021.12	500.00	546.57	已完成
	一种电气智能化系统—ICU重症监护信息系统	2021.1	2021.12	800.00	841.90	已完成

所属期间	研发项目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项目预算	实际经费	进展情况
	一种负压隔离病房气流组织优化方案的研发	2021.1	2021.12	750.00	722.80	已完成
	一种洁净区跨变形缝时保障围护结构气密性产品研发	2021.1	2021.12	1,100.00	992.70	已完成
	一种垂直和长水平臂悬挂组合医用吊塔	2021.1	2021.12	20.00	10.00	已完成
	一种医用便捷式无影灯	2021.1	2021.12	50.00	36.70	已完成
	一种重症临床单元组合吊塔	2021.1	2021.12	30.00	23.10	已完成
	医用超静音双层微穿孔消声器	2021.1	2021.8	30.00	29.87	已完成
	医用超静音双层微穿孔消声弯头	2021.1	2021.6	20.00	17.15	已完成
	医用功能柱	2021.1	2021.6	20.00	16.34	已完成
	医用净化气体终端	2021.1	2021.12	60.00	57.52	已完成
	医用拼装式八角窗	2021.1	2021.12	60.00	64.43	已完成
	医用净化高效回风口	2021.1	2021.12	60.00	61.92	已完成
2022年	一种电气智能化系统-手术室能源信息集成系统装置的研发	2022.1	2022.12	500.00	587.79	已完成
	一种医用气体智能化构架-远程报警控制系统的研发	2022.1	2022.12	400.00	342.27	已完成
	一种新型洁净板快速搭建模式-装配式墙板的研发	2022.1	2022.12	800.00	851.33	已完成
	一种空调机组漏水检测并远程报警系统的研发	2022.1	2022.12	600.00	624.82	已完成
	一种电气智能化系统-门禁监控管理系统的研发	2022.1	2022.12	300.00	223.39	已完成
	一种电气智能化系统-病人定位追踪系统的研发	2022.1	2022.12	400.00	386.67	已完成
	一种极寒地区新风空调水盘管防冻方案的研发	2022.1	2022.12	300.00	206.02	已完成
	一种洁净空调系统的除湿方案-不同水温下深度除湿系统的研发	2022.1	2022.12	200.00	197.52	已完成
	一种项目快速拼装模式-板材安装的冷作业工艺的研发	2022.1	2022.12	700.00	683.56	已完成
	一种洁净空调系统的控制方案——实验室环境监控系统的研发	2022.1	2022.12	200.00	189.53	已完成
	一种楼宇智能照明/紫外线控制系统研发	2022.1	2022.12	200.00	197.31	已完成
	一种基于组态触控实现净化空调机组控制系统的开发	2022.1	2022.12	400.00	387.26	已完成
	具有高稳定性便捷式医疗吊塔的技术研发	2022.1	2022.12	120.00	114.55	已完成
	医用智能气体终端设备带的技术研发	2022.1	2022.12	20.00	13.79	已完成
	高稳定性医用无影灯技术研发	2022.5	2022.12	110.00	105.18	已完成
医用自动感应洗手池的研发	2022.5	2022.10	50.00	43.96	已完成	
高稳定性医用无影灯技术研发	2022.5	2022.12	110.00	105.20	已完成	
2023年	一种洁净空调系统--洁净度监测系统的研发	2023.1	2023.6	1,150.00	878.71	已完成
	一种智能化管理平台--手术室系统的研发	2023.1	2023.6	850.00	739.79	已完成

所属期间	研发项目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项目预算	实际经费	进展情况
	一种新型多功能医疗柱的研发	2023.1	2023.6	1,000.00	708.09	已完成
	一种实验室环境监控系统的研发	2023.1	2023.6	650.00	634.19	已完成
	一种血透机间接排水装置的研发	2023.1	2023.6	650.00	605.23	已完成
	一种基于物联网模式--用于空调售后管理运维云平台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260.00	373.40	已完成
	一种电气智能化系统--压差在线监控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180.00	311.67	已完成
	一种医院集中废水处理系统--用于医用水处理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80.00	281.96	已完成
	一种洁净空调净化方案--病理科空气处理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80.00	299.61	已完成
	一种快速降温方案--供应室高温排水控制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120.00	401.70	已完成
	一种实验室医疗数据异常--VOC 监测报警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80.00	311.62	已完成
	一种特殊科室医气平台--用于医气体监测报警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80.00	50.48	已完成
	一种直膨机冷凝热回收应用的研发	2023.6	2023.12	100.00	285.47	已完成
	一种医院净化空调物联网系统的研发	2023.6	2023.12	80.00	448.67	已完成
	一种嵌入式设备带墙面集成安装方式	2023.6	2023.12	100.00	395.73	已完成
	新型手术室污物气密门的研发	2023.1	2023.8	100.00	85.43	已完成
	均流膜式高效送风口的研发	2023.1	2023.8	100.00	83.12	已完成
	四角圆弧形天花的研发	2023.1	2023.8	100.00	97.47	已完成
	医用自动感应洗手池的研发	2023.4	2023.12	120.00	148.14	已完成
	医用电动升降传递窗的研发	2023.4	2023.11	100.00	143.71	已完成
	一种医用柜式台盆的研发	2023.6	2023.12	95.00	185.64	已完成
	便携式治疗室用手术无影灯的技术研发	2023.1	2023.12	60.00	72.58	已完成
	医用双臂机械腹腔镜塔的技术研发	2023.1	2023.12	80.00	64.96	已完成
	全自动 ICU 用干湿分离吊桥的技术研发	2023.1	2023.12	80.00	64.10	已完成
2024 年 1-9 月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实验室运维综合管理系统	2024.1	2024.12	10.00	8.47	尚未完成
	医疗专项工程地域性差异下的空调系统配置研究	2024.1	2024.6	450.00	469.31	已完成
	核医学科全专业设计攻关；形成《核医学科建设指南》	2024.1	2024.6	850.00	823.33	已完成
	特殊科室能耗监测与节能管控系统	2024.1	2024.6	500.00	478.21	已完成
	制剂室数字化管控体系开发	2024.1	2024.6	850.00	849.40	已完成
	基于可移动与无死角照明的手术室用无影灯的技术研发	2024.1	2024.12	50.00	36.88	尚未完成
	基于医用需求的干湿合一吊桥的技术研发	2024.1	2024.12	50.00	12.72	尚未完成

所属期间	研发项目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项目预算	实际经费	进展情况
	智能便捷型手持氧气终端的技术研发	2024.1	2024.12	50.00	22.97	尚未完成
	医疗专用均流膜百级送风天花	2024.1	2024.7	120.00	131.81	尚未完成
	手术室专用墙板自动化生产线及墙板生产方法	2024.1	2024.7	100.00	96.07	尚未完成
	医疗专用单向对等双开气密门	2024.1	2024.8	100.00	95.08	尚未完成
	医疗专用子母气密门门体密封结构	2024.6	2024.12	90.00	40.86	尚未完成
	医疗专用均流膜高效送风口	2024.6	2024.12	100.00	37.81	尚未完成
	钢制单向平开气密门的研发	2024.6	2024.12	90.00	46.73	尚未完成
	基于环境监测基础上的空调系统自动调节措施	2024.7	2024.12	200.00	138.95	尚未完成
	多专业高效协同设计模式研究	2024.7	2024.12	200.00	89.06	尚未完成
	医疗专项工程抗震支吊架、综合支吊架技术攻关	2024.7	2024.12	200.00	124.68	尚未完成
	医疗专项工程不同地域屋面钢结构机房标准化研究	2024.7	2024.12	150.00	57.98	尚未完成
	基于 CFD 的医院特殊科室气流分布数值模拟(气流仿真系统在医疗洁净领域的应用)	2024.7	2024.12	200.00	119.39	尚未完成
	洁净风管气密性管控关键技术研究(漏点自动监测可作为研发项)	2024.7	2024.12	300.00	252.58	尚未完成
	洁净手术室二次回风空调系统应用研究	2024.7	2024.12	200.00	154.71	尚未完成
	三效热回收节能技术应用	2024.7	2024.12	200.00	130.59	尚未完成
	医疗专项特殊科室吊顶的反支撑及转换层结构标准化研究	2024.7	2024.12	100.00	57.15	尚未完成
	特殊科室机房检修马道钢结构技术应用	2024.7	2024.12	150.00	61.93	尚未完成
	医疗专项手术部设备吊架钢结构技术研究	2024.7	2024.12	100.00	41.52	尚未完成

(2)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尚荣医疗	2.91%	3.36%	3.78%	2.93%
达实智能	3.50%	2.31%	2.38%	3.41%
港通医疗	3.06%	3.55%	3.44%	3.28%
和佳医疗	/	/	12.00%	7.16%
平均值	3.16%	3.07%	5.40%	4.20%
本公司	4.06%	4.79%	4.58%	3.97%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为定期报告。

可比公司和佳医疗目前已退市，报告期内收入大幅下降，其研发费用率不具有可比性。扣除和佳医疗后，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对比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尚荣医疗	2.91%	3.36%	3.78%	2.93%
达实智能	3.50%	2.31%	2.38%	3.41%
港通医疗	3.06%	3.55%	3.44%	3.28%
平均值	3.16%	3.07%	3.20%	3.21%
本公司	4.06%	4.79%	4.58%	3.97%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为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而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保持持续研发创新能力，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定制化需求，公司需要持续扩大研发团队、加大研发投入，因此研发费用占比处于较高的水平。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费用	1,527.16	1,037.66	148.17	565.39
减：利息收入	108.35	372.55	269.32	33.06
汇兑损益	-	-	0.44	0.11
担保费	79.73	58.34	27.60	290.76
手续费支出	63.15	44.84	63.15	14.43
其他	0.34			
合计	1,562.03	768.28	-29.97	837.62

2022年度，公司财务费用相比2021年度大幅减少，主要系当期随着IPO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存款利息收入大幅增加，且银行借款规模大幅减少，利息费用有所下降所致。

2023年和2024年1-9月，公司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由于本期新增银行借款金额较大，利息费用大幅增加。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01	185.40	408.26	225.31
教育费附加	57.08	87.63	180.99	104.05
地方教育附加	38.11	58.29	120.62	69.34
房产税	344.74	187.75	46.40	46.40
土地使用税	48.03	32.22	42.53	20.74
水利建设基金	1.60	0.48	1.65	3.72
车船使用税	0.82	0.93	0.90	0.31
印花税	102.18	85.82	60.26	36.89
残疾人保障金	-	-	-	5.98
其他	0.31	5.23	8.84	1.33
合计	737.88	643.75	870.45	514.07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514.07 万元、870.45 万元、643.75 万元和 737.88 万元，主要为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印花税、房产税等税费。

2、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2.46	-107.61	-14.87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66.66	-6,918.10	-4,628.57	-2,658.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59	-141.18	-74.84	19.64
合计	-5,475.53	-7,166.90	-4,718.28	-2,638.3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3	-129.40	-247.71	-165.30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6	-384.00	-84.74	-179.58
合计	-4.59	-513.40	-332.45	-344.87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分别为-2,983.23万元、-5,050.73万元、-7,680.30万元和-5,480.12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及存货跌价损失。

3、其他收益

根据2017年5月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138.11万元、223.99万元、395.41万元和249.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房屋建筑物建设专项补助	53.74	71.65	71.65	71.65
三通一平补助	3.41	4.30	4.30	4.30
厂区内的道路、绿化等补助	-	0.25	0.25	0.25
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奖励	-	0.48	0.34	0.16
稳岗补贴	6.90	27.25	29.33	0.4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43	10.35	5.81	5.73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	-	-	10.00
财政纾困资金	-	-	-	-3.28
顶岗实习补贴	-	-	3.20	-
2020年12月以工代训补贴	-	-	-	4.25
消费补贴	-	-	-	0.49
第十三批“3551光谷人才计划”专项资金	-	-	30.00	30.00
2020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助（专项授权资助）	-	-	-	0.50
2021年新经济政策奖补	-	-	-	4.40
信用评级补贴	-	-	0.40	0.40
2021年科技创业补贴	-	-	-	8.80
税费减免	-	-	0.08	-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7.90	2.38	2.44	-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	-	1.39	-
成长工程奖励	-	-	3.00	-
2021年度东湖高新区省级专	-	-	30.00	-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精特新小巨人奖励资金				
2022年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	-	-	20.00	-
2021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专利信息利用补贴）	-	-	12.00	-
普通高校扩岗补贴	11.50	15.30	9.80	-
2022年东湖高新区新经济政策奖补资金	-	4.40	-	-
曾店政府税费返还	150.00	83.37	-	-
第五批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	-	30.00	-	-
2022年科技创新奖励资金	-	10.00	-	-
2023年技术标准项目资助奖励资金	-	6.00	-	-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与优势企业补贴	-	10.00	-	-
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减免税额	-	43.68	-	-
2023年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	75.00	-	-
湖北省科技创新券补贴	-	0.30	-	-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	0.40	-	-
首次在深就业补贴	-	0.10	-	-
应届毕业生就业补贴	-	0.20	-	-
合计	249.88	395.41	223.99	138.11

房屋建筑物建设专项补助，为根据云梦县曾店镇人民政府《关于向湖北菲戈特拨付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补贴的意见》（曾政发[2016]48号），湖北菲戈特收到云梦县财政局对房屋建筑物建设专项补贴 1,433.03 万元，公司从相关资产投入使用次月起，按相关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 20 年平均分摊转入其他收益。

2023 年省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为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收到湖北省财政厅科技创新专项补贴 75.00 万元，全部计入其他收益。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为 0.00 万元、331.79 万元、623.57 万元和 2.93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为了提高资金使用

用效率，购买短期低风险证券、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获得的投资收益。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323.01	-
证券账户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231.92	-
合计	-	-	554.93	-

2022年度公司公允价值变动主要为持有短期低风险证券、银行理财产品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金额为0.02万元、3.23万元、31.35万元和506.71万元，均为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2024年1-9月，公司资产处置收益金额较大，主要系处置金融港办公楼所致。

7、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415.71万元、655.37万元、61.75万元和57.20万元，其中，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为收到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武汉市人民政府、武汉市地方金融工作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放的上市奖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33.15	-	650.00	400.05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3.52	57.77	3.68	1.5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	-	-	13.27
其他	20.54	3.98	1.68	0.85
合计	57.20	61.75	655.37	415.71

2023年度，公司罚没及违约金收入金额较大，主要为客户延期付款支付给公司的利息。

8、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13.47 万元、348.77 万元、234.22 万元和 60.54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捐赠支出	46.00	137.78	340.75	205.33
赔偿金、违约金	7.92	74.03	-	-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	2.33	4.38	6.82
税收滞纳金	1.94	2.95	2.29	-
罚款支出	3.00	-	-	-
其他	1.69	17.12	1.36	1.32
合计	60.54	234.22	348.77	213.47

2023 年，公司赔偿金、违约金金额为 74.03 万元，主要由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原办公场所因更换办公地点提前退租所致。

9、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1,960.22	2,390.75	3,144.08	1,935.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4.89	-1,016.42	-1,647.88	-610.58
合计	205.33	1,374.33	1,496.20	1,324.68
利润总额	2,157.58	12,107.36	11,745.08	9,460.83
占比	9.52%	11.35%	12.74%	14.00%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2,157.58	12,107.36	11,745.08	9,460.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1.21	1,816.10	1,761.76	1,419.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6.63	-56.66	-30.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5.73	-8.38	-	-13.27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8.91	605.51	428.58	217.4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50.81	-1,260.29	-643.05	-355.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0.63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1	228.01	86.51	87.54
高新技术企业第四季度购置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所得税影响	-	-	-80.32	-
所得税费用	205.33	1,374.33	1,496.20	1,324.68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9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其中2021年度及2022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汇会鉴[2023]4966号审核确认，2023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表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汇会鉴[2024]6475号审核确认。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和持有、处置短期低风险结构性存款、证券公司和银行理财产品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具体内容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6.82	29.02	-1.15	-6.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80.3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45	385.07	868.18	532.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	-	623.57	886.72	-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1,065.32	-	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00	-170.14	-339.02	-190.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91	10.35	5.81	5.73
小计	756.19	1,943.19	1,500.85	345.37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13.64	294.60	212.16	54.6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42.55	1,648.59	1,288.70	290.7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42.55	1,648.59	1,288.70	290.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扣除项符合有关规定，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符合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的规定，相关的法律文件和批准程序满足收益确认的要求。

报告期内，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290.77万元、1,288.70万元、1,648.59万元和642.55万元，占同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57%、12.57%、15.36%和32.72%。

2022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主要由于当期持有和处置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确认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大；2023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相比2022年有所增加，主要由于当期公司收回对舟山市瑞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金额为1,065.3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报告期各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金额分别为7,845.38万元、8,960.18万元、9,084.44万元和1,320.99万元，具有持续盈利能力。

2、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公司的投资收益情况参见本节“七、经营成果分析”之“（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之“4、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稳定性有重大影响的合并报表以外的投资收益。

（七）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 2017 年 11 月 2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42000955，认定有效期三年。公司 2020 年 12 月 1 日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2000152，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因此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3 年 10 月 16 日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2001148，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湖北菲戈特 2019 年 11 月 1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942000067，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湖北菲戈特 2020 年至 2021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湖北菲戈特 2022 年 11 月 9 日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2002782，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湖北菲戈特 2022 年至 2024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海菲歌特 2017 年 10 月 23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31000417，认定有效期三年。上海菲歌特 2020 年 11 月 12 日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1001529，认定有效期为三年。因此上海菲歌特 2020 年至 2022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海菲歌特 2023 年 12 月 1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2331005037, 认定有效期三年。因此上海菲歌特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 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 年公司子公司深圳华康、武汉华晨康、武汉华思康、湖北菲浠特、湖北菲尔特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所得减按 12.5% 或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 年公司子公司湖北菲浠特、湖北菲尔特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4 年 1-9 月湖北菲浠特、湖北菲尔特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将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金额、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金额和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计入经常性损益。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金额、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金额和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618.36	1,614.21	2,225.44	1,364.4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67.25	1,027.82	1,013.36	575.71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	14.08	68.46	-
合计	685.61	2,656.11	3,307.26	1,940.12
利润总额	2,157.58	12,107.36	11,745.08	9,460.83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31.78	21.94	28.16	20.51

报告期内,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51%、28.16%、21.94% 和 31.78%, 公司主营业务保持快速发展, 营业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剔除税收优惠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6,196.03 万元、6,941.61 万元、8,076.92 万元和 1,266.64 万元, 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0.99	-18,736.03	-34,209.79	4,459.27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73	-14,554.60	-52,134.23	-73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2.16	37,212.40	80,755.39	5,674.2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23.55	3,921.77	-5,588.63	9,399.5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54.85	13,333.08	18,921.71	9,522.1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31.30	17,254.85	13,333.08	18,921.71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65.80	142,034.13	78,556.80	76,92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41	-	-	2.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05	6,353.92	5,914.70	4,93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29.26	148,388.05	84,471.50	81,85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975.02	104,245.83	74,472.79	49,838.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71.44	27,813.16	18,184.87	12,58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87.57	10,045.95	8,527.37	2,88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6.21	25,019.15	17,496.27	12,08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00.25	167,124.08	118,681.30	77,39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0.99	-18,736.03	-34,209.79	4,459.2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6,920.14 万元、78,556.80 万元、142,034.13 万元和 104,165.8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36%、66.08%、88.68%和 96.48%；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9,838.22 万元、74,472.79 万元、104,245.83 万元和 76,975.02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2.27%、101.47%、105.05%和 109.78%。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65.80	142,034.13	78,556.80	76,920.14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①				
当期营业收入②	107,961.46	160,156.54	118,890.25	86,080.61
销售收现比率（①/②）	96.48%	88.68%	66.08%	8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③	76,975.02	104,245.83	74,472.79	49,838.22
当期营业成本④	70,118.87	99,235.17	73,392.63	54,010.86
购货付现比率（③/④）	109.78%	105.05%	101.47%	92.27%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该业务具有典型的资金密集型特性，在前期项目招标、合同签署履约、项目设计、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分包、项目维修质保等多个环节需要大量资金，而项目进度款、竣工结算款等的回收时间较长，从而导致公司销售收现率低于购货付现率。

2、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①	-11,570.99	-18,736.03	-34,209.79	4,459.27
净利润②	1,952.25	10,733.03	10,248.87	8,136.15
差异③=①-②	-13,523.24	-29,469.06	-44,458.67	-3,676.88
差异/净利润	-692.70%	-274.56%	-433.79%	-45.19%

公司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主要受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的影 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净利润	1,952.25	10,733.03	10,248.87	8,136.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9	513.40	332.45	344.87
信用减值损失	5,475.53	7,166.90	4,718.28	2,638.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5.50	1,234.30	514.35	463.9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7.87	967.97	951.97	638.42
无形资产摊销	126.51	106.55	89.31	65.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2.78	208.88	117.76	85.60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06.71	-31.35	-3.23	-0.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33	4.38	6.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554.93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62.03	1,095.99	175.76	856.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	-623.57	-331.7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4.89	-1,016.42	-1,802.10	-44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154.23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54.20	-1,299.23	-11,672.15	-3,109.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46.53	-44,789.16	-51,976.60	-27,556.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25.02	2,411.60	19,011.07	20,933.93
其他	2,632.18	4,582.74	-4,187.42	1,39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0.99	-18,736.03	-34,209.79	4,459.27

2022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为：（1）公司主要业务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随着业务规模的快速增加，公司完工与在建项目数量、金额以及单个项目合同金额均有所增加，公司垫付的劳务分包款和材料款有所上升；（2）公司受财政预算管理和客户施工周期要求的影响，项目多集中在第四季度验收回款，且2022年四季度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款项结算周期加长，回款有所减缓，造成2022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大幅增加；（3）2022年公司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周期相比2021年有所延长，且当年开工项目数量和金额相比2021年均有所增加，相应合同履行成本余额也有所上升；（4）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支付的期间费用、相关税费以及员工人数、人均薪酬相比2021年度均有所增加。

2023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为：（1）公司实施项目数量、金额有所增加，导致需要垫付的材料款和劳务款随之增加；（2）随着在手订单增加，公司在建项目增加，导致存货余额进一步增长1,299.23万元；（3）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账款增加；且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政府财政资金支付工程款周期进一步延长，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44,789.16万元；

(4)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支付的期间费用、相关税费以及员工薪酬相比 2022 年均大幅增加。

2024 年 1-9 月，公司经营现金流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为：(1) 随着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单个项目金额和项目数量均有所增加，存货余额增加 14,554.20 万元；(2)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账款增加；且由于宏观经济持续低迷，政府财政资金支付工程款周期进一步延长，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8,246.53 万元；(3) 随着公司人员及人均薪酬的不断上涨，公司支付的员工薪酬相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1) 加强和优化资金管理

公司将加强对潜在项目的现金流评估，合理预测项目现金流入及流出情况，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的长期合作关系，建立了稳定的付款信用政策，从而能够提前做好资金规划。

(2) 加强项目管理，加快回款进度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体系，通过加强供应商管理和内部管控，提高项目现场的管理水平，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对已完工项目的管理，加快已完工项目的结算工作，从而推动客户的审计结算程序，加快客户回款进度。

(3) 拓宽融资渠道，通过取得银行贷款、增加银行授信额度等方式保障资金的融资渠道。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	40,000.00	2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	1,178.51	33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92.65	7.91	29.95	5.56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88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6.46	41,186.41	23,361.74	5.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61.18	54,741.01	12,495.97	65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	1,000.00	63,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8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61.18	55,741.01	75,495.97	73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73	-14,554.60	-52,134.23	-733.92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33.92万元、-52,134.23万元、-14,554.60万元和-12,264.73万元，2022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2021年度大幅减少，系当期公司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及固定资产金额较大所致；2023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2022年有所增加，主要由于当期赎回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收到的现金较大。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	-	95,314.31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500.00	50,913.33	-	16,11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	50,913.33	95,314.31	16,11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300.00	10,000.00	12,219.00	8,699.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9.38	2,304.77	1,160.99	501.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6	1,396.17	1,178.93	1,243.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87.84	13,700.94	14,558.92	10,44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2.16	37,212.40	80,755.39	5,674.24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674.24万元、80,755.39万元、37,212.40万元和18,312.16万元。2022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2021年有所增加，系当年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金额较大。2023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2022年度

大幅降低，主要由于当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金额为 0.00 万元。2024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主要由于公司当期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较大。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现金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61.18	54,741.01	12,495.97	653.48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本次募集项目投资，详见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及“第七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十、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通过不断的创新、创造和创意，来提升自身的技术实力和企业竞争力。公司拥有一支较强的技术研发团队，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与核心生产工艺。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之“（五）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研发课题或项目情况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之“（六）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其进展情况”。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技术人才激励机制

公司为充分调动技术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有效促进公司持续创新，

制定了一系列完善的考评制度和奖励制度，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和科研成果，对做出贡献的科技人员给予丰厚的物质奖励和精神奖励，并提供培训、进修等学习机会。公司为优秀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平台，以优秀的企业文化、富于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吸引并留住人才，组建能够适应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人才团队。

2、高效的人才引进机制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有计划、有重点地引进和培养一批熟悉净化行业发展的中高级技术人才、高级市场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加大力度引进各重点高校高水平的硕士、博士毕业生，不断充实和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市场拓展能力和管理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3、研发流程管理机制

为促使公司不断保持技术和工艺创新优势，加快技术储备和产品升级步伐，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鼓励员工自主申报研发课题，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流程管理体系和研发管理机制。公司研发主要应用于具体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根据具体类型的不同，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修订升级研发机制。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对外担保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

（二）仲裁、诉讼事项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存在两起标的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案件，具体如下：

1、舟山瑞金

2017 年 7 月，发行人与舟山市瑞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瑞金”，2022 年 1 月更名为“舟山市瑞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约定舟山瑞金作为发包人将瑞金医院舟山分院手术室、ICU、门诊手术室、供应室净化装修项目承包给发行人建设施工，合同约定工程款为 1,205.00 万元。合同签订后，发行人按合同约定组织施工，并

在竣工后交付舟山瑞金使用。但是，舟山瑞金未严格按照约定付款。

2021年1月，发行人以舟山瑞金、嘉文集团有限公司（舟山瑞金唯一股东）为共同被告向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舟山瑞金支付工程款及相应的滞纳金合计2,098.08万元，嘉文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工程款和滞纳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1年1月13日，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受理了此案，案号为“（2021）浙0902民初209号”。案件受理后，2021年3月4日，发行人向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请求查封冻结舟山瑞金、嘉文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2,098.08万元或查封、扣押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

2021年3月5日，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浙0902民初209号”《民事裁定书》：查封舟山市瑞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舟山市定海区白泉镇瑞金路的40套房产，查封期限至2024年3月4日。

2021年4月13日，该纠纷在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后在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的主持下，双方达成调解，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8月13日出具“（2021）浙0902民初209号”《民事调解书》：确定了舟山瑞金分期向华康世纪支付工程款，于2022年12月31日之前清偿完毕，上述欠付工程款自2022年1月1日起以实际欠付工程款为基数按年利率6%计付利率，在舟山瑞金支付最后一期工程款时一并付清；被告嘉文集团有限公司对被告舟山瑞金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2年2月23日，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0902民破1号”《民事裁定书》：舟山瑞金因资金严重不足导致经营困难，已无法清偿到期债务；其所有财产又不能变现，明显缺乏清偿能力。故舟山瑞金具备破产原因。由于舟山瑞金具有营运价值，且适用破产重整更有利于实现债权人利益最大化，应给予重整的机会。同时指定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担任舟山瑞金管理人。

2022年9月21日，舟山市定海区人民法院作出“（2022）浙0902民破1号之二”《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弘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202户债权人的债权。其中，发行人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的债权1,140万元；普通债权16.24

万元；劣后债权 4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发行人收到舟山市瑞和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支付的享有优先受偿权的工程建设价款 1,072 万元，剩余 68 万元待提交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后再行支付。

2、兰州一医

发行人与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以下简称“兰州一医”）在 2017 年 9 月 28 日和 2018 年 8 月 20 日分别签订《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手术净化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净化项目”）和《医疗业务综合楼 NICU、PICU、儿童病区及产科手术室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综合楼项目”），合同签订后，发行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并已通过竣工验收，后被告委托第三方审计单位针对两项目出具审计报告。两项目合计审计结算总金额为 59,519,508.67 元。截止起诉前，被告仅向原告支付 33,283,805.16 元。

因兰州一医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全部结算款，2023 年 11 月 15 日，发行人向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4 年 5 月 7 日，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4）甘 0103 民初 1465 号]，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被告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支付原告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款（不含质保金）共 18,683,752.643 元，自 2024 年 5 月起至 2026 年 6 月底止（共 26 月），每个自然月月底最后一天前支付 70 万元，剩余 483,752.643 元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付清；

二、案件受理费 168,536 元，减半收取计 84,268 元，已由原告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预交，如被告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按期履行上述第一项付款协议，则原告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承担；

三、如被告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连续两期逾期付款，则需支付原告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调解前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300 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84,268 元及律师费 11 万元，且自逾期付款之日起以未付工程款为基数按 1.5 倍 LPR 为标准承担逾期付款利息至付清之日止，同时原告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就本案全部剩余款项申请强制执行。”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91.24 万元、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500.75 万元。

（四）重大期后事项

2024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公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含回购专项贷款资金）。

（五）重要承诺事项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武汉大悦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武汉大悦城 T2 写字楼整售意向协议书》，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出具之日，公司已按照约定支付 41,291.06 万元，剩余待支付金额 1,574.92 万元。

十二、本次发行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环保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将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本次发行完成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负债规模将逐步下降，净资产规模将逐步上升，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

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经营业绩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将强化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扩大公司资产规模。

（二）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业务结构将得到进一步拓展和优化，公司的研发能力、仓储容量等方面将得到增强，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及扩张，加快资源整合和产业链布局，推动公司医疗净化集成业务发展战略的实施。项目实施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盈利能力，提升抗风险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为未来进一步发展夯实基础，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抵御风险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影响力和市场价值，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改变，业务收入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并进入转股期后，公司的股东结构将发生变化，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谭平涛和胡小艳夫妇，本次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75,000.00 万元(含本数),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华康医疗	5,026.63	4,903.22
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华康医疗	16,983.96	14,000.00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16,024.83	14,000.00
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湖北菲戈特	13,189.94	11,051.54
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鄂西分仓	湖北菲戈特	5,473.88	4,595.12
	鄂东分仓	华康医疗	5,332.88	4,450.12
补充营运资金		-	22,000.00	22,000.00
合计			84,032.12	75,0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后,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及经营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基于公司在医疗净化系统的深厚积累,依托先进物联网技术、楼宇自动化技术、数据库技术、在线云监测技术及医院运维管理经验等,完善公司实施和运维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总投资 5,026.63 万元,建设周期 2 年。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 推动医疗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构筑医院物联网运维体系

长久以来，医院智慧化应用存在着科室复杂、应用场景多、终端运维工作量大、软件系统兼容需求强等诸多痛点。随着医疗行业数字化转型不断加速和互联网医院逐渐成熟，医疗物联网逐步成为医院数字化转型的核心。通过利用物联网技术，依靠海量设备接入管控、设备数据采集上云、自定义规则引擎、自动化监控、大数据分析等，构筑一体化智慧医院运维平台，实现物联网管理的全域感知、全程协同、全时响应的创新。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推动本地集中监控部署的功能扩展至互联网，实现对现场设备的监测和智能管理，达成远程智能监测，为设备正常运行保驾护航；有利于解决医院后期运维管理系统不完善的局面，实现“业务定义场景，技术服务场景，数据驱动场景”；有利于不同的信息服务实现“点”级别的管理，极大降低特殊病房（病区）医疗系统管理和运维成本与难度。

(2) 提升智慧医疗技术实力，增强客户服务能力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医院信息化、数字化运维服务已经成为医疗净化行业中差异化发展的重点，也是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打造品牌形象的一项秘密武器。本项目通过运用先进的物联网技术、楼宇自动化技术、数据库技术、在线云监测等技术，打通建造与运维的堵点和难点，为医院提供一套先进的医疗设备运维实时监测方案。力争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和系统集成等方面走在医院信息化行业前列，进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化产品和解决方案，更为洁净、安全、智能的医疗环境，提升公司整体服务能力，增强客户黏性和满意度，真正成为“智慧医院”的守护人。

(3) 强化洁净医疗项目承接能力

在智慧医院建设的浪潮下，下游客户对 EPC 工程服务商的要求不断提升。不仅要求 EPC 工程服务商有专业医疗净化系统建设经验，还要求能配套提供具有更现代化、更契合医院实际运营的数字化、信息化医院物联网解决方案。现阶段，公司医院数字化、信息化整体建设水平还无法契合下游客户的全部需求，部分 EPC 项目采取了联合体的方式建设。

本项目在保障公司核心医疗净化系统集成服务发展的基础上对“物联网+医疗”进行研究和开发，为现有客户和潜在客户提供一个整合多病区、多系统、多维管理接口的项目全生命周期的专业、全面、完善的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完善公司智慧医疗数字化解决方案。本项目的顺利实施能够切实满足医院客户对于软硬件的建设需求和提升公司售后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医疗专项 EPC 工程的承接能力，推动公司洁净医疗业务健康有序发展。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

公司在多年的研究工作积累中形成了一支专业化程度高、应用经验丰富、执行力强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 330 名研发人员，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资质的人员有 74 名，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的人员有 47 名，具备国际洁净工程师资格认证的人员有 4 名，涵盖建筑工程设计、自动化控制、计算机、暖通、机电、电气等各类专业。

（2）公司研发实力突出

公司是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曾荣获 2020 年度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中国医院建设十佳供应商等荣誉。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授权专利共计 185 项，软件著作权 41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 项。

（3）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积累

公司长期扎根于医院特殊科室的洁净系统建设，积累了丰富的规划设计、咨询管理、建设实施、运维服务等行业经验。公司参与编制了 17 个标准及指导性文件，先后为数十家三甲医院客户提供医疗净化系统服务，其中长期深度合作的医院覆盖 20 多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树立了公司在医疗净化系统集成行业的专业地位。

此外，公司高度重视工程质量和技术工艺，公司参建的荆州市中心医院荆北新院（一期）工程项目、武汉东西湖区人民医院异地新建项目（一期）净化工程、湖北省妇幼保健院光谷分院项目一期门诊楼（机电安装工程）项目、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余杭院区（浙江大学邵逸夫医疗中心）建设项目装修装饰工程

(净化工程)、潍坊市益都中心医院新院区医用净化工程、云梦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工程净化装修工程、荆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门诊住院大楼医用净化项目、内蒙古自治区儿童医院、妇产医院及妇幼保健院外迁合建项目净化系统工程相继荣获了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安装之星奖、武汉市建筑装饰优质黄鹤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湖北省优良建筑装饰工程奖等多个国内知名工程奖项。

4、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 5,026.63 万元，其中拟利用募集资金 4,903.22 万元，具体估算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金额	占投资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装修改造投入	510.00	10.15%	是	510.0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958.22	38.96%	是	1,958.22
3	研发费用投入	2,435.00	48.44%	是	2,435.00
4	基本预备费	123.41	2.46%	否	-
合计		5,026.63	100.00%	-	4,903.22

5、项目选址及实施主体

项目由华康医疗负责实施，选址在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18 号。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序号	实施步骤	第一年 (T+1)				第二年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装修改造工程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3	研发人员招聘							-	
4	竣工验收							-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8、项目的立项、土地或环保等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2305-420118-04-01-865394）；

本项目实施场地位于公司购置的总部办公大楼，不涉及用地审批；

本项目不涉及制造环节，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2年版）》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名录规定的需要纳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不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9、技术可行性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和产学研相结合，通过研发积累和持续的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公司形成了较强的产品研发及设计能力，具备行业技术领先的优势。已掌握新风采集及过滤技术、净化机组一拖多系统独立控温技术、洁净手术室全景监控技术、洁净手术室标本可视技术、洁净科室医用气体报警技术、自动高温排水降温处理技术、四管制冷热源节能技术等多项技术。同时，公司积极申请知识产权，通过专利方式对现有核心技术进行保护。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已授权专利共计185项，软件著作权41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2项。公司在本项目领域有深厚的积淀，具备实施该项目的技术储备和能力。

10、预计未来研发费用资本化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第七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第九条规定，“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

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上述关于研发投入的阶段划分标准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条件与《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相一致，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公司已建立了研发管理制度体系，按照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的相关会计政策，项目完成立项后，对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投入予以资本化，与可比上市公司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政策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研发支出进行处理，公司的研发投入资本化时点相对严谨，目前采用的资本化政策较为稳健。公司之前的研发项目均进行费用化处理，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同类项目。

公司与上市公司类似项目研发投入资本化情况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人员投入（万元）	资本化人员投入（万元）	人员投入资本化比例
达实智能	达实 AIoT 智能物联网管控平台与低碳节能等应用系统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847.00	15,521.00	15,521.00	100%
恒实科技	基于智慧能源的物联应用项目	25,993.00	6,075.00	6,075.00	100%
数字政通	基于物联网的智慧排水综合监管运维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13,186.50	4,721.00	4,721.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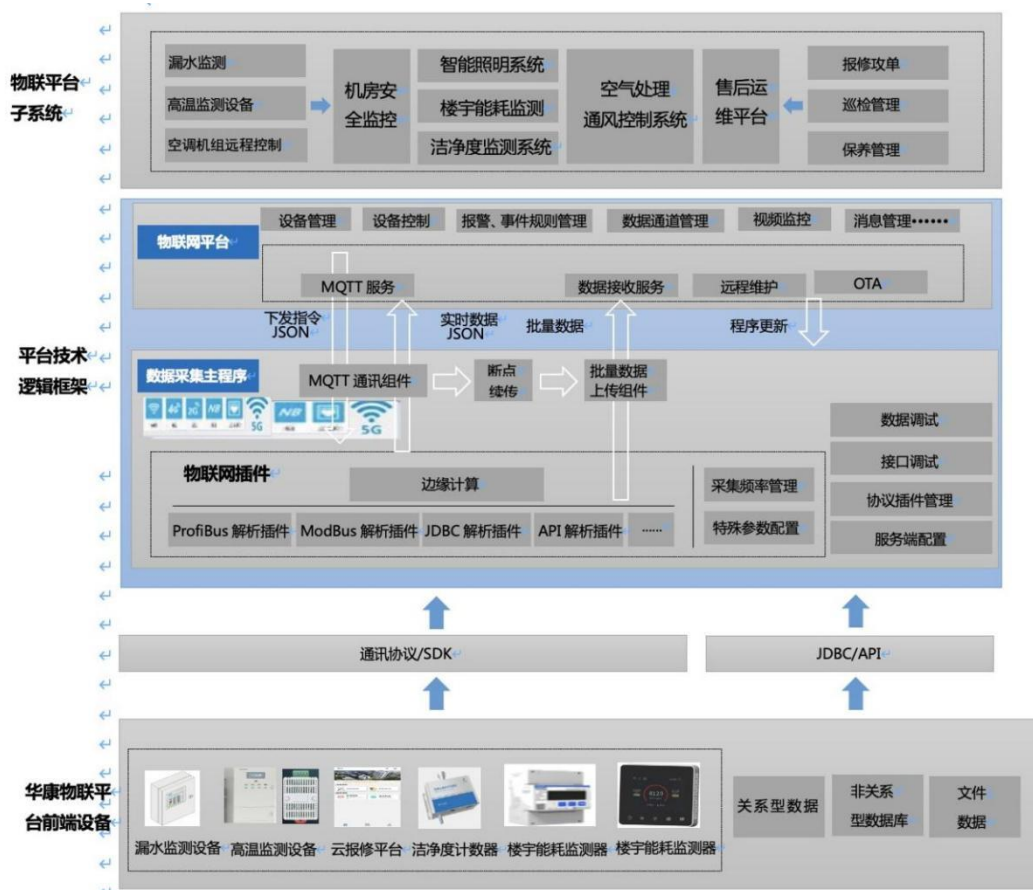
如上表所示，公司募投项目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比例与上市公司同类项目资本化情况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中处于开发阶段且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具有合理性。

11、研发投入的内容、目前的研发阶段及预计取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自主研发的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产品主要包括前端设备、平台逻辑框架和物联网平台子系统。其中：华康物联网平台前端设备内置 485 通讯协议，可以实现手术室洁净度监测，机房安全监管，科室能耗管理分析，可实现多场景、多目标场景数据采集、多重科室不同应用功能，完成“原始数据”向“物联平台”的转化；物联平台技术依托底层传统传感器对场景数据的获取借助通信协议

/SDK 或者 JDBC/API 传递至边缘计算，边缘计算中内置协议解析插件将数据进行 IOT 转换实现数据底层至物联网平台的传输。

华康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系统架构示意图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平台各系统模块新增或提升情况如下：

升级建设完成后	系统模块	新增或提升	研发方向和目标（功能介绍）	研发阶段
医用净化环境管理平台	高温监测报警系统	提升	预设高温报警限值，实时检测柜体温度，超出预设报警限值时本地发出声光报警提醒；具有继电器输出开关量信号功能，可扩展实现远程报警推功能等；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漏水监测报警系统	提升	实时监测区域内漏水情况，异常漏水时发出声光报警提醒；系统预留通信接口与监控中心上位机通信连接，实现将报警信息传送到上位机进行集中显示；报警模块具有继电器输出开关量信号功能，可扩展实现电动水阀关闭控制、远程报警推送等功能；	通过技术可行性研讨，立项开发
	空气质量监测系统	提升	室内环境空气质量实时检测系统，同时检测多种室内环境空气质量的参数；监测参数包括：VOC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检测；CH ₂ O 甲醛检测；PM2.5/PM10 粉尘检测；CO ₂ 浓度检测；T/RH 温湿度检测；可通过上位机监控系统集中显示多个房间空气质量数据；（若无上位机系统可单独设屏）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升级建设完成后	系统模块	新增或提升	研发方向和目标（功能介绍）	研发阶段
	压差监测系统	新增	实时监测正压、负压环境的压差值并同步显示，系统可根据现场需求预设欠压和过压报警限值，当监测到压差值低于预设的欠压值或者高于预设的过压值时系统异常报警提醒；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洁净度监测系统	新增	可同时实时在线检测多种室内环境颗粒物的参数；粒子监测功能：通过粒子计数器（0.5、5.0微米，28.3升/分钟；涡轮风机）；具备RS485通信接口，支持标准的Modbus RTU通信协议，可通过上位机监控系统集中显示多个房间空气质量数据；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3DBIM系统	新增	可实现医疗机构设备部署的三维立体显示；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售后运维工单处理系统	提升	1) 多方式进行报修：用户可在手机端或电脑端通过平台或直接通过电话语音、微信等多种方式进行报修；2) 工单的自动生成及指派：通过对用户报修信息的获取，系统将自动生成报修工单并将工单信息发送给用户所在区域的售后区域负责人（或指派给专业售后工程师前）往现场处理；3) 处理结果反馈：工单处理各阶段用户都将收到相应的处理状态提醒，处理结束后系统将处理结果反馈给用户，并对本次售后服务进行评价，实现全过程闭环管理，客户可以通过报修记录功能查看报修事项和当前处理进度完成情况；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售后运维管理系统	售后运维空调监控系统	提升	可实现对客户空调系统的检测监控及运维；	通过技术可行性研讨，立项开发
	售后运维设备保养系统	提升	1) 保养提醒：系统通过预计保养计划进行提醒，分为人工预警提醒和自动预警提醒： ①人工预警提醒：人为通过系统后台主动发起的提醒功能，主要包括天气变化提醒、换季提醒、防冻提醒、操作指南等日常提醒推送功能；②自动预警提醒：根据系统后台预设的时间周期进行定期自动提醒，主要包括过滤器清洗、过滤器更换、设备保养等具有固定时间规律需要处理的事项进行提醒；备注：到期未完成事项的提醒：到期没有上传事项完成时的照片视为该事项没有完成，在系统后台自动生成记录信息；系统后台具有对每个项目独立新增定期需要处理的事项及处理时间间隔的功能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售后运维日常巡检系统	提升	1) 定制化的巡检方案：对于用户不同的科室需求，制定不同的巡检方案，售后工程师根据巡检方案内容进行巡检；根据巡检后情况定期上报给到甲方或科室。2) 巡检内容：①净化区域净化指标：录入净化区域各参数指标到系统并自动生成表单记录，如有不合格指标或者异常则输入相关报修内容转入报修流程；②科室的设施：应按预设的设施清单表，在系统填入巡检各设施的状态并生成表单，如有设施异常输入相关报修内容转入报修流程；通过主动询问使用人员；记录询问科室人员反馈的问题和内容并转入报修流程及时处理；③机房设备、机组：巡检设备过程中对各设备进行扫码并记录设备运行	开发阶段，正在初期进行产品硬件选型

升级建设完成后	系统模块	新增或提升	研发方向和目标（功能介绍）	研发阶段
			参数（包括各空调机组供回水温度、供回水压力记录、送回风温湿度等机组运行状态等），系统后台对巡检扫码时间信息进行记录；对于巡检过程中发现的设备异常情况，输入异常内容并拍照上传转入报修流程，直至异常处理完成后结束报修工单；④巡检提示功能：售后工程师应按照系统预设每年每月每日巡查时间及内容对设备进行巡查；超出时间未巡查系统后台生成记录信息并提醒现场售后工程师，系统每三个月自动向客户发送满意度调查表。	

12、研发项目是否存在较大的研发失败风险

本次募投研发项目系对医用净化环境管理平台和售后运维管理系统的升级，公司已经进行了足够的人才、技术、市场储备，预计研发项目不存在较大的研发失败风险。

（二）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 33,008.79 万元，其中，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总投资 16,983.96 万元，建设实施周期 790 天；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总投资 16,024.83 万元，建设实施周期 436 天。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随着医疗建设行业的发展，医疗建设项目的发包模式逐步从医疗净化工程的采购及施工承包模式向医疗专项工程 EPC 模式转型升级。近年来，依托专业的设计、先进的技术、稳定的质量、良好的服务，公司的品牌形象深入人心，赢得了社会及广大医院的认可，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形成了较强的专业品牌优势。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成功完成了一系列具有代表性的装饰工程项目，包括武汉火神山医院、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湖北省人民医院、武汉大学中南医院、内蒙古自治区妇幼保健院、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余杭院区等。

本募投项目为公司优质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及工程建设类项目提供资金支

持，保证项目按照进度顺利实施，为公司再添代表性案例，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品牌和行业影响力，提升公司 EPC 工程总承包业务及工程建设类项目的承接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公司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

公司自 2008 年成立以来致力于医疗净化领域创新研发，力求降低院感发生率，为医护患者等人员提供更舒适更洁净的医疗环境。多年来公司在行业内积累了较为丰富的项目经验、树立了优良的口碑。凭借十多年为各类医院提供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行业经验，公司对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具有深刻理解和把握能力。公司受邀参与编制了 17 个标准及指导性文件，树立了在医疗净化系统集成行业的专业地位。公司多年参与医院特殊科室的建设经验是本项目成果实施的有力保障。

(2) 公司具备专业的医疗净化项目设计能力

医疗净化系统的设计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定制化特征，具体表现为设计不仅要符合医院各类特殊科室的建设标准，也要满足医院感染控制的要求，还需要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和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系统定制化配置和集成设计。同时医疗净化系统涉及净化空调系统、净化装饰系统、智能化信息系统、电气系统、医用气体系统、给排水系统等多个系统，各系统之间相互影响、有机结合，整体运行对各类环境指标形成的有效控制，在设计上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公司经过十多年行业发展，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充分掌握了各类特殊净化科室建设的特点，形成了一支近百人设计研发团队。各专业设计研发人员协作配合，具有较强的专业设计能力，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3) 公司具备全面的项目管理团队及经营资质

公司长期深耕于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领域，打造了一支优秀的项目团队。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资质 74 人、二级注册建造师资质 43 人，高级工程师职称 47 人，工程师职称 127 人、高级经济师职称 2 人、洁净室技术工程师证书 6 人、洁净工程国际认证证书 4 人。此外，公司拥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等四个“一级资质”，同时拥有“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压力管道）”、“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等多项资质。

4、项目投资概算

（1）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其中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招标范围内与资质相对应的设计及施工工作。湖北省数字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医疗信息化系统中部分软件类系统的开发，同时协助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本项目交付。项目共包含 16 个科室。门诊医技楼一层：急诊、急救科室；门诊医技楼二层：检验中心科室、血透中心科室；门诊医技楼三层：妇产科科室、供应中心科室；门诊医技楼四层：内镜中心、静配中心、病理科、输血科、手术中心、ICU；住院楼九层：产房；住院楼十层：儿科 NICU、PICU 科室；感染楼一层：非呼吸道感染门诊；感染楼二层：发热门诊；门诊医技楼四层：空调机房。

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总额为 16,983.9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4,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资本性支出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项目实施成本	15,501.73	是	14,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1,482.23	否	-
合计		16,983.96		14,000.00

（2）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实验室装饰装修，建筑总面积约 46,643 平方米。

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总额为 16,024.8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4,000.00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是否资本性支出	拟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项目实施成本	14,930.57	是	14,000.00
2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1,094.26	否	-
合计		16,024.83		14,000.00

5、项目选址及实施主体

项目由华康医疗负责实施，项目建设地点分别在武汉、上海。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名称	预定工期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790 天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436 天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通过项目收入与项目投入成本的差价实现盈利，项目效益单独核算。根据募投项目的合同金额及项目实施方案，对本次募投项目的预计效益进行了合理测算，具体测算与经济评价指标测算的相关依据如下表所示：

项目估算与经济评价指标	测算依据
合同金额	取自公司与客户正式签署的项目合同，合同中已明确约定工程合同价款
预计收入	合同金额扣除相应税费
总投资	指含相应税费的项目工程成本
预计成本	指扣除相应税费后的项目使用成本
实施成本	主要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装饰工程、暖通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冷热源、废气排放系统、纯水系统、设备购置费等
项目管理及其他费用	主要包括总包配合费及检测费用、工程项目管理费等费用，费用估算按照国家及行业有关规定，并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当地和项目具体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依据，本募投项目收入测算与投资效益预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总投资	预计收入	预计成本	毛利率
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26,421.20	16,983.96	24,239.63	15,248.59	37.09%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23,983.83	16,024.83	22,003.52	14,393.57	34.59%
合计	50,520.77	33,008.79	46,349.33	29,642.16	

8、项目的立项、土地或环保等报批事项

（1）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本项目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具体报批手续由业主方办理。公司已同发包人签订了《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工程总承包合同》。

本项目已取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光谷人民医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武新管政务[2021]152号）。

本项目已取得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武环函[2021]138号）。

（2）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本项目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具体报批手续由业主方办理。公司已同项目总包方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安装工程分包合同》。

本项目已取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深度）的批复》（沪发改投[2020]232号）。

本项目已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决定》（沪浦环保许评[2020]386号）。

（三）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满足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需求，通过搭建智能化、柔性化制造体系，实现净化材料装配式生产，提高自主研发产品产能，进而提升医疗净

化系统集成业务交付能力和效率。项目总投资 13,189.94 万元，建设周期为 2 年。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升配套医疗产品产能，满足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发展需求

随着医疗资源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公司自主医疗配套产品产能日趋饱和，部分产品只能外协生产或购买，这已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大瓶颈。公司现有菲戈特生产线已处于满负荷运行状态，现有订单和预期在手订单充足。产能的不足严重制约公司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导致配套医疗配套产品难以满足客户需求量进一步增长。本项目新增自主研发医疗配套产品产能，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及医疗配套产品的供应能力，缓解公司因业务量增多面临产能供给不足问题，满足下游客户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

（2）增强自主研发产品核心竞争力，提升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交付能力和效率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服务于手术室、ICU 等特殊科室建设。特殊科室建设过程中涉及吊桥吊塔、观片灯、手术台、无影灯、医用消声器等配套医疗器械及设备的采购和安装，部分配套医疗器械与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存在施工内容重合或交叉施工等情况。通过自主研发生产医疗配套产品可以与公司核心净化系统集成业务在设计、实施上形成较好的匹配度，为下游医院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服务，从而提高项目的实施效率，减少协调成本及后期的维护成本。

本项目实施，有利于公司丰富产品结构矩阵，满足手术室、产科手术室、ICU、CCU、消毒供应中心等特殊病房所需的医疗配套产品需求，推动公司医疗产品结构向一体化、集成化、装配式的转变，提升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交付能力和效率。

（3）提高生产环节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创新应用，提升生产加工综合实力

随着科技进步和医疗器械生产要求的提升，制造设备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及生产制造环境均面临着更高的标准和要求。拥有高度自动化的机械设备能够缩短单位产品的生产时间、增强产品可靠性、降低生产成本、加快产品交付速度。本次项目拟引进数字化、智能化生产系统，全面集成 ERP、PLM、MES 等系统，实现人、机、料、法、环五单合一，建立快速生产闭环，打通数据流、价值流、

实物流，实现 IPD、LTC、ISC 三流合一，且能够通过收集、分析和处理数据信息实现生产全过程自动化处理。通过本次项目建设，应用自动化生产组装方案，提高产品生产效率，实现规模化、智能化生产，降低产品的单位成本，增强公司的成本优势。同时，保证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4）顺应装配式建筑发展趋势，推进洁净工程技术进步

与传统洁净工程相比，装配式洁净单元减少了现场制作和加工的步骤，实行模块化施工，提升了施工精度，缩短了施工周期，减少了二次加工带来的现场污染。因此装配式模式非常适合医疗洁净建设工程中维护结构、净化系统和配套系统的建设。公司作为一家现代化医疗净化系统综合服务商，通过研究装配式建筑和洁净工程技术，充分考虑建筑全生命周期可变性需求，通过对装配式建筑和洁净工程技术的研究，提升工程的装配式水平。本项目通过提升电解钢板、镀锌风管、送风天花、医用消声器等主要医用净化材料的自动化生产水平，逐步推动医疗领域装配式技术的应用。通过项目积累和发展，逐步强化完善装配式医疗建筑的设计理念，推进我国装配式系统产品的模块化、一体化、集成化，实现装配式建筑在我国医用洁净工程领域的广泛深入应用。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广阔的需求空间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医疗服务市场之一。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医疗保健意识亦随之提升，叠加医疗器械我国老龄化人口及各类主要疾病的发病数量增长明显，使得我国医疗开支近年来持续增长，医疗服务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我国医疗机构诊疗人数以及住院人数持续增加，促进医疗卫生消费的增长。根据中国卫生健康委数据显示，2021 年全国卫生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达到 84.7 亿人次。全国医院总诊疗人次达 38.8 亿人次，较 2020 年增长 16.9%，已经恢复 2019 年之前的水平。全国医院入院人数 20,149 万人，较 2020 年增长 9.8%。我国医疗卫生支出费用总额、人均医疗卫生支出费用分别从 2017 年的 52,980.3 亿元、3,787.8 元，增加至 2021 年的 75,593.60 亿元、5,348.1 元。广阔的市场需求空间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2) 公司具备扎实的技术沉淀

经过长期积累，通过自主研发和持续的技术改造及技术创新，公司形成较强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为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3551 光谷人才计划”企业。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授权专利共计 185 项，软件著作权 41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 项。同时，公司拥有一支创新能力较强、专业素质高的研发队伍，能够深刻理解和把握行业技术发展方向。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业研发人员 330 人、占员工总数 19.16%，研发团队中有建筑工程设计、自动化控制、计算机、暖通、机电、电气等多专业人员。公司扎实的技术沉淀是本次项目实施的坚实保障。

(3)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

公司凭借多年医疗净化系统业务的行业积累和品牌优势，对医院特殊科室的医疗器械需求有更加深入的了解，更容易获取客户的信赖。公司自成立以来，先后为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湖北省人民医院、武汉大学中南医院、广东省湛江市中心医院、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浙江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东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武汉市火神山医院等多家医院提供医疗净化系统集成服务。公司现有订单和预期在手订单充足，公司于业内多年积累的丰富客户资源为项目实施保证了充分的可行性。

4、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 13,189.94 万元，其中拟利用募集资金 11,051.54 万元，投资明细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金额	占投资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土地购置投入	450.00	3.41%	是	450.00
2	工程前期费用	300.00	2.27%	是	300.00
3	工程建设投入	4,620.00	35.03%	是	4,620.00
4	设备购置及安装	5,681.54	43.07%	是	5,681.54
5	基本预备费	530.08	4.02%	否	-
6	铺底流动资金	1,608.32	12.19%	否	-
合计		13,189.94	100.00%	-	11,051.54

5、项目选址及实施主体

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选址在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吴铺镇。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序号	实施步骤	第一年 (T+1)				第二年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土建工程建设								
2	设备订货采购								
3	设备安装调试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5	试生产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70%，财务净现值（ic=10%）为 4,492.10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6.58 年。

（1）项目效益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T+5 年及以后
1	营业收入	-	-	14,567.00	18,729.00	20,810.00
2	税金及附加	10.00	10.00	32.60	70.33	118.57
3	总成本费用	-	-	13,519.82	16,795.38	18,433.16
4	利润总额	-	-10	1,014.59	1,863.29	2,258.27
5	所得税	-	-	150.90	279.49	338.74
6	净利润	-	-10	863.90	1,583.80	1,919.53

注：项目建设实施周期为 2 年，计算期为 12 年，T+1 年及 T+2 年达产 0%、T+3 年达产 70%、T+4 年达产 90%、T+5 年开始全部达产。

（2）效益测算依据

1) 营业收入

根据公司管理层预测，公司产品销售平均价格在未来时期内变动不大，项目建成投产后，随着市场开发进度及生产能力的逐渐提高，产销量将进入平稳期，具体的营业收入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T+1年	T+2年	T+3年	T+4年	T+5年及以后
综合达产率	0%	0%	70%	90%	100%
电解钢板					
销售收入	-	-	3,192.00	4,104.00	4,560.00
送风天花					
销售收入	-	-	2,800.00	3,600.00	4,000.00
镀锌风管					
销售收入	-	-	7,315.00	9,405.00	10,450.00
医用消声器					
销售收入	-	-	1,260.00	1,620.00	1,800.00
合计	-	-	14,567.00	18,729.00	20,810.00

注：1、项目销售收入为生产线建设完成后带来的新增效益收入；2、设定测算周期内公司产品市场价格及成本保持稳定状态；3、设定测算周期内公司处于产量=销售量的理性状态下。

2) 税金及附加

增值税销项税为 13%、原材料及设备费用进项税为 13%、城市维护建设费 5%、教育费附加以 3%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以 2%计缴。

3) 总成本费用

总成本费用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采用销售百分比法进行估算，各项成本费用金额参考公司各产品的历史成本明细占销售单价的比例进行估算。

项目达产后总成本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T+1年	T+2年	T+3年	T+4年	T+5年及以后
主营成本	-	-	11,460.80	14,300.19	15,719.88
其中：直接材料	-	-	9,227.96	11,864.52	13,182.80
直接人工	-	-	960.00	960.00	960.00
制造费用	-	-	709.88	912.71	1,014.12
折旧摊销	-	-	562.96	562.96	562.96
税金及附加	-	-	32.60	70.33	118.57
管理费用	-	-	861.61	955.67	1,002.70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T+5 年及以后
销售费用	-	-	349.61	449.50	499.44
研发费用	-	-	847.80	1,090.03	1,211.14
总成本费用合计	-	-	13,552.41	16,865.71	18,551.73

4) 企业所得税税率

项目实施主体为湖北菲戈特，以 15% 计算所得税。

8、项目的立项、土地或环保等报批事项

本项目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2305-420923-04-01-741452）；

本项目已取得鄂（2024）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0309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

本项目已取得孝感市生态环境局云梦县分局出具的《关于湖北菲戈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湖北菲戈特云谷医疗产业园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云环审函[2023]29 号）。

（四）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成后将作为公司销售医用耗材、医疗设备销售业务的运营中心，其收入主要来自于医用耗材、医疗设备、IVD（体外诊断）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其成本主要为医用耗材、医疗设备、IVD（体外诊断）等产品的采购成本、运营人员工资及其他运营成本。项目建成后，鄂东分仓主要承接现有租赁的武汉仓储物流中心相关业务。项目总投资 10,806.76 万元，其中鄂西分仓投资 5,473.88 万元、鄂东分仓投资 5,332.88 万元，项目建设期均为 2 年。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提升公司业务辐射范围，加强与下游医院客户服务粘性

基于多年的行业深耕，公司服务客户体量的不断增大，公司医疗耗材销售业务规模大幅增长，对公司现有医疗耗材仓储及物流提出更高的要求。现有的武汉仓储物流中心容量及配送范围辐射程度已不能满足公司的业务需求，仓储物流的不足严重影响公司的发货速度及下游医院客户的体验。本项目拟建设鄂东、鄂西

分仓来满足辐射湖北省的耗材配送需求，提高仓储物流服务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医疗耗材吞吐能力，为公司耗材仓储配送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扎实的硬件基础，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业务规模水平。

（2）提升仓储自动化水平，降低仓储物流人力成本

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传统的“人工+机械”物流仓储方式已出现效率低、成本高的弊端，不能很好满足公司业务的需求，尤其是在特定医疗耗材需求高峰期，出现明显仓储物流供给不足、下游客户需求响应慢等问题。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对仓储物流系统实施集中管理并提高自动化水平，提高公司医疗耗材仓储和物流配送能力，优化公司物流配送体系，提升医疗耗材供应链上下游的整体物流运作效率，适应下游市场多品类、差异化、小批次、高频率的行业特点，为满足各类客户的需要提供全面的服务，有效提升库存周转率，降低仓储物流人力成本。

（3）顺应耗材的集约化趋势，实现区域市场的迅速扩张

随着“两票制”及带量采购等医改政策的推行，医院对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管理需求日益增长。规模化经营的全国性医疗器械平台型企业逐渐凭借其渠道、资金实力等方面的优势，在市场加剧整合的背景下占据一定优势。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将以武汉为中心，覆盖省会、周边地级市以及重点县级市，为医院客户提供院内物资分发和结算管理为重点的集约化运营服务，拓展医院的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顺应耗材集约化管理的市场需求，提高市场覆盖率与服务深度，促进公司收入规模与效益的持续增长。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广阔的需求空间

我国高值医用耗材、低值医用耗材市场规模近年来也保持持续增长。其中，高值医用耗材从2016年的724亿元，提升至2021年的1,464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5.12%。此外，根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药物流分会数据，2021年我国医药物流市场规模为4,814.0亿元，同比增长23.33%，且连续多年保持稳定、快速的增长。政策的支持、社会老龄化、居民健康意识和冷链物流技术的不断提升，有望进一步推动我国医药物流行业的市场规模增长。

（2）优质的客户资源

凭借着产品质量和服务优势，公司有着良好的市场口碑，具备稳定的客户资源基础。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湖北省、河北省。合作客户包括武汉市第六医院、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武汉科技大学附属天佑医院、云梦县人民医院、大悟县中医医院等。针对目标客户，进一步制定完善的营销策略，实现对客户需求的有效管理和及时反馈，为稳定老客户、开发新客户提供有力支撑，从而有效为本项目提供市场保障。

（3）全产品线供应优势

通过多年生产经营，坚持以“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为核心业务的基础上，围绕医院客户的医疗耗材需求，积极整合市场资源，已具备高值耗材、低值耗材主流产品线供应能力。在高值耗材领域，包括吻合器、起搏器、眼科晶体、介入类（心脏支架、球囊、导丝）骨科耗材（钛钉、钛板）、电生理类（标准导管、消融导管）等；在低值耗材领域，公司产品包括输液器、留置针、棉签、敷料、导尿管、雾化器、输液贴、换药包、麻醉面罩、检查手套、消毒产品等消耗产品，覆盖手术部、ICU、消毒供应中心；在体外诊断试剂领域，公司产品包括生化试剂、免疫试剂、病理试剂等。

（4）资质和运营经验优势

公司已经取得第 I、II、III 类医疗器械经营资质，经营资质许可的业务范围不仅可以从事相应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而且可以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第 II、III 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库）。此外，公司在湖北武汉、河北石家庄建立了第三方物流配送中心，公司具备从事医疗器械流通业务的资质和经验，是专业的医疗器械仓储配送供应商。

4、项目投资概算

鄂西分仓总投资 5,473.88 万元，其中拟利用募集资金 4,595.12 万元；鄂东分仓总投资 5,332.88 万元，其中拟利用募集资金 4,450.12 万元。项目整体投资估算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内容	投资金额	占投资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拟利用募集资金金额
鄂西分仓					
1	土地购置	225.00	4.11%	是	225.00
2	工程前期费用	200.00	3.65%	是	200.00
3	工程建设投入	1,660.00	30.33%	是	1,660.00
4	设备购置投入	2,510.12	45.86%	是	2,510.12
5	基本预备费	218.51	3.99%	否	-
6	铺底流动资金	660.25	12.06%	否	-
合计		5,473.88	100.00%		4,595.12
鄂东分仓					
1	工程建设投入	1,940.00	36.38%	是	1,940.00
2	设备购置投入	2,510.12	47.07%	是	2,510.12
3	基本预备费	222.51	4.17%	否	-
4	铺底流动资金	660.25	12.38%	否	-
合计		5,332.88	100.00%	-	4,450.12

5、项目选址及实施主体

鄂西分仓项目由湖北菲戈特负责实施，选址在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吴铺镇。

鄂东分仓项目由华康医疗负责实施，选址在湖北省武汉市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以南、浩远科技以东、高科园三路以北。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序号	实施步骤	第一年 (T+1)				第二年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前期准备阶段								
2	工程建设								
3	设备采购及安装								
4	人员招聘培训								
5	试运营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将作为公司销售医用耗材、医疗设备等产品的实施主体，其收入主要来自于医用耗材、医疗设备、IVD（体外诊断）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其成

本主要为医用耗材、医疗设备、IVD（体外诊断）等产品的采购成本、运营人员工资及其他运营成本。

鄂西分仓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8.52%，财务净现值（ic=10%）为 1,522.29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5.73 年。

鄂东分仓项目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0.28%，财务净现值（ic=10%）为 1,807.71 万元，含建设期的投资回收期为 5.65 年。

（1）项目效益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T+5 年	T+6 年	T+7 年
鄂西分仓								
1	营业收入	-	-	8,382.07	10,776.95	11,974.39	12,573.11	13,201.77
2	税金及附加	5.00	5.00	14.95	70.13	80.01	83.27	86.68
3	总成本费用	5.00	9.50	7,838.79	9,859.50	10,800.16	11,302.29	11,826.19
4	利润总额	-5.00	-9.50	543.29	917.45	1,174.24	1,270.82	1,375.58
5	所得税	-	-	79.32	137.62	176.14	190.62	206.34
6	净利润	-5.00	-9.50	463.97	779.83	998.10	1,080.20	1,169.24
鄂东分仓								
1	营业收入	-	-	8,382.07	10,776.95	11,974.39	12,573.11	13,201.77
2	税金及附加	5.00	5.00	14.95	70.13	80.01	83.27	86.68
3	总成本费用	5.00	9.50	7,838.79	9,859.50	10,800.16	11,302.29	11,826.19
4	利润总额	-5.00	-9.50	543.29	917.45	1,174.24	1,270.82	1,375.58
5	所得税	-	-	79.32	137.62	176.14	190.62	206.34
6	净利润	-5.00	-9.50	463.97	779.83	998.10	1,080.20	1,169.24

注：项目建设实施周期为 2 年，计算期为 7 年，预计 T5 年为销售额基准值，项目达到成熟运营状态，市场开发进度达到预期目标。

本募投项目建成后，鄂东分仓将代替原鄂东区域所租用的仓库并承接其相关业务。项目达产后，实际预计新增收入为鄂西分仓之收入，即 13,201.77 万元/年。

（2）效益测算依据

1) 营业收入

根据公司管理层预测，公司产品销售平均价格在未来时期内变动不大，项目

建成投产后，随着市场开发进度及生产能力的逐渐提高，产销量将进入平稳期，具体的营业收入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T+1年	T+2年	T+3年	T+4年	T+5年	T+6年	T+7年
鄂西分仓							
低值医用耗材	-	-	1,318.99	1,695.85	1,884.27	1,978.49	2,077.41
高值医用耗材	-	-	1,051.82	1,352.34	1,502.60	1,577.74	1,656.62
医疗设备	-	-	590.03	758.61	842.90	885.05	929.30
IVD（体外诊断）	-	-	5,421.23	6,970.15	7,744.61	8,131.84	8,538.43
合计	-	-	8,382.07	10,776.95	11,974.39	12,573.11	13,201.77
鄂东分仓							
低值医用耗材	-	-	1,318.99	1,695.85	1,884.27	1,978.49	2,077.41
高值医用耗材	-	-	1,051.82	1,352.34	1,502.60	1,577.74	1,656.62
医疗设备	-	-	590.03	758.61	842.90	885.05	929.30
IVD（体外诊断）	-	-	5,421.23	6,970.15	7,744.61	8,131.84	8,538.43
合计	-	-	8,382.07	10,776.95	11,974.39	12,573.11	13,201.77

注：1、项目销售收入为仓储配送中心建设完成后带来的效益收入；2、设定测算周期内公司产品市场价格及成本保持稳定状态。

2) 税金及附加

增值税销项税为 13%、原材料及设备费用进项税为 13%、城市维护建设费 5%、教育费附加以 3%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以 2%计缴。

3) 总成本费用

总成本费用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等，采用销售百分比法进行估算，各项成本、费用金额参考公司各产品的历史成本、费用占销售单价的比例进行估算。

项目运营期内总成本费用预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T+1年	T+2年	T+3年	T+4年	T+5年	T+6年	T+7年
鄂西分仓							
主营成本	-	-	6,253.88	7,974.64	8,795.03	9,225.22	9,674.92
其中：产品材料	-	-	5,462.68	7,023.44	7,803.83	8,194.02	8,603.72
运营人员工资	-	-	640.00	800.00	840.00	880.00	920.00
运营成本	-	-	151.20	151.20	151.20	151.20	151.20
税金及附加	5.00	5.00	14.95	70.13	80.01	83.27	86.68
管理费用	-	4.50	1,091.07	1,203.30	1,247.42	1,275.48	1,304.34
销售费用	-	-	478.89	611.43	677.70	718.33	760.25
鄂东分仓							
主营成本	-	-	6,253.88	7,974.64	8,795.03	9,225.22	9,674.92
其中：产品材料	-	-	5,462.68	7,023.44	7,803.83	8,194.02	8,603.72
运营人员工资	-	-	640.00	800.00	840.00	880.00	920.00
运营成本	-	-	151.20	151.20	151.20	151.20	151.20
税金及附加	5.00	5.00	14.95	70.13	80.01	83.27	86.68
管理费用	-	4.50	1,091.07	1,203.30	1,247.42	1,275.48	1,304.34
销售费用	-	-	478.89	611.43	677.70	718.33	760.25

4) 企业所得税税率

项目鄂东分仓实施主体为华康医疗、鄂西分仓实施主体为湖北菲戈特，二者均以 15% 计算所得税。

8、项目的立项、土地或环保等报批事项

(1) 鄂西分仓立项、土地或环保等报批事项

本项目鄂西分仓子项目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2305-420923-04-01-741452)；

本项目已取得鄂(2024)云梦县不动产权第 0000309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

本项目不涉及危化品仓储，亦不涉及环境敏感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2年版)》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名录规定的需要纳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不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2) 鄂东分仓、土地或环保等报批事项

本项目鄂东分仓子项目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编号: 2206-420118-89-01-184125);

项目建设地点为自有土地,已取得鄂(2022)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 0055176 号不动产权证书。

本项目不涉及危化品仓储,亦不涉及环境敏感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2年版)》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名录规定的需要纳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建设项目,不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五)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补充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2021 年末、2022 年末、2023 年末和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21%、30.22%、39.32%和 44.17%,各期间内利息费用分别为 565.39 万元、148.17 万元、1,037.66 万元和 1,527.16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未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将不断增加。若仅通过债务方式融资,公司未来资产负债率水平将会有所提高,并增加利息支出,降低盈利水平,不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经营。因此,合理地运用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补充营运资金的可行性

(1) 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本次通过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可行性。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到位,将有利于缓解现金流压力,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2) 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并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地改进和完善。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3、融资规模的合理性

(1) 测算基本假设

公司根据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量、产品存货购置所需资金量、相关业务往来款项等所需的资金等因素测算未来营运资金需求，结合对历史数据的分析、未来经营情况的判断、融资渠道的运用等综合确定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收入增长率为 12.99%，2022 年度收入增长率为 38.12%，最近两年平均收入增长率为 25.55%。公司 2022 年度收入增长率较高，主要是由于当年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规模增长较快所致。基于公司 2021-2022 年业务经营情况及对未来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从谨慎的角度综合考虑出发，本次测算假设公司 2023-2025 年营业收入增速保持 25.55% 的年均增长率，并假设保持目前的营运资金周转次数及销售利润率。

(2) 未来新增流动资金缺口测算

公司参考《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0 年第 1 号) 中有关营运资金周转次数和流动资金量的计算方式，对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进行测算。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参考如下公式：

周转天数=360/周转次数；

销售利润率=利润总额/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预付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预付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预收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平均预收账款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次数=营业成本/平均应付账款余额；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流动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1-上年度

销售利润率) /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新增营运资金需求量=流动资金量-公司自有资金-现有流动资金贷款-其他渠道提供的营运资金;

公司自有资金指可投入到经营周转中的自有资金, 由于自有资金的计算在监管文件中无明确公式要求, 本次测算使用公司财务报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及“货币资金”科目相加的部分;

现有流动资金贷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渠道提供的营运资金=尚未决定用途的前次超募资金;

2022 年末, 公司自有资金余额为 65,783.60 万元, 现有流动资金贷款余额为 100.14 万元, 其他渠道提供的营运资金 506.44 万元。

上述公式计算时, 应收账款含当期合同资产余额, 预收账款含当期合同负债余额。

公司 2023-2025 年流动资金量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实际)	2023 年度 (测算)	2024 年度 (测算)	2025 年度 (测算)
存货周转天数 (天)	104.94	104.94	104.94	104.9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天)	331.15	331.15	331.15	331.15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 (天)	118.35	118.35	118.35	118.35
预付账款周转天数 (天)	4.87	4.87	4.87	4.87
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天)	65.47	65.47	65.47	65.47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1.40	1.40	1.40	1.40
销售收入年增长率	25.55%	25.55%	25.55%	25.55%
销售收入 (万元)	118,890.25	149,271.61	187,416.65	235,309.33
销售利润率	9.88%	9.88%	9.88%	9.88%
流动资金量 (万元)	/	96,084.77	120,638.39	151,466.47
新增营运资金需求 (万元)				85,076.29

注: 上述 2023 年至 2025 年预测数据仅用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测算, 不构成盈利预测或承诺。

综上所述, 在不扣除受限资金情况下, 公司至 2025 年新增营运资金需求量为 85,076.29 万元, 未来三年公司营运资金缺口较大。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83 亿元，其中 0.58 亿元为已有明确用途的前次募集资金，0.65 亿元为受限资金，余下部分约 0.60 亿元。公司受限资金将随着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逐步建设陆续转为非受限资金，但与公司经营活动存在一定的时间错配，不能完全或及时满足公司经营需求，同时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与未来三年营运资金均存在较大差额，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金额为 22,000.00 万元，符合公司目前营运资金需求，具备合理性。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经营情况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研发能力、仓储容量等方面将得到增强，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及扩张，加快资源整合和产业链布局，推动公司医疗净化集成业务发展战略的实施。项目实施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盈利能力，提升抗风险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为未来进一步发展夯实基础，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将大幅提高，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由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建设期，短期内无法形成经济效益，故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将得到强有力的支撑，长期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增强，未来的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

本次项目实施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固定资产变化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预计新增固定资产 20,785.73 万元，新增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 4,214.27 万元。项目建成运营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2,508.57 万元，新增摊销 359.22 万元，合计影响年税前利润 2,867.79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建成后，公司产能、仓储容量和销售收入将进一步增加。

在该项目达产后第一年，预计新增营业收入 34,011.77 万元，净利润 3,912.50 万元，并有望继续保持良性发展趋势。因此，随着项目实施后效益的持续增长，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因募投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费用受到不利影响。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项目	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一“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二“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	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三“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四“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相关情况说明 项目五“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否	否	是	是	否
2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是	否	否	否	否
3 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拓展	是	否	否	否	否
4 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否	否	否	否
5 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否	否	否	否
6 其他	/	/	/	/	/

本次“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是在保持公司现有研发资源的基础之上，通过引进专业技术团队，购置先进研发、测试等设备设施，实施智慧医疗平台专项提升工程。项目实施后，公司将以升级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为重要研究内容和研发方向，积极应用云计算、大数据分析、物联网等先进技术，为医院用户提供更加信息化、智能化的服务，具体应用拓展方向为物联网云平台检测报警管理系统的交互及售后物联网运维管理平台的功能模块开发。本项目紧紧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是推动企业现有主营业务向高科技、智能化、先进性方向发展的有力措施，是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力的重要举措。

本次“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是对现有业务的延伸和扩展，是适应行业发展的需要。本项目性质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具体分为：光谷人民医院医疗专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和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浦东校区工程（标段二）科研集群工艺增加（安装+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有效提升公司在医疗净化系统的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保障项目按期实施从而保障未来营业收入稳定增长，增强财务实力，匹配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本次“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扩大生产规模。项目建成后，提升配套医疗产品产能，满足公司医疗净化系统集成业务的发展需求、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结构矩阵，提升自主研发产品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提高生产环节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创新应用，提升生产加工综合实力，将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本次“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是在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引进先进仓储物流设备，扩大仓储物流规模。项目建成后，有利于紧抓市场机遇，提高仓储能力，加强与下游医院客户服务粘性；有利于契合市场的实际需求，提升公司医疗耗材物流配送协同效应；有利于顺应耗材集约化运营趋势，实现区域市场的迅速扩张。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投向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开展提供资金支持，灵活应对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助力公司扩大业务规模、巩固竞争优势。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和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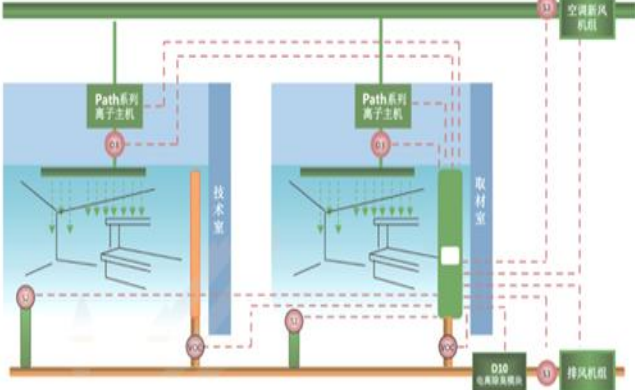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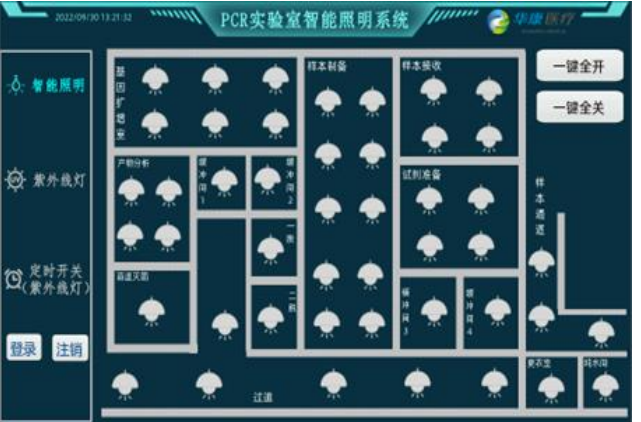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项目概述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2		营销及运维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内容为在湖北以外区域建立区域营销中心、运维中心及备件库，提高客户满意度与黏性
3		首发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		项目概述
4		医疗净化系统集成项目建设	项目各子项均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工程建设类项目
5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项目内容为物联网云平台监测报警管理系统的交互及售后物联网运维管理平台的功能模块开发
6		洁净医疗专项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各子项均为医疗净化系统集成工程建设类项目
7		洁净医疗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内容为洁净医疗配套产品自动化生产线的建设
8		耗材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内容为智能化耗材仓储物流仓库、冷链设施的建设

注：上表中的募投项目仅包含建设项目，不包含补充流动资金等；

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与正在建设中的IPO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与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相互之间建设的方向和侧重点各不相同，但是上述研发项目均为提升公司医疗洁净系统集成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IPO 募投项目	超募资金募投项目	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	
项目名称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	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	
实施主体	菲戈特	华康医疗	华康医疗	
研发方向和侧重点	侧重研究特殊医疗科室“平疫结合”状态下的净化暖通系统解决方案	侧重研究“平疫结合”系统平时、疫时智能切换的控制技术	侧重研究售后运维物联网云服务平台；系统运用物联网通信技术，实时监测现场设备运行状态；结合现场运维需要，实现“工单报修”、“日常巡检”、“设备保养”、“备件管理”及“数据统计和分析”等功能模块的集成平台；	平台界面示例： 
	侧重研究手术室的智能信息化系统	侧重研究生物实验室智能控制系统	侧重研究医疗净化科室洁净度在线监测系统；系统对各洁净室洁净指标进行集中监测，并同步显示净化级别；系统对历史监测数据和异常数据信息进行记录，方便用户查看和集中管理；	平台界面示例： 
	侧重研究医用气体工程中的负压废气、麻醉废气安	侧重研究暖通工程负压排风系统安全排放技术	侧重研究病理科空气处理、通风系统控制技术；将病理	系统控制原理示例：

	IPO 募投项目	超募资金募投项目		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
	全排放技术		<p>科所散发到空气中的有害物质及污染物通过系统进行空气处理后再进行外排，确保病理科室内的空气质量，保障科室人员的安全，同时避免室外空气的污染；</p>	
	<p>侧重研究洁净工程配套设备、产品的优化升级（如自动门、观察窗、汇流排等）</p>	<p>侧重研究特殊医疗配套工程的工艺及自控的优化（如中央纯水系统优化、污水处理系统优化）</p>	<p>侧重研究智能照明控制系统；系统运用触控屏及可编程逻辑控制器技术，对室内照明灯进行集中控制，并具有“单独控制”、“区域控制”、“定时控制”、“一键全开”和“一键全关”控制等功能，方便用户集中对照明灯的集中管理</p>	<p>系统界面：</p> 
	<p>侧重研究洁净工程的节能技术（如热回收技术、热量利用技术）</p>	<p>侧重研究不同环境下洁净工程疑难问题的解决方案（如防冻技术、防结露技术）</p>	<p>侧重研究机房安全监控系统，包含漏水监测、高温监测和空调机组远程控制功能模块，系统监测到机房漏</p>	<p>系统界面示例：</p>

	IPO 募投项目	超募资金募投项目	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
			<p>水、机组故障及控制柜高温时会远程推送报警信息；并记录报警故障信息和历史运行数据；</p> 
		<p>新增基于 BIM 技术的管理系统、智能效果图选色、配色平台及放射防护控制系统等多个方向的研发课题</p>	<p>侧重研究建筑楼宇能耗监控系统；系统将建筑楼宇中使用到的水、电、气、冷/热源等数据进行采集计量、计费、保存和归类，并有峰谷平用电记录。同时对电能按照照明插座用电、动力用电、空调用电、特殊用电进行分项计量。经过分析计算，能源数据可以各种形式（表格、饼图、柱状图等）加以直观展示。</p> <p>系统界面示例：</p> 

综上所述，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更侧重于医疗洁净工程建设技术、解决方案及配套设备及产品的研发；华康医疗洁净技术及智慧医疗研究院建设项目更侧重于智慧医疗、特殊医疗技术及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智慧医疗物联网云平台升级项目更侧重于物联网云平台监测报警管理系统的交互及售后物联网运维管理平台的功能模块开发，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人 2021-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 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发行人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 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六) 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签章页)

